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xi Haohua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XING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七年七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本公司的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 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公司设立时即为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新的制度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岚，其持有公司 70.67%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法人治理结构也基本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决策，相关决策可能对其他股东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是国内从事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有一定人才和技术储备，随着我国行业信息化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大了信息化支出，行业的旺盛需求导致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产品、管理及营销服务上的优势，继续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将存在失去现有优势地位的风险。

四、政府补助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535,457.73 元、1,506,520.81 元，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5.38%、80.45%，对当期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公司营业外收入中主要为政府补助，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比例已经较大幅度的下降，但如果政府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产业政策的变化调整公司政府补助，可能会影响公司未来的收益情况。

五、人才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石，是公司进行持续技术和产品服务创新的基础。随着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飞速发展，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行业对核心技术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公司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公司，公司将面临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六、业务区域集中度偏高的风险

虽然公司积极拓展各区域市场，但是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的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80%，区域集中度偏高的情况较为显著。如果未来广西地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容量、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政府采购下降或公司市场拓展计划不及预期，这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公司租赁场所存在被拆除及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优耐信息与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租赁合同》，承租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 10 号骏豪大厦 B 座第三层 D、E 室写字间、第五层 A 室写字间作为经营场所。该房屋拥有南宁市土地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南宁国用 (2001) 字第 418768 号)，土地用途为绿化，使用权类型为划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符合相关条件并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后，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方可以出租。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提供上述房产出租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及房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证明文件，因此，存在上述土地被收回、公司租赁场所被拆除的风险。

八、保密工作管控不严导致的资质风险、客户流失和泄密风险

对于公司从事的涉密集成项目，公司需要通过加强内部控制等方式实现保密的目的。一旦企业管控不到位，出现重要涉密信息外泄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业务水平和声誉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相关涉密集成资质无法维持、客户流失甚至泄密的风险。

释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昊华科技、昊华股份	指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说明书	指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东兴证券	指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最近两年或报告期	指	2015年、2016年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优耐信息	指	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壹零后信息	指	广西安宁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昊华瑞浦科技	指	青岛昊华瑞浦科技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昊华居家养老	指	南宁市昊华智慧居家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信息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运维服务	指	IT 运维服务的提供者基于服务级别协议（SLA）向 IT 运维服务的使用者提供各类 IT 运维服务，可分为 IT 基础设施运维服务、IT 应用系统运维服务、安全管理服务、网络接入服务、内容信息服务和综合管理服务等。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其实质是利用先进的信息技术，实现城市智慧式管理和运行，进而为城市中的人创造更美好的生活，促进城市的和谐、可持续成长。
大数据	指	指无法在一定时间范围内用常规软件工具进行捕捉、管理和处理的数据集合，是需要新处理模式才能具有更强的决策力、洞察发现力和流程优化能力的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资产。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云平台	指	云平台也称为云计算平台，可以划分为 3 类：以数据存储为主的存储型云平台，以数据处理为主的计算型云平台以及计算和数据存储处理兼顾的综合云计算平台。
互联网+	指	创新 2.0 下的互联网发展的新业态，是知识社会创新 2.0 推动下的互联网形态演进及其催生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
商业智能	指	又称商业智慧或商务智能，指用现代数据仓库技术、线上分析处理技术、数据挖掘和数据展现技术进行数据分析以实现商业价值。
人工智能	指	研究使计算机来模拟人的某些思维过程和智能行为（如学习、推理、思考、规划等）的学科，主要包括计算机实现智能的原理、制造类似于人脑智能的计算机，使计算机能实现更高层次的应用。
物联网	指	通过各种信息传感设备，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等各种需要的信息，与互联网结合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
SOA	指	面向服务的架构，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接口是采用中立的方式进行定义的，它应该独立于实现服务的硬件平台、操作系统和编程语言。
SAN	指	一种专门为存储建立的独立于 TCP/IP 网络之外的专用网络。
数据库读写分离	指	把对数据库读和写的操作分开对应不同的数据库服务器，这样能有效地减轻数据库压力。

模块化技术	指	解决一个复杂问题时自顶向下逐层把系统划分成若干模块的过程,然后分模块进行设计,最后再合成一个系统。
虚拟化技术	指	一种资源管理技术,是将计算机的各种实体资源,如服务器、网络、内存及存储等,予以抽象、转换后呈现出来,打破实体结构间的不可切割的障碍,使用户可以比原本的组态更好的方式来应用这些资源。
ITIL	指	ITIL 即 IT 基础架构库(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 ITIL, 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由英国政府部门 CCTA(Central Computing and Telecommunications Agency)在 20 世纪 80 年代末制订,现由英国商务部 OGC(Office of Government Commerce)负责管理,主要适用于 IT 服务管理 (ITSM)。ITIL 为企业的 IT 服务管理实践提供了一个客观、严谨、可量化的标准和规范。
ISO20000 国际标准	指	ISO/IEC20000 源自于 BS15000 标准,BS15000 是英国标准协会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e) 针对 IT 服务管理而制定的一个标准,最早始于 1995 年,后来几经改版,成为了目前由两部分内容构成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标准,并且被 IT 服务管理广泛接受的标准
ITSS	指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是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标准化委的领导和支持下,由 ITSS 工作组研制的一套 IT 服务领域的标准库和一套提供 IT 服务的方法论。
CMMI	指	CMMI 全称是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其目的是帮助软件企业对软件工程过程进行管理和改进,增强开发与改进能力,从而能按时地、不超预算地开发出高质量的软件。
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	指	全球公认的一系列信息技术 (IT) 服务管理的最佳实践。由英国中央计算机与电信局 (简称 CCTA) 一手创建,旨在满足将信息技术应用于商业领域的发展需求。

特备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目录

挂牌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6
一、普通术语	6
二、专业术语	6
目录	9
第一节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概况	12
二、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东情况	1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0
五、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32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4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7
第二节公司业务	39
一、公司业务概况	39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51
三、公司商业模式	57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8
五、报告期内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成本的构成、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7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81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采取的措施.....	93
第三节公司治理.....	96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6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7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98
四、公司的独立性	99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1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0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4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07
第四节公司财务.....	108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及主要财务报表	108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29
三、主要税种及税率	145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46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3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59
七、重大投资收益	160
八、非经常性损益	160
九、适用的各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63
十、主要资产情况	163
十一、主要负债情况	176

十二、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83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84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6
十五、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97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7
十七、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8
十八、风险因素	199
第五节有关声明	203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0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7
五、不适用资产评估的声明	208
第六节附件	20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9
三、法律意见书	209
四、公司章程	20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9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09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XI HAOHUA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1,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岚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07 年 1 月 23 日

住所：南宁市青秀区朱瑾路 10 号南宁东盟商务区新加坡园逸墅公馆 B 单元 302 号房

邮编：530022

电话：0771-5884488

传真：0771-5849852

网址：<http://www.haohuatech.com.cn/>

电子信箱：haohuakeji@163.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覃伟楠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技术服务（171011）下的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

术服务；照明器材、节能环保器材、电气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商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与购销代理；安防工程（按资质证核定等级、有效期限开展经营）；代理、发布、设计、制作国内各类广告；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会展服务；电脑图文设计；房屋装修工程，节能环保工程的咨询、设计与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办公家具、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的销售及安装（凭许可证经营）；教育信息咨询，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凭许可证经营）；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7 年 7 月 4 日）；家政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凭资质证经营）；养老服务（具体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

主营业务：从事信息系统业务咨询、方案设计、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运行维护和技术升级等方面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以及 IT 产品的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96831853E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昊华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4,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拟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1、公司股份总额：14,000,000 股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內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限售外，公司股东未就股票限售及锁定作出严于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安排或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形。

股份公司于2007年1月23日成立，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立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发起人股东所持的发起人股份均不限售。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岚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吴岚、王传均为公司董事，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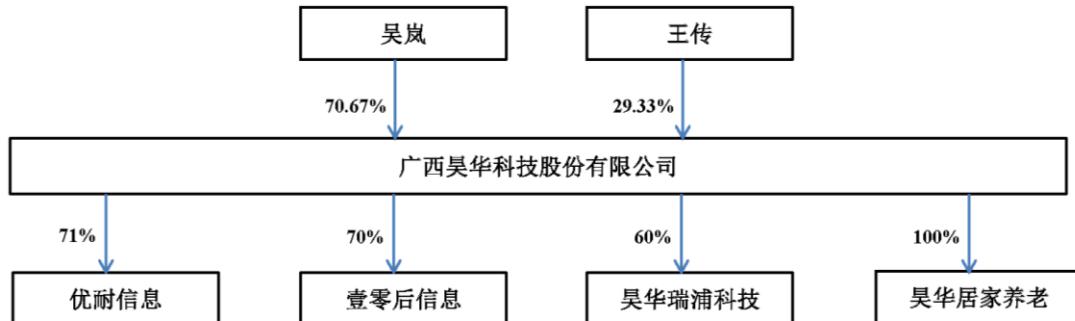
公司挂牌时可转让股份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可转让股份数(股)
1	吴岚	9,893,800	70.67	2,473,450
2	王传	4,106,200	29.33	1,026,550
合计		14,000,000	100.00	3,500,00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吴岚	实际控制人	9,893,800	70.67	自然人股东
2	王传	前十大股东	4,106,200	29.33	自然人股东
合计			14,000,000	100.00	-

（三）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重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吴岚直接持有公司 70.67% 的股份，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职务，对公司的重大决策、经营方针及经营战略的制定、管理层的任命以及公司业务运营均具有重大影响力和决策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吴岚，男，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国籍，具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西方经济学专业，研究生学历。1986 年 9 月至 1987 年 1 月，在南宁棉纺织厂任技术员；1987 年 2 月至 1995 年 5 月，在南宁市广播电视台大学任讲师；

1995 年 6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广西德意数码股份有限公司任总裁；2010 年 1 月 12 日至今，兼任广西昊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 年 4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广西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 年 1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王传，男，197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9 月，就职于北海城市信用联社，担任工程师；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北海新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川腾投资集团网络中心，担任网络中心主任；2002 年 5 月至 2005 年 10 月，就职于广西北生集团，担任副总工程师；2005 年 10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广西用友软件有限公司，任高级实施顾问；2010 年 1 月 12 日至 2017 年 4 月 18 日，兼任广西昊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17 年 2 月，就职于公司，担任副董事长；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任期三年。

3、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化。公司设立时，吴岚委托葛韶阳代其持有公司 57.14% 的股份，解除代持关系后，经过增资和多次股权转让后，吴岚持有公司的股份一直保持在 50% 以上，未发生过变化。

故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4、公司私募基金股东备案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均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没有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员的计划或安排，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所定义的私募投资基金。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7年1月，股份公司设立

2006年11月7日，广西工商局核发“（桂）名称核内字[2006]第154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将“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予以核准。

2007年1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葛韶阳、蒲静波、陈华、张海滨、吴卫英为首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彭丽、杜大策、王传组成为首届监事会成员。

2007年1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作出决议，选举葛韶阳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同时聘任其兼任公司经理，选举蒲静波为公司副董事长。监事会未设立监事会主席。

首期出资：2007年1月22日，广西中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和会师验字[2007]第2179号），经审验，截至2007年1月22日止，昊华股份（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1期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0%。全体发起人首次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20%，符合当时《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昊华股份首期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本期实际出资（万元）
1	葛韶阳	450.00	90.00
2	蒲静波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07年1月23日，公司办理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了广西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450000100191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葛韶阳，住所为南宁市园湖南路7-1号华兴园写字楼11层1103号，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实收资本为100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网络设备、办公设备及耗材、中央空调、家用电器、音响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具备经营场所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安防工程。营业期限为2007年1月23日至永久。

公司设立时，在广西工商局登记的发起人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葛韶阳	货币	4,500,000.00	90.00
2	蒲静波	货币	500,000.00	10.00
	合计	-	5,000,000.00	100.00

第二期出资：2007年1月31日，公司发起人缴足了第二期出资400.00万元。同日，广西中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和会师字[2007]第2209号），经审验：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0.00万元。

昊华股份第二期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本期实际出资(万元)
1	葛韶阳	450.00	360.00
2	蒲静波	5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至注册资本缴足之日，昊华股份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葛韶阳	450.00	90.00
2	蒲静波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公司设立时存成股份代持情况的说明：

公司在设立时，在广西工商局登记的2名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代持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工商登记发起人	实际出资人

1	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2	葛韶阳	2,857,000	57.14	吴岚	2,857,000	57.14
		714,500	14.29	陶丽新	714,500	14.29
		928,500	18.57	王传	1,428,500	28.57
3	蒲静波	5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	100.00	-	5,000,000	100.00

公司设立时，实际出资人吴岚、陶丽新、王传委托葛韶阳、蒲静波代持公司的股份：2007年1月10日，吴岚与葛韶阳签署《股权代持协议》，双方约定，葛韶阳作为昊华股份的名义发起人代吴岚持有公司57.14%的股份，代持股数为2,857,000股；2007年1月10日，陶丽新与葛韶阳签署《股权代持协议》，双方约定，葛韶阳作为昊华股份的名义发起人代陶丽新持有公司14.29%的股份，代持股数为714,500股；2007年1月10日，王传与葛韶阳、蒲静波签署《股权代持协议》，双方约定，葛韶阳、蒲静波作为昊华股份的名义发起人代王传持有公司18.57%、10%的股份，代持股数分别为928,500股、500,000股。

公司设立时未签署发起人协议的说明：

公司在2007年1月23日设立时，发起人未签署《发起人协议》。2017年1月28日，公司实际发起人吴岚、王传、陶丽新三人共同签署了《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发起人就发起设立公司相关事项的确认书》，对公司设立方式；公司名称、宗旨、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和公司股份；发起人认缴股份的数额、方式及缴付时间；设立过程中不存在违约和争议等相关事宜予以追认，同时对首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确认。

综上，由于公司的实际出资人、工商登记的发起人及其他管理人员对《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缺乏了解，公司设立时存在股份代持、未签署《发起人协议》等不规范情形。虽然公司在2011年3月之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但已解除了相关代持协议；尽管公司在设立时未签署《发起人协议》，但公司设立已超过10年，且在解除股份代持后，实际出资人对公司发起设立过程中的相关事项予以确认，并明确表示对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不存在任何争议和纠纷。

(2) 2007年1月，变更实收资本

2007年1月29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如下决议：(1) 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缴足第二期出资 400.00 万元，其中葛韶阳第二期出资 360.00 万元，认购股份数为 360 万股，蒲静波第二期出资 40.00 万元，认购股份数为 40 万股；(2) 并同意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2007年1月31日，广西中和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和会师字[2007]第 2209 号），经审验：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00 万元。

2007年1月31日，广西工商局核准上述变更，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葛韶阳	货币	4,500,000	90.00
2	蒲静波	货币	500,000	10.00
合计		-	5,000,000	100.00

(3) 2011年1月，变更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2011年1月12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如下决议：(1) 同意变更公司董事会成员，免去葛韶阳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职务，免去浦静波、陈华、张海滨、吴卫英的董事会成员职务；同意免去彭丽、王传、杜大策的公司监事职务，选举吴岚、王传、陶丽新、李明、岳明为公司董事会成员，选举陈广坤、王瑶、周永康为公司监事；(2) 并同意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2011年1月23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1) 选举吴岚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并聘任其为经理；(2) 选举王传为公司副董事长。

2011年1月31日，广西工商局核准了以上变更，并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 2011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股份代持的解除

2011年3月5日，公司股东葛韶阳分别与吴岚、陶丽新、王传签订了《股

份转让合同》，约定葛韶阳将持有公司 57.14% 的股份即 2,857,000 股作价 20,00.00 元转让给吴岚，14.29% 的股份即 714,500 股作价 5,000.00 元转让给陶丽新，18.57% 的股份即 928,500 股作价为 8,000.00 元转让给王传。2011 年 3 月 12 日，公司股东蒲静波与王传签订了《股份转让合同》，约定蒲静波将持有公司 10% 的股份即 500,000 股作价为 5,000.00 元转让给王传。

本次股份转让为实际出资人吴岚、王传、陶丽新与葛韶阳、蒲静波解除股权代持关系。由于注册资本原本就是实际出资人吴岚、王传、陶丽新所出，本次转让无需另行支付对价，故本次转让价格为名义对价，虽明显低于注册资本但合理。股份转让款已结清。

2011 年 2 月 15 日，吴岚与葛韶阳签署《解除股权代持协议》，葛韶阳将代吴岚持有的 57.14% 的股份还原至吴岚名下。2011 年 3 月 5 日，双方签订《股份转让合同》并完成股份转让后，双方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2011 年 2 月 15 日，陶丽新与葛韶阳签署《解除股权代持协议》，葛韶阳将代陶丽新持有的 14.29% 的股份还原至陶丽新名下。2011 年 3 月 5 日，双方签订《股份转让合同》并完成股份转让后，双方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2011 年 2 月 15 日，王传与葛韶阳、蒲静波签署《解除股权代持协议》，葛韶阳、蒲静波将代王传持有的 18.57%、10% 的股份还原至王传名下。2011 年 3 月 5 日、2011 年 3 月 12 日，王传分别与葛韶阳、蒲静波签订《股份转让合同》并完成股份转让后，双方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经过本次股份转让，股权代持解除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岚	货币	2,857,000	57.14
2	王传	货币	1,428,500	28.57
3	陶丽新	货币	714,500	14.29
	合计	-	5,000,000	100.00

关于该股权代持合法性的说明：

葛韶阳与吴岚、葛韶阳与陶丽新、葛韶阳、蒲静波与王传分别出具了《声明

与承诺》：昊华股份设立时，蒲静波、葛韶阳分别代吴岚、陶丽新、王传持有公司的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款 500 万元均由吴岚、陶丽新、王传实际支付，葛韶阳、蒲静波仅为工商登记注册的名义发起人。双方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已于 2011 年 2 月 15 日通过签订《解除股权代持协议》及 2011 年 3 月通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予以解除，双方不存在股权纠纷。

综上，葛韶阳与吴岚、葛韶阳与陶丽新、葛韶阳和蒲静波与王传之间代持关系的形成和解除，均系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且该行为不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欺诈、胁迫及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者第三人利益等情形，也不存在任何非法目的，该代持行为的解除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股权代持不存在潜在的法律纠纷。

代持关系解除后，吴岚、王传、陶丽新已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身份不合法而不能直接持股的情况。

(5) 2011 年 4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4 月 22 日，公司股东王传、陶丽新、吴岚分别与李明签订了《股份转让合同》，约定王传将持有公司 3.43% 的股份即 171,500 股作价 171,500.00 元转让给李明，陶丽新将持有公司 1.71% 的股份即 85,500 股作价 85,500.00 元转让给李明，吴岚将持有公司 6.86% 的股份即 343,000 股作价 343,000.00 元转让给李明，本次转让的定价参照注册资本，价格公允。股份转让款已结清。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岚	货币	2,514,000	50.28
2	王传	货币	1,257,000	25.14
3	陶丽新	货币	629,000	12.58
4	李明	货币	600,000	12.00
合计		-	5,000,000	100.00

(6) 2011 年 9 月，增资至 800 万

2011 年 9 月 5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如下决议：(1)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

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1,000.00 万元，其中，吴岚增资 251.40 万元，增资后出资额为 502.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0.28%；王传增资 125.70 万元，增资后出资额为 251.4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14%；陶新丽增资 62.90 万元，增资后出资额为 125.8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58%；李明增资 60.00 万元，增资后出资额为 12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此次增资系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基准日为 2011 年 8 月 10 日。上述出资各股东于 2013 年 8 月 10 日前分两期出资。本次出资为第 1 期，通过资本公积 300.00 万元转增股本，第 2 期的认缴数额人 200.00 万元于 2013 年 8 月 10 日前缴足。(2) 并同意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2011 年 8 月 26 日，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天银桂验至[2011] 第 69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8 月 10 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3,000,000.00 元转增股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0 元，实收资本 8,000,000.00 元。

2011 年 9 月 23 日，广西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1	吴岚	货币	4,022,400	50.28
2	王传	货币	2,011,200	25.14
3	陶丽新	货币	1,006,400	12.58
4	李明	货币	960,000	12.00
合计		-	8,000,000	100.00

就公司此次增资的说明：本次增资所用的 300 万资本公积系由于公司财务人员误计科目所致，实际应为公司股东吴岚、王传、陶丽新及李明以货币缴入公司账户的增资款。鉴于此次增资已将该 300 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故并未改变此次增资行为的实质，也未影响此后公司财务数据的准确性。

(7) 2012 年 7 月，变更实收资本至 1,000 万

2012 年 6 月 8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如下决议：各股东缴足第二期出资 200.00 万元，该增资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为 2012 年 5 月 31 日，转

增股本后，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 1,000.00 万元，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2012 年 6 月 7 日，中天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天银桂验字[2012]42 号），此次增资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为 2012 年 5 月 31 日，经审验：截止 2012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已将资本公积 200.00 万转增股本。

2012 年 7 月 5 日，广西工商局核准上述变更事项，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1	吴岚	货币	5,028,000	50.28
2	王传	货币	2,514,000	25.14
3	陶丽新	货币	1,258,000	12.58
4	李明	货币	1,200,000	12.00
合计		-	10,000,000	100.00

就公司此次增资的说明：本次出资为 2011 年 9 月增资至 1,000 万的第二次出资，出资所用的 200 万资本公积亦为公司财务人员误计科目所致，实际应为公司股东吴岚、王传、陶丽新及李明以货币缴入公司账户的增资款。鉴于此次增资已将该 200 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故并未改变此次增资行为的实质，也未影响此后公司财务数据的准确性。

(8) 2013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股东陶丽新分别与吴岚、王传签订《股份转让合同》，约定陶丽新将持有公司 8.39% 的股份以 10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岚，4.19% 的股份以 50,000.00 元转让给王传。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
1	吴岚	货币	5,867,000	58.67
2	王传	货币	2,933,000	29.33
3	李明	货币	1,200,000	12.00

合计	-	10,000,000	100.00
----	---	------------	--------

该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低于注册资本，公司原股东陶丽新已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出具《关于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函》：本人已将持有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9% 的股份转让给吴岚且已完成股权转让交接，已将持有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9% 的股份转让给王传且已完成股权转让交接。同时，吴岚与王传出具承诺：本人已将上述股份转让款全部支付给陶丽新，股份转让款已结清，股份转让行为已履行完毕，与陶丽新就本次股权转让无任何争议、潜在纠纷，若此次股份转让被主管税务机关要求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补缴个人所得税及相关费用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补缴义务。

根据双方签订的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合同》及相关的声明和承诺，此次股份转让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股份转让行为均已履行完毕，股份转让款已结清，双方不存在争议和潜在纠纷。

(9) 2015 年 9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9 月 24 日，公司股东李明与吴岚签订《股份转让合同》，约定李明将持有公司 12% 的股份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岚。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岚	货币	7,067,000	70.67
2	王传	货币	2,933,000	29.33
	合计	-	10,000,000	100.00

该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低于注册资本，公司原股东李明已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出具《关于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函》：本人已将持有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的股份转让给吴岚且已完成股权转让交接。同时，吴岚出具《承诺》：本人已将上述股份转让款全部支付给李明，股份转让款已结清，股份转让行为已履行完毕，与李明就本次股权转让无任何争议、潜在纠纷，若此次股份转让被主管税务机关要求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补缴个人所得税及相关费用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补缴义务。

根据双方签订的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合同》及相关的声明和承诺，此次股份转让为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股份转让行为均已履行完毕，股份转让款已结清，双方不存在争议和潜在纠纷。

关于本次股权转让合法性的说明：

李明在进行本次股权转让时担任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第 141 条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公司认为：①虽然李明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将持有公司 12% 的股份转让给吴岚，违反了《公司法》第 141 条的规定，但是其已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不再担任公司的董事职务，离职已超过半年，符合离职后半年内可转让其持有的所有股份的规定。

②此次股份转让的价格低于注册资本，李明未获取不当利益，且其他股东的利益也未收到损害。对于李明的此次股份转让，其他股东均未提出任何异议。

③李明此次转让的股份已在工商局做了相应的备案，公司目前的股东为吴岚和王传。根据 2017 年 3 月 10 日南宁市工商局出具《证明》：经核查，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0 日期间，没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被我局查处的记录。

④吴岚在受让李明的股份前持有公司 58.67% 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明转让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该部分股份的变更不会导致吴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发生变化。

⑤公司目前的股东吴岚和王传均已签署了相关的锁定期承诺，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股票转让限制的规定。

综上，虽然李明在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超过了《公司法》

规定的比例，但对公司的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的影响。

(10) 2015 年 10 月，变更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如下决议：(1) 同意解散原董事会，免去李明、陶丽新董事职务；重新选举李玲、周永康担任公司董事，确定吴岚、王传、岳明、李玲、周永康组成公司新一届董事会；(2) 同意解散原监事会，免去周永康、王瑶、陈广坤监事职务；重新选举滕杰英、金静、李一兰担任公司监事，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确定滕杰英担任职工代表监事；(3) 同意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11) 2015 年 11 月，变更监事会成员

2015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免去滕杰英职工监事职务，选举陈勘婷担任职工监事。

(12) 2016 年 1 月，增资至 1,400 万

2015 年 12 月 8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如下决议：(1) 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增加至 1,400.00 万元，其中，股东吴岚增资 282.68 万元；股东王传增资 117.32 万元，上述出资各股东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前缴足；(2) 同意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12 月 30 日，广西方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方中南验字[2015]第 15 号），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12 月 29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

2016 年 1 月 13 日，南宁工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并换发了《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岚	货币	9,893,800	70.67
2	王传	货币	4,106,200	29.33
	合计	-	14,000,000	100.00

(13) 2017 年 1 月，选举监事会主席、免去副董事长，聘任总经理

2017年1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免去王传副董事长职务和吴岚总经理职务，由董事会选举聘任王传担任公司总经理。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日，公司召开监事会通过如下决议：选举金静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动。公司历次增资、股东历次出资、股份转让均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真实有效履行，股东出资真实、缴足，出资形式和出资比例公司各股东均予以确认，不存在违反当时有关出资法律法规的情况；公司股东的历次出资形式和比例合法合规，不存在出资瑕疵及虚假出资事项；公司全体股东所持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纠纷及潜在纠纷情形。

2、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中涉及到对赌、股权回购等情况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中不存在任何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限制后续发行价格、限制权益分派、最优权、一票否决、优先清算权条款及其他特殊条款的约定。

3、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资产变化，未进行过收购或出售资产的行为。公司目前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4、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代持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吴岚、王传所持股权存在代持的情形，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五）、1、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1）2007年1月，股份公司设立。”

报告期内，除上述股权代持情况外，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冻结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也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代持等情形，所持股份无被冻结、保全的情形。

5、股份挂牌转让情况

自公司设立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股份未在区域性股权交易中心及其他交易市场进行过挂牌或权益转让。

6、公司历史上的股份转让事项、公司相关股东变更等等事项向保密部门报备的具体情况

公司历史上的股份转让事项、公司相关股东变更等等事项均发生在公司取得《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之前，无需向保密部门报备的具体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吴岚、王传、岳明、李玲和周永康组成。2017年2月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选举董事的决议，董事任职期为3年。吴岚、王传的简历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重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其余董事简历如下：

岳明，男，195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师范学院中文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2004年12月就职于广西区侨办华侨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04年1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中国如新公司广西分公司，任市场部经理；2010年9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战略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李玲，女，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大学文化与传播学院，大专学历。2006年11月至2008年10月，就职于广西巴黎春天百货，任楼层经理；2008年10月至2010年5月，就职于广州利海酒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任人力行政主管；2010年5月至2013年3月，就职于南宁景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任人力行政经理；2013年5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人力行政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周永康，女，193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于

广西师范大学历史系，本科学历。1962年8月至1969年11月就职于广西团区委，任宣传干事；1969年12月至1986年8月，就职于南宁市十九中，任教师；1986年8月至1994年10月就职于广西水电职业技术学校，任高级讲师；1994年10月至2017年2月退休；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金静、李一兰、陈勘婷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金静为监事会主席、陈勘婷为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为3年。监事简历如下：

金静，女，198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吉利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5月，就职于北京仁光坤德广告有限公司，任客户经理；2008年6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广西新影响国际传媒，任客户总监；2012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担任大客户一部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李一兰，女，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桂林理工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7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南宁市迪菱数码影视器材有限公司，担任销售；2007年3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南宁金眼睛数码影音有限公司，担任渠道经理；2010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担任行业客户部经理；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陈勘婷，女，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1月至2007年6月，就职于广西龙基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任会计；2007年6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会计；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王传及覃伟楠。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为3年，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其中王传的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重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覃伟楠简历如下：

覃伟楠，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财经学院CPA专门化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10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祐鼎电子科技（东莞）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东莞外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4年10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广西华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5年10月至2017年2月8日，就职于公司，担任董事会助理；2017年2月8日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五、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青岛昊华瑞浦科技文化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昊华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四家，具体情况如下：

1、优耐信息

全称	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营业场所	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10号骏豪大厦B座3楼D室
法定代表人	王传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网络技术，电子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页设计（除经营性互联网信息）；销售：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耗材，办公设备，环保设备；通讯工程，智能网络控制系统设计及安装，装饰装修工程、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会展服务；广告策划。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27日
营业期限	2034年3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30969811640
登记机关	南宁市青秀区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2、壹零后信息

名称	广西南宁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营业场所	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10号骏豪大厦B座五楼A室

法定代表人	梁春民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信息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站建设、网页制作（涉及许可的，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为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展示、展览服务；老年人养护服务（具体项目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家庭服务，健康信息咨询服务，日用品、理疗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智能终端设备、办公用品的销售；商品配送服务（不含道路运输和快递服务），洗涤服务，家电维修，水电维修。
成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3MA5KE2RP2D
登记机关	南宁市青秀区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3、昊华瑞浦科技

名称	青岛昊华瑞浦科技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闽江路 2 号国华大厦 702 室
法定代表人	赵蒲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照明器材、节能环保器材、电气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商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销售；安防工程；代理、发布、设计、制作国内各类广告；市场营销策划；会展服务；电脑图文设计；房屋装修工程，节能环保工程的咨询、设计与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专业承包；办公家具、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的销售及安装；教育信息咨询，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凭许可证经营）；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家政服务；物业服务（凭资质证经营）；养老服务（具体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2MA3CLQ3AXX
登记机关	青岛市市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4、昊华居家养老

名称	南宁市昊华智慧居家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性质	民办非企业单位
营业场所	南宁市东宝路 10 号骏豪大厦 B 座三楼 D 室
法定代表人	吴岚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业务范围	为居家和社区养老的老年人提供呼叫、健康监测、健康咨询、家政预约、生活照料、日间照料等呵呵老年人的服务项目。
成立日期	2016 年 6 月 27 日
举办单位	昊华科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50100MJN515984
登记机关	南宁市民政局

5、子公司报告期内合法规范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未受到过重大行政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合计（万元）	4,112.24	4,58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1,409.08	1,249.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409.08	1,249.82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1	0.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1	0.89
资产负债率（%）	65.73	72.71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63.80	72.38
流动比率（倍）	1.33	1.21
速动比率（倍）	0.98	0.97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349.96	4,041.09
净利润（万元）	131.71	76.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1.71	7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3.04	-79.1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后的净利润（万元）	33.04	-79.17
综合毛利率（%）	25.05	21.94
净资产收益率（%）	10.33	8.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9	-9.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78	5.74
存货周转率（次）	7.61	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万元）	42.37	343.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25

注1：公司系于报告期后完成股份改制，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数据均为模拟计算所得。

上述部分指标公式计算如下：

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净损益）÷期初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所有者权益×100%，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4、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计算方式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

5、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数（或实收资本额）

6、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期末速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平均存货余额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或

实收资本额)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12、15 层

邮政编码：100032

电话：010-66555749

传真：010-66555103

项目负责人：梁广全

项目小组成员：梁广全、王延平、魏博、吴栋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隆安（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贾红卫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新世界中心 802-805

邮政编码：518026

电话：0755-23982682

传真：0755-23982723

经办律师：李书贵，陈洁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李尊农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塔楼 15 层

邮政编码：100037

电话：010-68364878

传真：010-68348135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志坚，刘方艳

（四）资产评估机构（不适用）

公司以股份有限公司形式发起设立，从设立至今未涉及资产评估事项。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 - 63889513

传真：010 - 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概况

(一) 主要业务

1、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照明器材、节能环保器材、电气设备及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商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与购销代理；安防工程（按资质证核定等级、有效期限开展经营）；代理、发布、设计、制作国内各类广告；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会展服务；电脑图文设计；房屋装修工程，节能环保工程的咨询、设计与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以上项目凭资质证经营）；办公家具、办公用品、办公设备的销售及安装（凭许可证经营）；教育信息咨询，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凭许可证经营）；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销售经国家密码管理局审批并通过指定检测机构产品质量检测的商用密码产品（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 2017 年 7 月 4 日）；家政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凭资质证经营）；养老服务（具体以审批部门批准的为准）。

2、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信息系统业务咨询、方案设计、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运行维护和技术升级等方面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以及 IT 产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3、报告期内，公司各子公司业务情况如下：

子公司	业务内容	主要产品/ 服务	面向的主要客户	设立目的、市场定位及未来发展情 况
-----	------	-------------	---------	----------------------

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面向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等教育行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及系统集成实施服务、信息技术和软件开发服务，包括智慧校园、创新创业综合实训基地、电子商务实训平台、建筑实训平台、财务综合实训平台、金融工程实验室、旅游实训基地、物流实训室、营销综合实训基地、跨专业综合实训基地等解决方案。	教育领域信息化建设服务	桂林理工大学、广西师范学院等高等院校	侧重于教育领域信息化建设，为学校搭建线上服务和线下实训相结合的平台，打造职业社区，把企业搬进校园，推动产教有效融合。
广西南宁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专注于智慧养老的信息技术提供商，致力于运用科技的力量推动智慧养老，以及“互联网+”助力中国养老产业发展。	智慧养老监管指挥中心平台及福利院综合解决方案	广西区内各级民政管理部门、养老服务机构	抓住广西养老产业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机遇，成为广西领先的创新型智慧养老科技企业。
青岛昊华瑞浦科技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致力于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IT运维服务以及海外留学移民等综合业务	/	山东地区各政府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作为昊华走出广西的第一个点，青岛昊华以青岛为中心，业务辐射整个华北地区，树立“昊华”品牌形象。为华北地区特别是山东地区各政府部门、各企事业单位提供信息化服务，在税务、财政、电信、电力、金融、保险、制药等诸多行业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应用解决方案和项目实施服务。
南宁市昊华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为居家和社区养老的老年人提供紧急呼叫、健康监测、健康咨询、家政预约、生活照料、日间照料等适合老年人的服务项目。	/	广西区内各级民政管理部门、居家老年人。	在中国人口结构逐步进入老龄化，养老产业具有广阔发展空间的背景下，南宁市昊华智慧居家养老服务统筹利用各种资源，满足老年人的日间照料、入住养老、健康管理、养生规划、助医、理疗、保健康复、家政、膳食、代购代办、休闲娱乐、老年大学、精神慰藉等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让所有的老年人都能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是服务中心的目标和宗旨。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包括基于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于大数据应用的软件开发、基于ITIL国际标准的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1、基于智慧城市整体解决方案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昊华科技提供面向智慧城市的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研发、软件与信息产品开发、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服务，并逐步对用户提供投资及增值运营服务。

基于城市公共信息云平台，面向政府、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领域、民生领域，持续为广大客户提供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养老、智慧教育、智慧市政、智慧物流、财政CA、智慧环保、云计算、高性能计算、绿色数据中心等创新解决方案；经历了10年的客户、技术和行业经验积累，基于对行业的需求把握，可以为客户量身打造面向智慧城市的综合解决方案；昊华科技已经超越了传统的系统集成业务，已经从产品集成向互联网、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定制化软件开发等智慧城市解决方案升级。

公司经过10年的积累，昊华科技还打造了自己的智能管理云平台，包括电子商务平台、技术平台、项目管理平台、知识库及解决方案平台、智慧养老解决方案测试展示平台等，整合上下游产业链，拓展公司行业深度和广度，形成昊华科技智慧城市解决方案生态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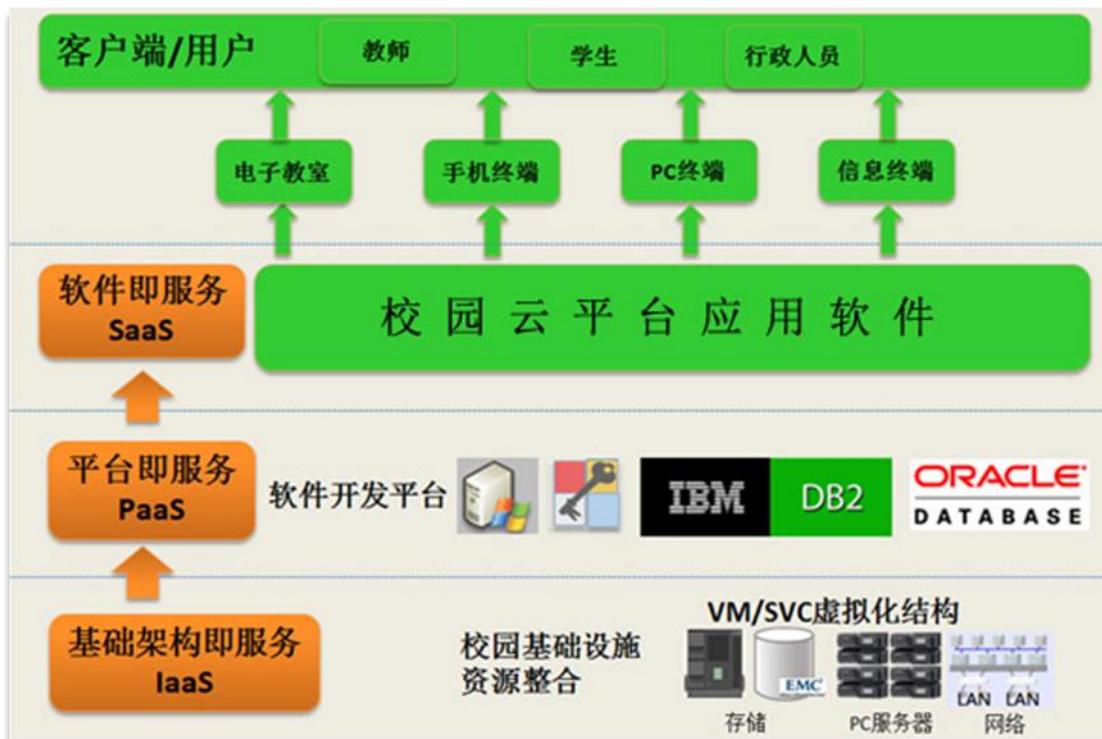
公司具备平台级软件定制开发能力，在我们软件平台基础上，通过体系结构、可管理的标准组件、黑盒代码、非标准代码的重用，结合客户的业务需求和流程就可以快速开发出新产品。开发平台集成化程度高，重视用户跨平台体验，而且大部分系统都能在此平台下开发（PC、手机、平板、微信）；我们重视软件系统大并发量场景开发（10万级，百万级高并发场景），大数据量，应用与数据分布不同任务，系统速度快，特别重视与擅长分布式集成部署，适合智慧城市应用的跨部门、跨区域应用部署。同时，我们还具有专业的网格化开发能力，我们特别重视智慧城市应用软件的业务流程、地图调用、系统跨平台开发，如城市社区网格化、城管网格化、环保网格化等各类公共服务、民生应用的网格化应用开发，满足智慧城市政府、企业、市民三大主题需求。

昊华科技技术能力覆盖了从产品技术+集成技术+定制化软件开发+方案设计+服务咨询+技术和资源整合+投资运营等整个智慧城市价值链。



项目案例：昊华智慧社区综合管理统一平台（社区管理门户）

项目案例：昊华智慧养老管理与服务平台展示



项目案例：昊华智慧校园云平台展示



项目案例：昊华城市智慧环保监控平台系统

2、基于大数据应用的软件开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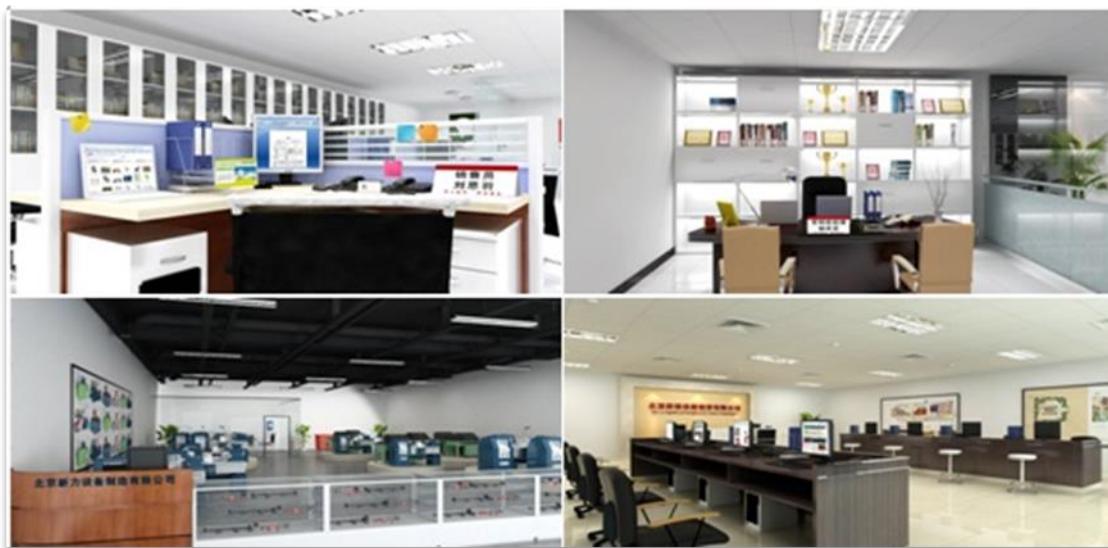
从发现价值到创造价值，基于大数据应用的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将成为“互联

网+”产业升级的驱动力。过去，数据的价值主要应用在决策领域，典型应用是商业智能(BI, Business Intelligence)在企业经营管理层面的应用，即通过数据收集、管理和分析等方法，将数据转化为知识，发现数据的价值，进而提供决策支持。随着数据体量的不断增加和处理数据能力的提升，大数据已经成为一类新的资产，其应用场景正在不断扩宽，除了决策支持、提高效率等发现价值功能之外，大数据还能创造价值的功能：一方面，大数据可以帮助提供传统模式下所无法提供的产品，满足用户需求，例如大数据完善个人征信体系，帮助金融机构提供消费金融产品；另一方面，大数据还可以创造需求，例如，大数据应用软件可以助力实现人工智能，这是新技术创造的新需求。

基于大数据应用的行业定制软件开发可以分为四个部分：数据采集和整合、数据存储和运算、数据分析和挖掘、数据应和消费。数据采集和整合是指通过技术手段从互联网、移动终端、物联网、应用软件等采集数据，然后把数据按照一定的规则进行存储和运算，再按照需求调用数据并进行智能分析和挖掘，将数据转化成价值信息或者产品，为决策支持、提升效率、创新产品提供依据。

昊华科技基于大数据应用的软件开发包括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研发以及按行业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两个部分，通过大数据技术为客户提供行业应用软件和相关的运营维护，我公司拥有大数据思维和大数据技术，以及良好的行业客户关系，从信息系统建设延伸到大数据运营顺理成章，助力客户探索大数据价值变现。

(1) 自主知识产权项目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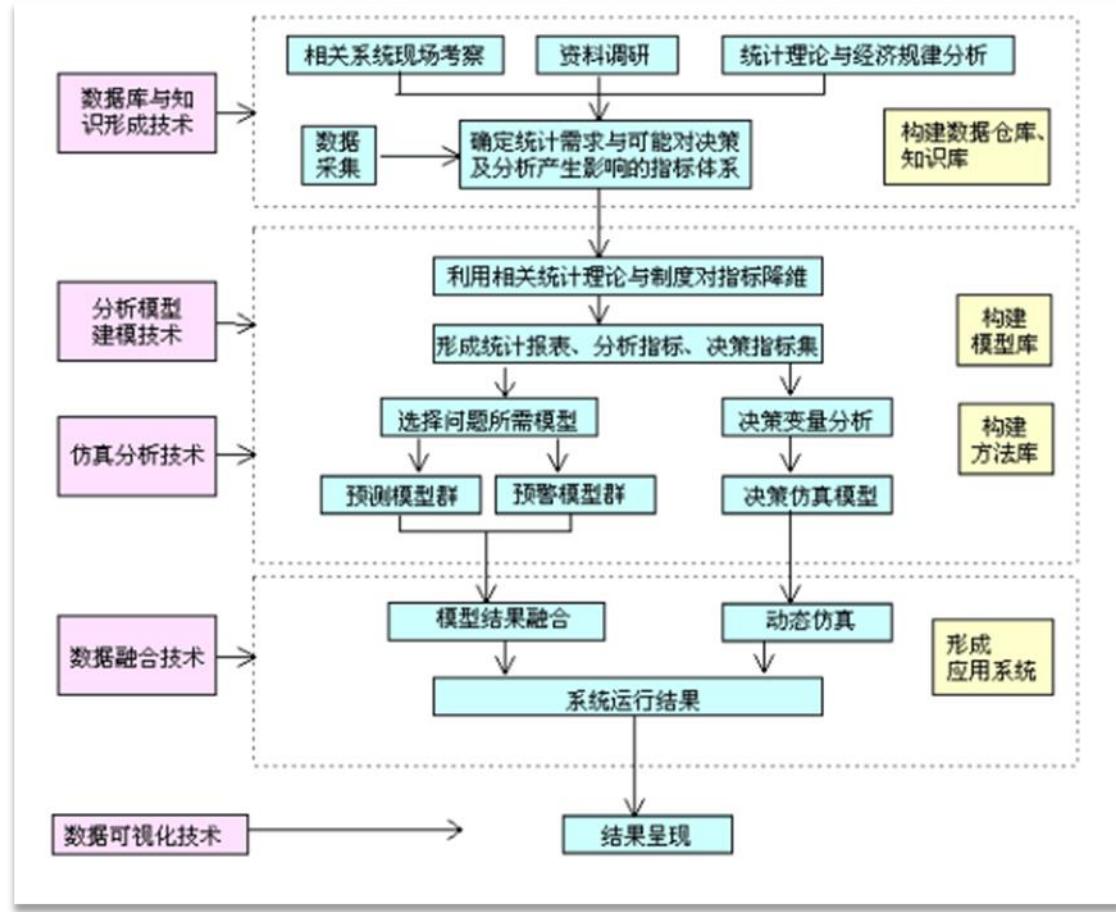
项目案例：昊华智慧校园社会实践仿真实训平台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Guangxi Business Credit Information Platform. The header features the platform's name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along with a blue decorative background featuring a circular emblem. Below the header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Home, Work Activities, Policy and Regulations, Integrity Showcase, Credit Supervision, and Credit Knowledge. A search bar allows users to enter company names, business registration numbers, addresses, and verification codes, with a 'Search' button and a watermark logo. A banner at the top right displays a news item about a court case. The main content area includes sections for Work Activities, Policy and Regulations, Integrity Showcase, and Integrity Stories, each listing recent news items with dates.

工作动态	更多 >	政策法规	更多 >
● 2015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广西活动业 ...	2015-10-19	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边 ...	2015-10-19
● 广西防城港口岸连续检出进口铜精矿业 ...	2015-10-18	商务部令2013年第2号《执 ...	2015-10-18
● 河池市加快工业经济多元化发展步伐的 ...	2015-10-13	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2015年 ...	2015-10-13
● 广开思路 助推月饼产业发展	2015-09-25	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边 ...	2015-09-25
● 香花集团油脂项目落户钦州港	2015-09-25	商务部令2013年第2号《执 ...	2015-09-25
● 贺州警方打击食品安全犯罪 把毒物关 ...	2015-09-09	财政部 商务部关于2015年 ...	2015-09-09
● 广西出台政策措施优化服务帮助制糖企 ...	2015-09-09	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边 ...	2015-09-09
● 梧州市茶业商会近40名会员深入六堡区 ...	2015-08-26	商务部令2013年第2号《执 ...	2015-08-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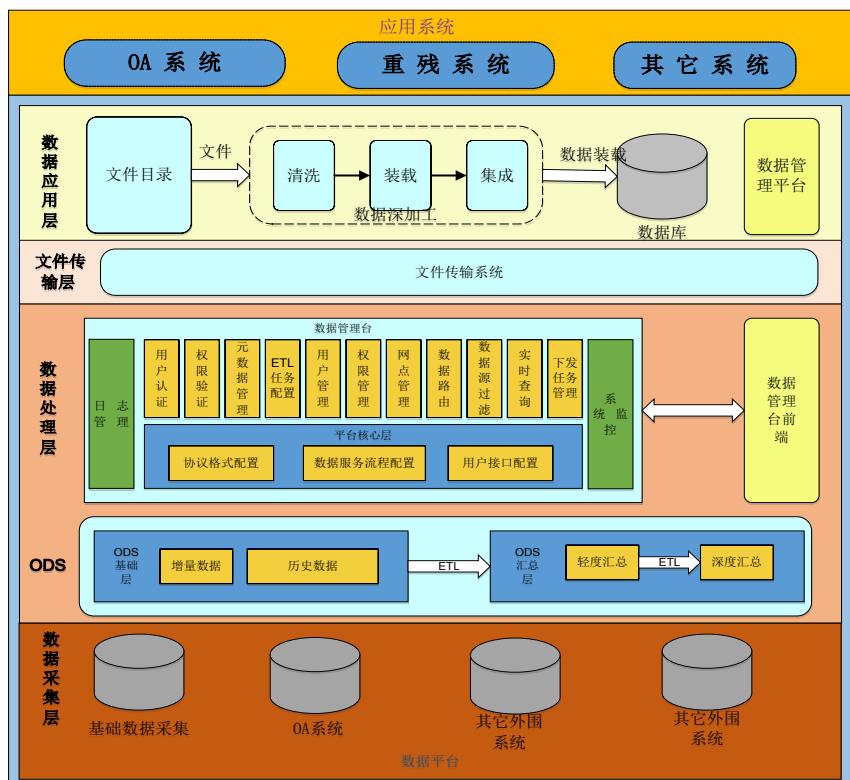
诚信展示	Good faith to show	更多 >	诚信故事	更多 >
● 珍爱信用记录 拒签空头支票		2015-10-19	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和边 ...	2015-10-19
● 个人信用是无形资产 个人信用5种常见知识解答		2015-10-18	商务部令2013年第2号《执 ...	2015-10-18

项目案例：昊华商务信用信息平台



项目案例：昊华决策支持分析系统逻辑架构图

(2) 行业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案例



项目案例：残联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数据库管理系统

This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homepage of the Civil Affairs Visit Management System. On the left, there is a sidebar titled '信访管理' (Visit Management) with a tree view of modules: 我的待办 (My Pending), 接访管理 (接待 Management), 办信管理 (Letter Management), 网信管理 (Network Information Management), 视频信访 (Video Visit), 12349热线 (12349 Hotline), 监督督办 (Supervision and Urgent Handling), 复查复核 (Re-examination and Re-review), 统计分析 (Statistics and Analysis),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Law), 全部信件 (All Letters), 基础设置 (Basic Settings), and 测试 (Test).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divided into several section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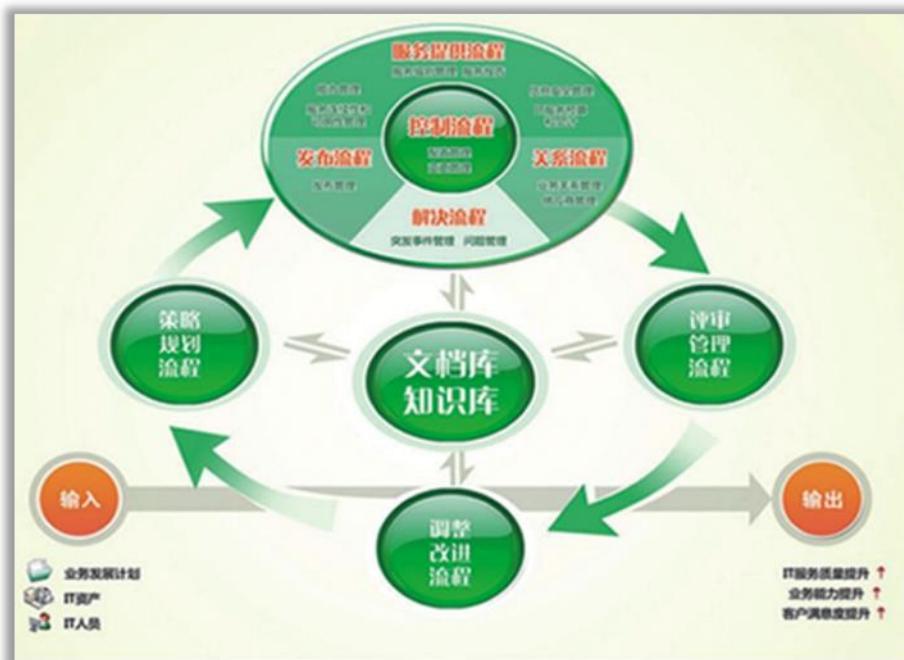
- 流程处理 (Process Handling)**: Shows a list of pending tasks under '待办' (Pending) and '经办' (In Progress). Each item includes a status indicator (e.g., red dot for 未办妥 (Not妥)), the responsible staff (e.g., [接访管理] (Visit Management)), and the date (e.g., 昨天 16:46).
- 当前工作状态 (Current Work Status)**: A grid showing counts for different states: 待办事项 26 (Pending Items 26), 已办事项 6 (Completed Items 6), 延期申请 5 (Delayed Applications 5), 待办提醒 0 (Pending Reminders 0), 黄灯事项 0 (Yellow Light Items 0), and 红灯事项 0 (Red Light Items 0).
- 企业公告 (Enterprise Announcements)**: A list of announcements with titles like '中秋节放假三天' (Mid-Autumn Festival 3 days off) and '测试公告' (Test Announcement), along with their release dates.

项目案例：民政信访信息管理系统

3、基于ITIL国际标准的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传承十年的IT运维服务实施和管理经验，昊华科技在追求为客户提供高品质IT服务目标同时，遵循ISO20000国际IT服务管理标准，致力于IT服务最佳实践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 ITIL）的导入，以运维服务云平台作为技术体系支撑，积极倡导“服务管理体系化，服务技术专业化，服务实施规范化”的服务理念，多年来，随着IT运维服务实施和管理实践，

昊华科技逐步摸索出一套符合中国国情的、具有行业特色的、高效可行的IT运维服务解决方案和服务产品。



昊华IT服务质量管理体系

昊华作为业界领先的IT服务供应商，在IT服务管理领域努力耕耘，通过实践不断提升自身的管理水平和服务管理成熟度，积极推进行业发展，并大规模研发投入推出自主知识产权的昊华运维服务云平台，产品遵循ITIL V3行业标准、ISO20000国际标准、ITSS国家标准，研发团队通过CMMI3认证。公司拥有广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的一级资质，并通过了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昊华科技将通过IT运维咨询业务的开展，帮助客户构建健康的IT环境、坚实的IT系统和规范的IT服务体系，适合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阶段性服务，可以为客户提供IT运维咨询服务、基础设施运维服务、应用系统运维服务、网络安全管理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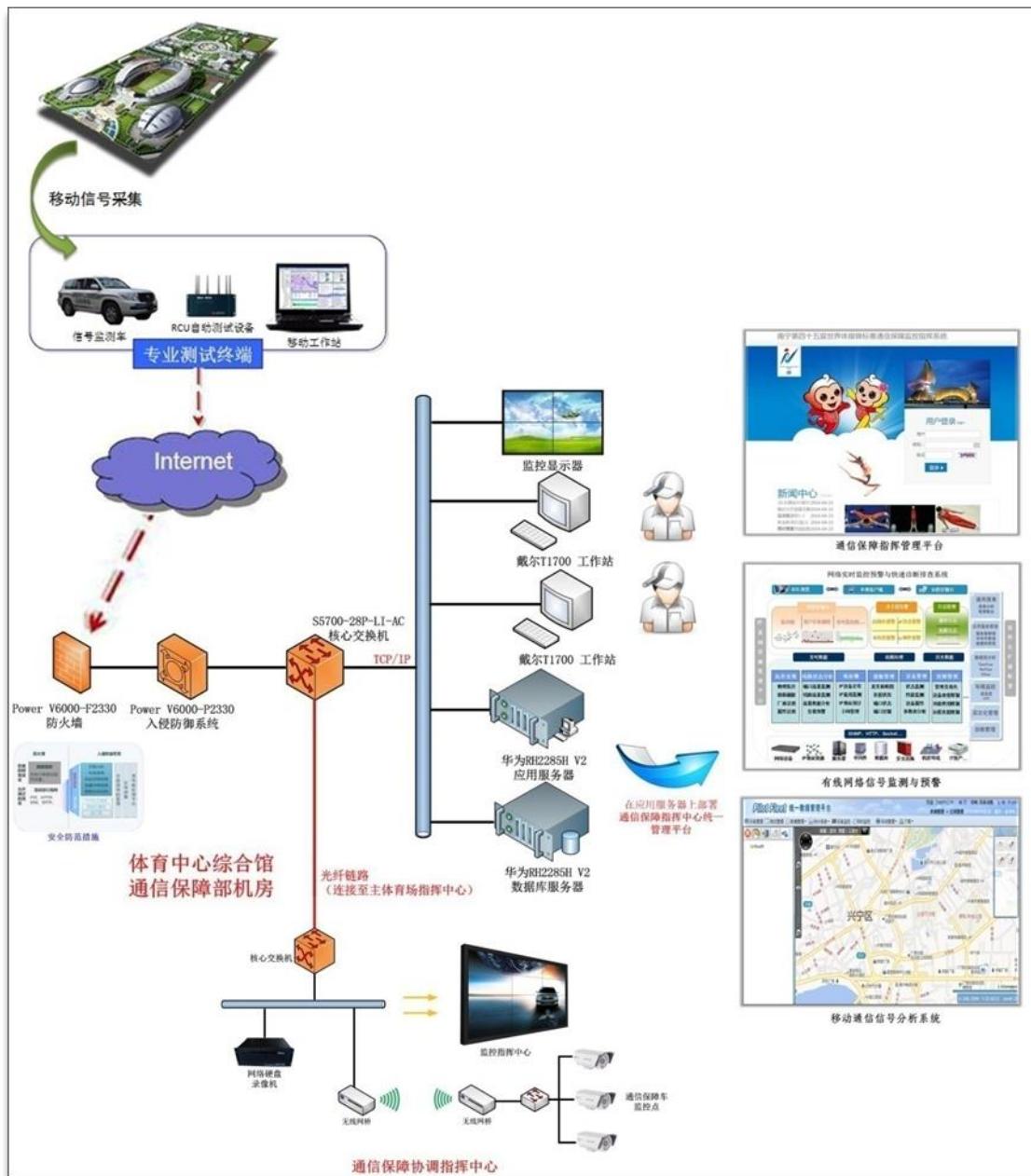
(1) 应用系统运维服务

应用系统运维服务是对应用系统进行设计、集成、维护、改进、以及数据库的优化维护。应用系统运维服务涉及的应用系统包括OA及内部办公系统、政府网站、面向企业和组织的应用系统、面向公众的应用系统以及城市管理类应用系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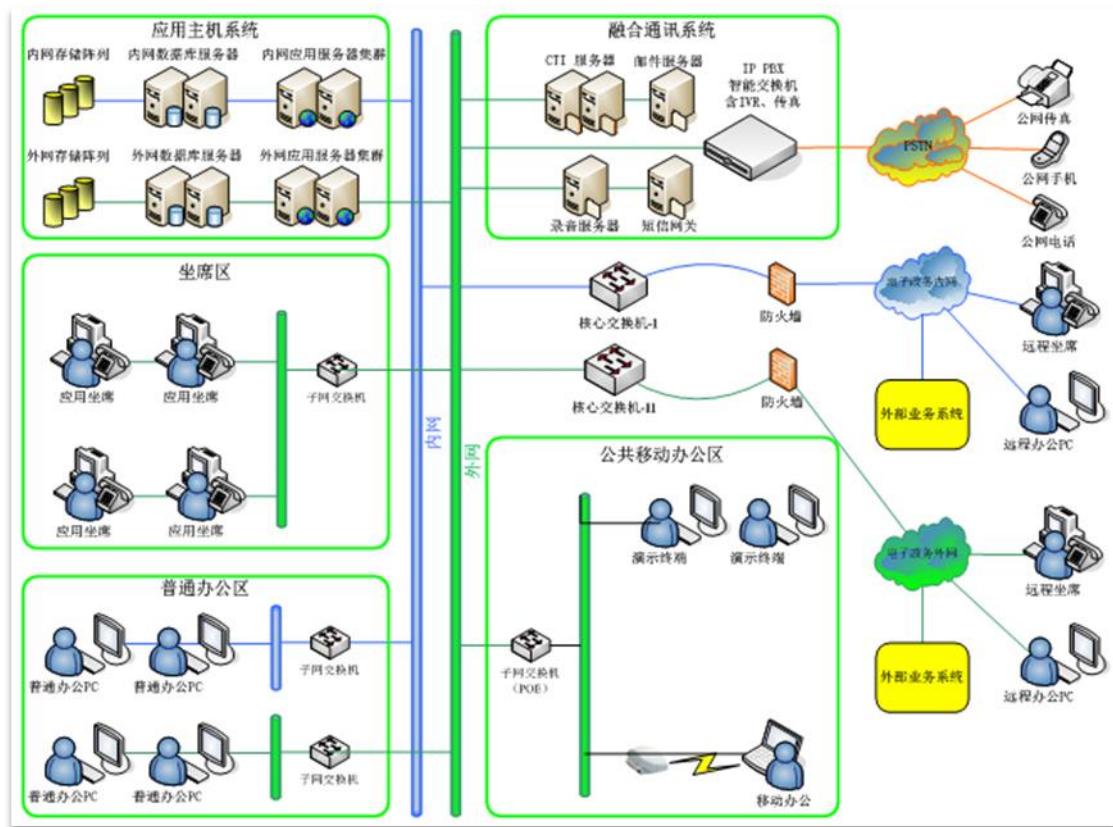
(2) 网络安全管理服务

公司的安全管理服务对IT环境涉及的网络、应用系统、终端、内容信息的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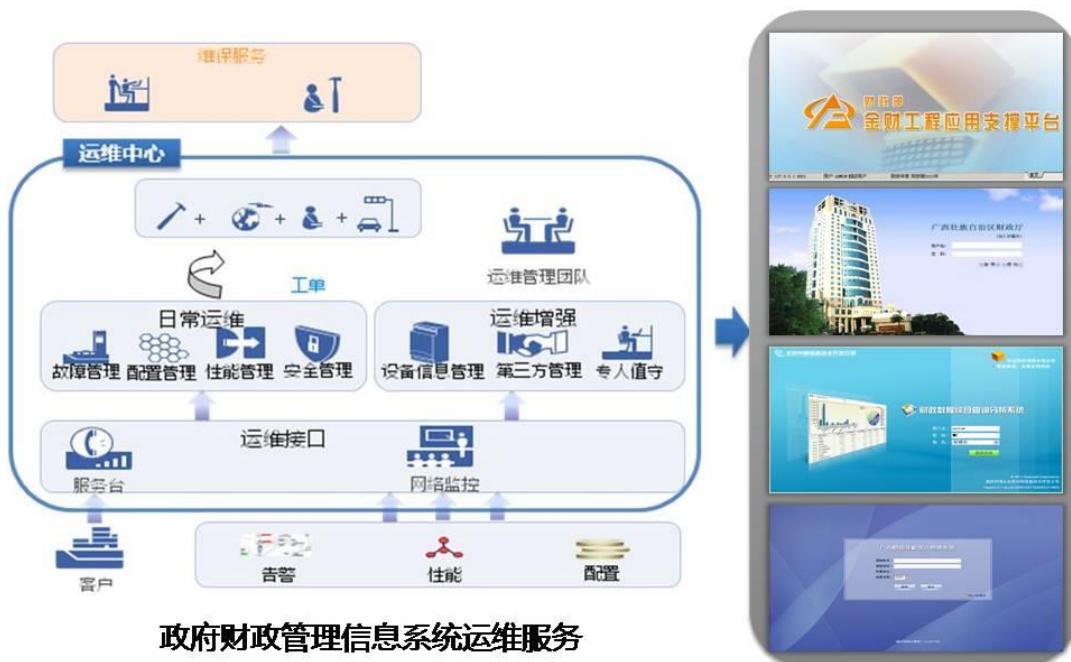
全进行管理，包括安全评估、安全保护、安全监控、安全响应及安全预警等服务。昊华的网络技术团队可以为客户提供：应急处理、风险评估、实验恢复、系统测评、安全培训、安全审计等服务，按网络现状进行例行安全检查、威胁分析，并提供安全报告和整改建议。



项目案例：第四十五届世界体操锦标赛通信保障监控指挥系统



项目案例：东盟博览会IT系统运维



项目案例：“金财工程”即政府财政管理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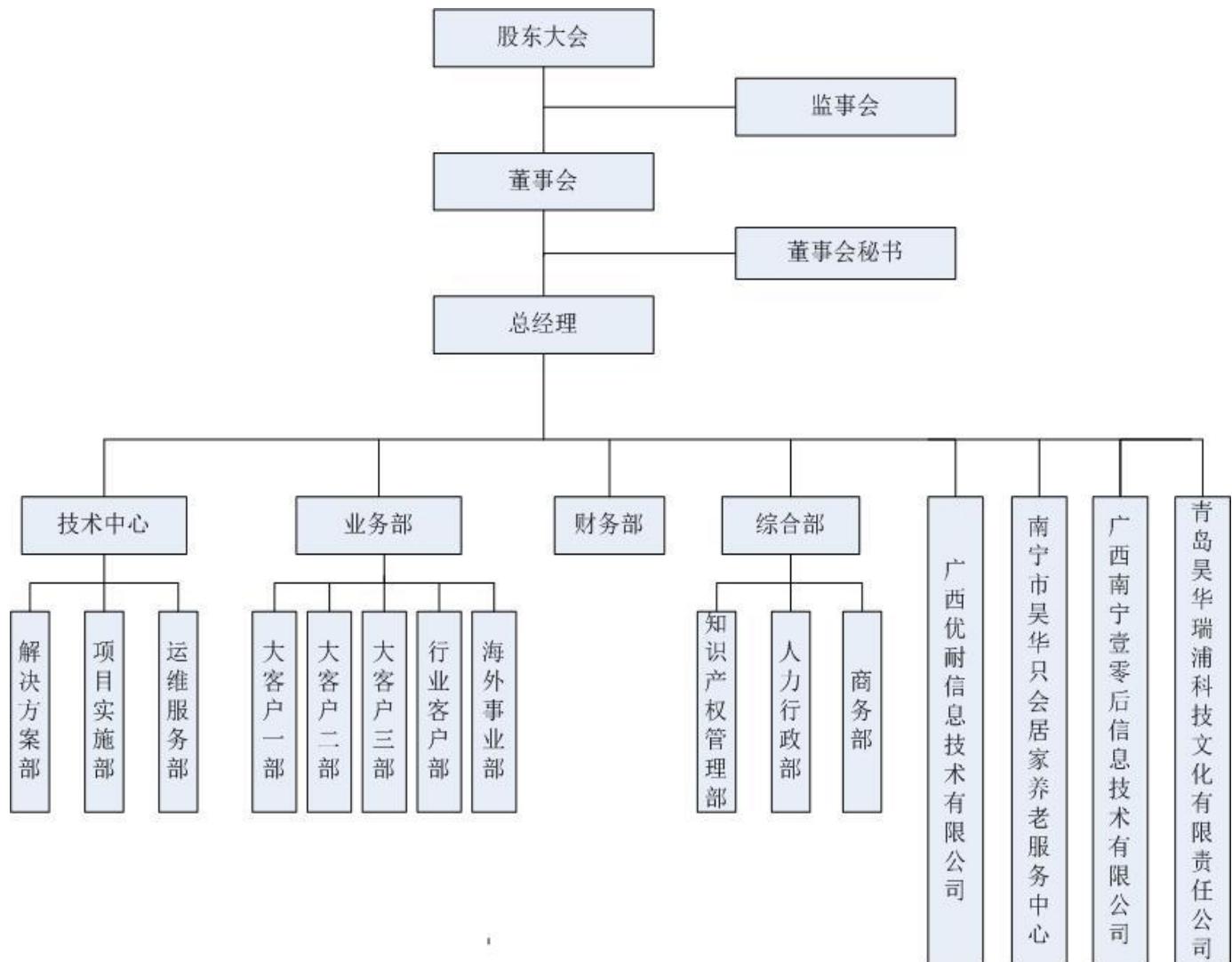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 股东结构及控股、参股公司图

公司股东结构及控股、参股公司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三、(一)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业务发展需要，建立了较为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目前设立了 4 个一级职能部门和 4 个子公司。



(三) 公司各机构或部门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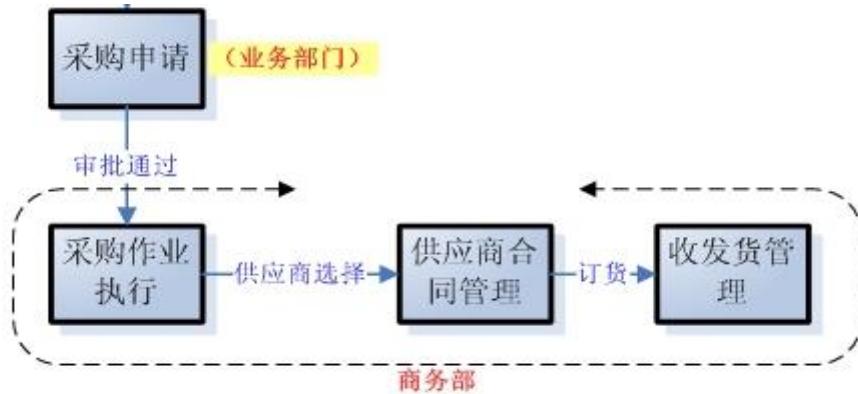
部门	主要职能
技术中心	<p>全面负责技术部门的工作，对技术中心下属各部门的协调、指导及监督的作用；保障公司系统集成项目的开展和指挥协调。技术中心下设解决方案部、项目实施部、运维服务部和软件开发部共四个部门。</p> <p>(1) 解决方案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系统集成项目的售前技术支持。 • 负责项目技术可行性判断，编制客户需求分析报告。 • 负责项目技术方案的编写。 <p>(2) 项目实施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参与顾客需求的评审。 • 完成公司集成项目的施工组织和项目验收。 • 负责项目的技术分析与技术支持工作。 <p>(3) 运维服务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公司所有项目的售后服务支持工作。 • 负责与售后顾客进行回访，组织客户满意度的调查。 <p>(4) 软件开发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公司软件项目的设计和开发及相关事宜的组织协调和实施。 • 负责参与软件项目的策划及软件项目工程的阶段检验和最终检验。
业务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了解、挖掘、引导并开拓市场客户，完成部门下达的营收计划。 • 负责进行市场调研和分析，参与编制相应的调查和分析报告。 <p>市场宣传、产品推广、客户联谊等工作的开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项目前期及实施过程中客户关系的协调。
财务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财务报表、项目核算、预算执行情况表、软件企业报表的编制工作，为公司决策提供及时有效的财务分析，保证财务信息对外披露的正常进行，有效地监督检查财务制度、预算的执行情况以及适当及时的调整； • 提供预算控制执行汇总表和项目汇总报表； • 对公司税收进行整体筹划与管理，每月 15 日提交财务报表及财务分析报告，向上级主管汇报公司经营状况、经营成本、财务收支及计划的具体情况，为公司领导提供财务分析，提出有益的建议； • 比较精确地监控和预测现金流量，确定和监控公司负债和资产的合理结构，协助财务总监统筹管理运作公司资金并对其进行有效的风险控制； • 与财政、税收、银行、证券等政府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中介机枪建立并保持良好关系，做好年度报表审计、软件企业专项审计工作； • 编制政府项目申报的财务数据，提供项目验收材料； • 审核公司员工工资，核算项目提成，审核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 • 审核公司资质申请、资质复核相关材料。
综合部	<p>下设知识产权管理部、人力行政部和商务部，主要职能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负责体系文件的编制、发放、贮存工作的实施；

-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的编制；
- 负责对员工的招聘、录用、培训、考核等工作的组织、实施与监督；
- 负责公司所有项目的售前询价和采购工作，负责产品质量保证；
- 负责公司相关资质的年审与申报；
- 负责公司招投标管理工作；
- 负责公司合同管理工作；
- 负责公司各类资质及知识产权的管理工作。

（四）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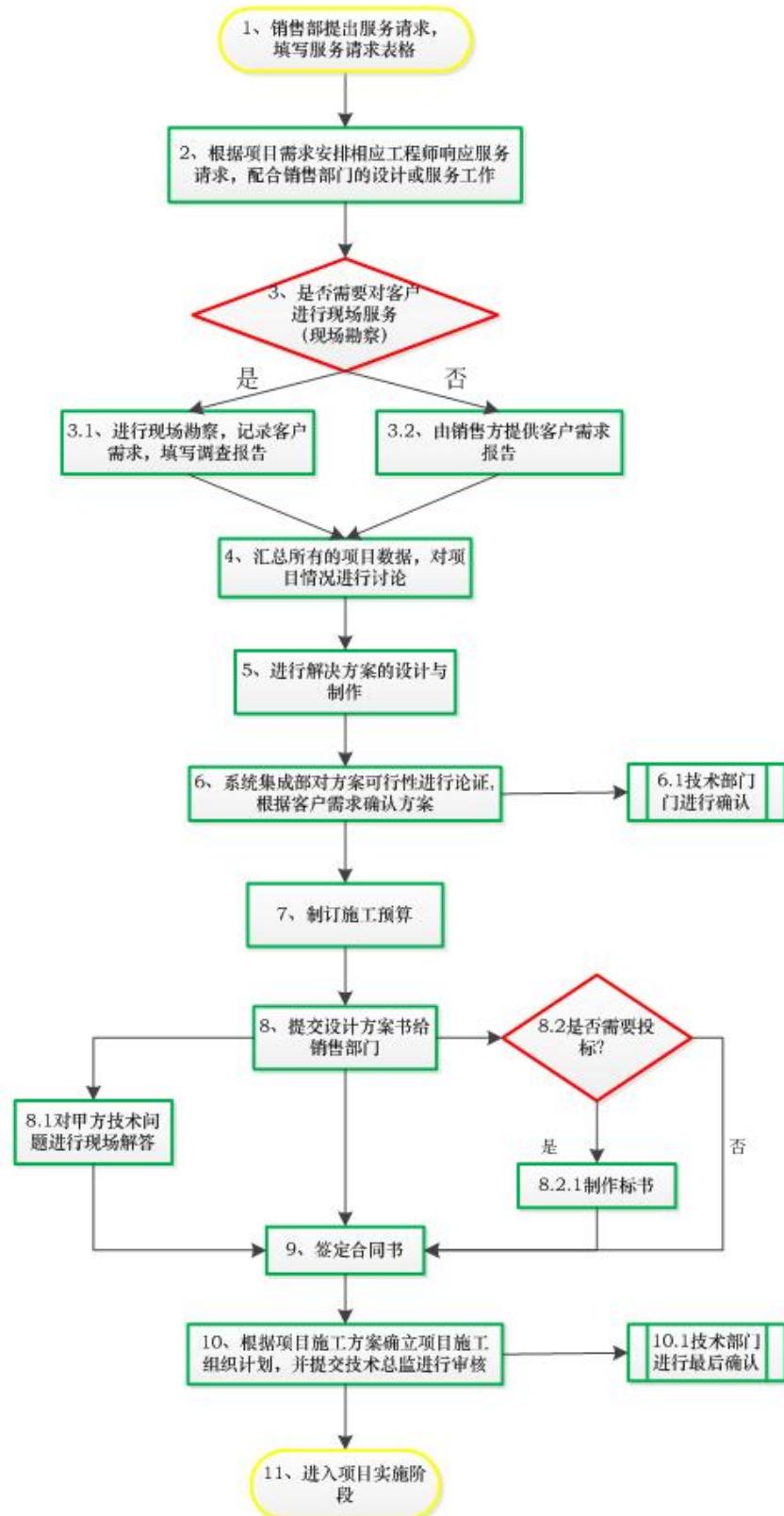
1、公司的采购流程

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是将各种功能、用途、存储平台、数据格式、数据接口、通讯标准、不同技术规格的 IT 软硬件产品整合后提供给客户，这就需要根据用户的不同需求、针对特定的项目提出统一解决方案后才能进行采购，因此公司的采购一般采取定制化的采购模式。在供货商的选择方面，为保证向客户提供的软、硬件产品的品质和提高可延用性，公司先由负责项目实施的业务部门针对项目需求提出采购申请，申请获批后由公司商务部门执行采购作业，商务部按订货需求确认供应商名录，并通过商务谈判的方式进行供货商的筛选。具体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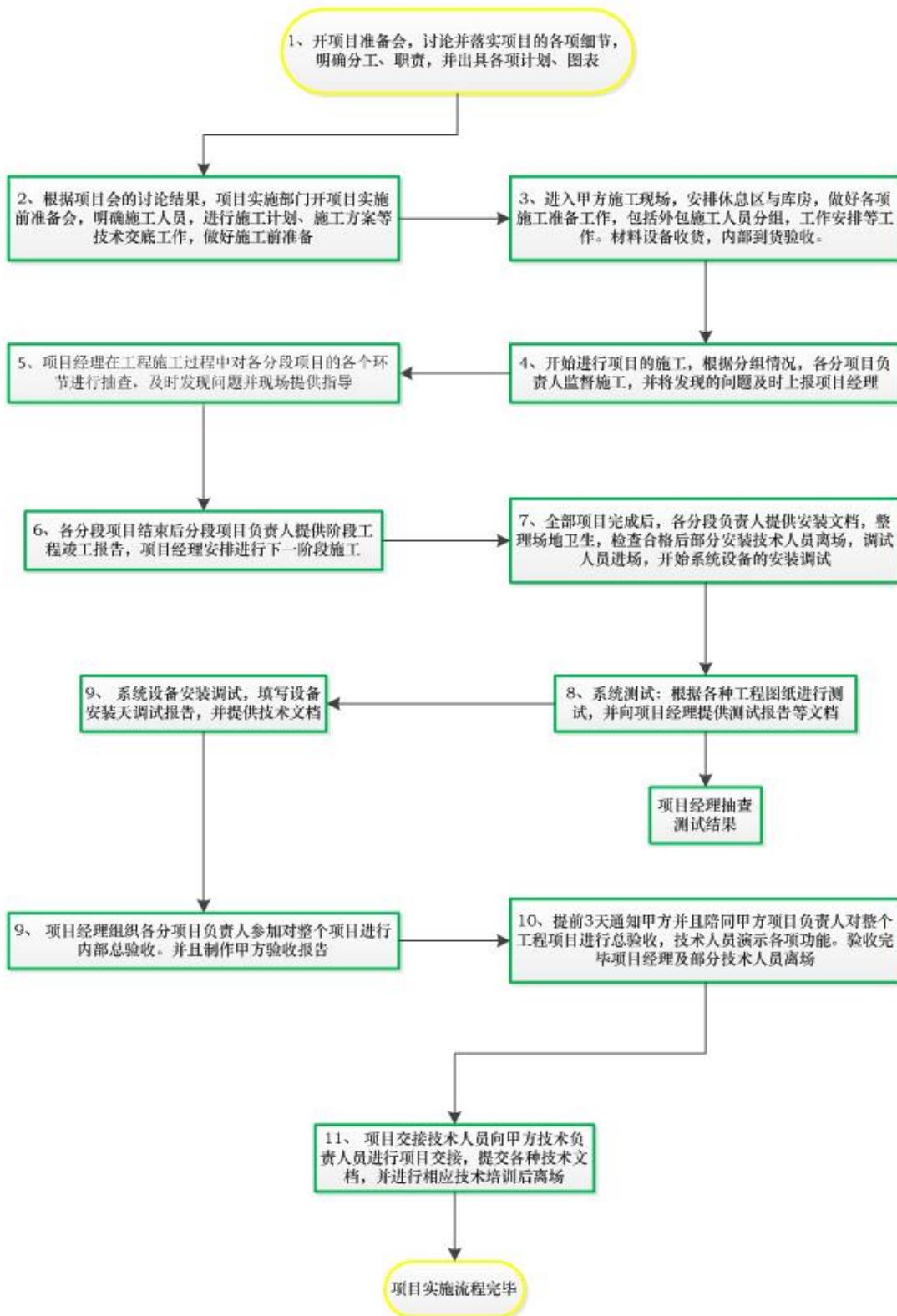


2、公司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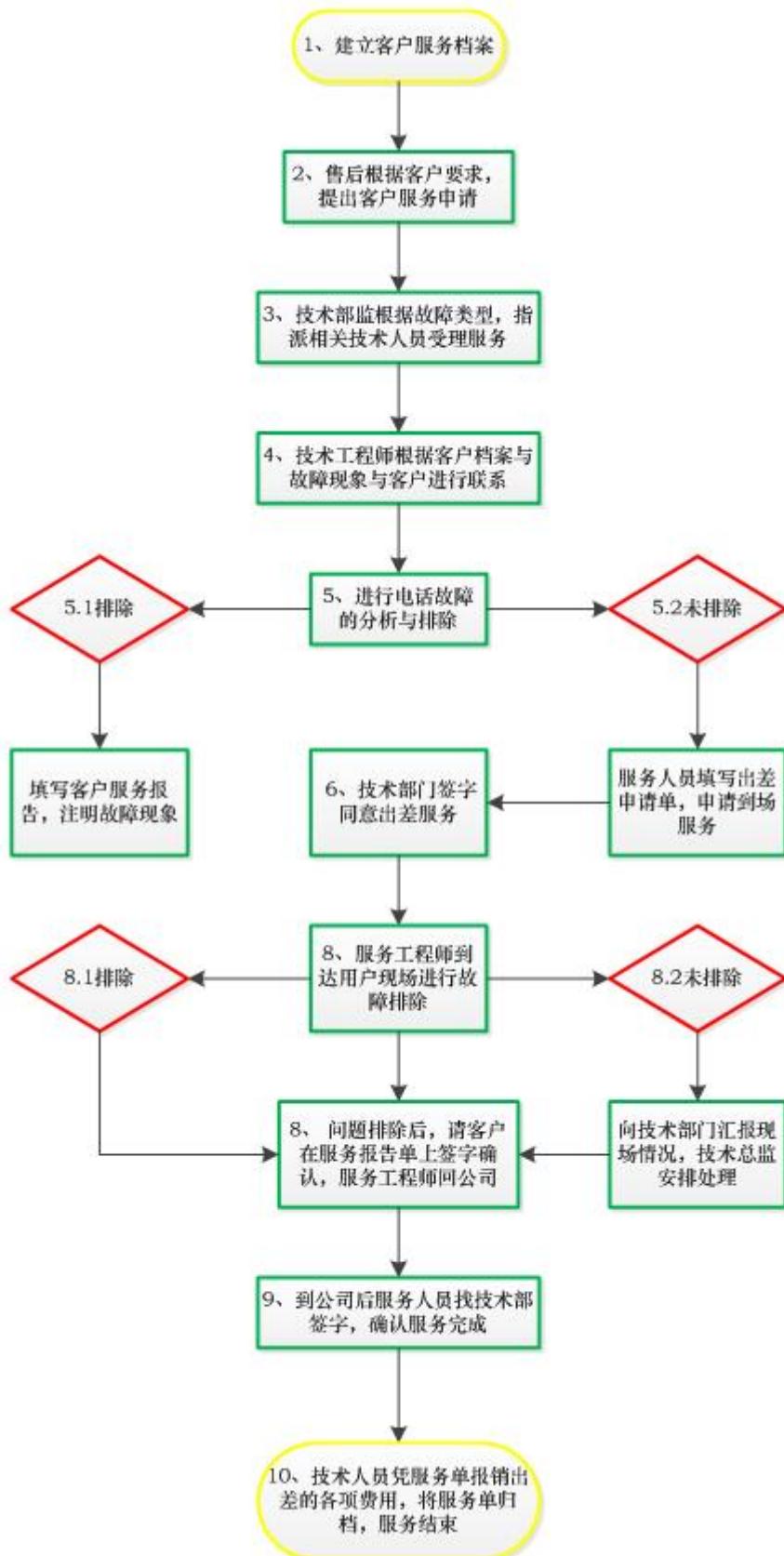
（1）售前支持业务流程



(2) 项目实施业务流程



3、运维服务业务流程



三、公司商业模式

（一）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同时，将根据客户的需求，采购相关信息系统集成设备，将其与计算机软件有机结合，更好地实现解决方案。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网络设备、计算机、服务器、显示设备等。

公司采取以销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内容主要为系统集成和软硬件产品销售所使用的相关设备。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由负责项目实施的业务部门根据合同中列明的项目需求制定采购计划并提出采购申请，申请获批后，由公司商务部负责执行采购作业。商务部根据客户需求和项目进度，通过和供应商进行询价和谈判，并在对供货方质量评价的基础上，建立起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进行更新。每次采购时，公司商务部都会依据合格供应商名录对多家供应商进行询价后，综合考虑其质量、售后保障等因素确定最终的采购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

（二）公司的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客户部，专门从事产品服务市场开发工作。公司面向客户时采用招投标销售和直接销售两种模式。

（1）招投标销售：公司在前期开拓市场时通过参加招投标的形式获取政府机构、事业单位等销售合同。公开投标模式主要是在公开的招投标中提供详细的解决方案，客户经过严格的评标，确定中标公司，进而双方签订合同。

（2）直接销售模式：公司通过长期的品牌积累和服务优势，与客户保持了良好的互动关系。通过原有客户介绍、品牌效应等方式，公司与存在需求客户直接进行洽谈并签订合同。

（三）公司的盈利模式

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包括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和IT产品销售，公司会结合客户差异性需求，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的系统集成、IT产品销售和后期的运行维护服务。公司依托技术和营销实力，通过多种方式积极开拓市场，获取

客户，随后依托高品质的服务，赢取客户的信任及对客户业务以及信息化状况的深入了解，挖掘客户的本源需求，获得新的项目机会，以及运维服务业务机会。

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以及 IT 产品销售获取持续性的收入，公司的相关成本为系统集成方面的诸如服务器、显示屏、交换机、线缆支架、信息化设备、办公设备和存储设备等配套设备的采购支出、集成服务和运维服务的人工费用等，公司的利润来源于公司销售收入与成本的差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过程管理来严控服务质量并严格控制成本，获取利润。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的主要技术及技术储备情况

1、公司的主要技术

公司依靠自身积累在企业内部建立了行之有效技术创新机制，长期以来坚持自主创新、注重研发技术的储备和完善，并充分将技术优势运用到全产业链的各个环节。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和管理运营的挑战，公司在不断的提高自身的综合集成能力，在发展以自主知识产权产品为核心的同时，不断调整产品系列，强化对信息应用系统从咨询、设计、实施到运维服务等整个过程的系统集成能力。

为了适应新形势下的技术变革和发展，公司在基于云计算、大数据、虚拟化技术支撑大力培养自身的集成创新能力，建立健全具有竞争力的互联网平台和产业链，不断发展基于互联网思维的研发创新模式，依托互联网平台建立用户广泛参与的协同设计模式。通过大数据、云计算深度探析市场需求，增强研发设计环节与用户需求的匹配度和精准度。鼓励发展具备互联网功能或与互联网紧密结合的新产品，提高产品的网络化、智能化水平。

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外部合作伙伴的合作，利用双方在产品、技术和服务资源上的战略互补性，优化资源配置，为昊华成为行业领先的集咨询、设计、开发、行业应用及运营于一体的整体应用解决方案提供商进一步奠定基础。

当今企业系统集成能力的提升更加注重管理服务中的规范化，以及产品开发中的过程管理、项目管理、客户服务管理、能力资源管理，以及应用培训、后期维护及运营等软实力。同时，通过综合规划和实施管理等为客户提供最有效的产

品则需要企业具有很强的专业性和足够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在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储备方面，我公司积累有SOA 的体系开发技术、数据库读写分离技术、模块化技术、可扩展技术、无单点故障的 SAN 结构数据存储技术、虚拟化技术等。具体体现于《社区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系统》、《决策支持分析系统》、《残疾人护理补贴系统》、《养老管理系统》、《信访信息管理系统》以及数据集中存储及灾备技术方案、商务厅商务信用信息平台、财政信息化建设技术服务、涉密单位系统设计等综合系统集成方案中。

2、公司技术团队情况

公司推行自主创新及与研发团队对接的模式，坚持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

公司的研发职能集中在技术中心，技术中心拥有较为成熟的技术团队，技术团队承担特定项目的研究开发职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技术人员已达到 46 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51.02%，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的技术团队运作已经相当成熟。

公司主要技术人员配置如下：

技术人员类别	人员数量
教授级高级工师	1 名
高级工程师	1 名
中级工程师	13 名

3、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以及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费用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费用	600,418.38	716,175.80
营业收入	43,499,610.83	40,410,946.59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8	1.77

(二) 主要无形资产、知识产权、资质、许可等情况

1、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已登记著作权22项，具体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证书号	著作权登记日	登记号
1	昊华会展管理软件V1.0	软著登字第0190008号	2010-1-11	2010SR001735
2	昊华决策支持分析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0190006号	2010-1-11	2010SR001733
3	昊华民警绩效考核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0215017号	2010-6-3	2010SR026744
4	无线分析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0234545号	2010-9-4	2010SR046272
5	昊华物联网物流管理平台软件[简称：LMS]V1.0	软著登字第0344478号	2011-11-8	2011SR080804
6	昊华制糖业 ERP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0455627号	2012-9-14	2012SR087591
7	昊华旅游信息化应用系统软件[简称：智慧旅游]V1.0	软著登字第0520196号	2013-2-19	2013SR014434
8	昊华个人身份认证与授权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0558037号	2013-5-30	2013SR052275
9	昊华客户资源云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0559073号	2013-6-1	2013SR053311
10	昊华星级酒店管理系统[简称：酒店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0565175号	2013-6-19	2013SR059413
11	昊华社区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系统[简称：社区综合管理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0588801号	2013-8-9	2013SR083039
12	昊华电子政务管理办公自动化平台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0646446号	2013-12-7	2013SR140684
13	昊华职业教育网综合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0757859号	2014-7-1	2014SR088615
14	昊华办公自动化系统 V5.1	软著登字第0833213号	2014-10-30	2014SR163976
15	职校社会实践的仿真	软著登字第0833483号	2014-10-30	2014SR164246

	实训平台 V1.0			
16	昊华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数据库管理系统[简称：残疾人护理补贴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864458 号	2014-12-15	2014SR195225
17	昊华农民工综合管理与服务信息平台系统[简称：农民工综合管理与服务信息平台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0911479 号	2015-2-4	2015SR024397
18	昊华商务信用信息平台[简称：商务信用信息平台]V1.0	软著登字第 1204923 号	2016-2-3	2016SR026306
19	昊华重度残疾人数据同步系统[简称：重度残疾人数据同步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1235690 号	2016-3-18	2016SR057073
20	昊华城市智慧环保监控平台系统开发[简称：城市智慧环保监控平台系统开发]V1.0	软著登字第 1305823 号	2016-6-1	2016SR127206
21	昊华智慧养老服务管理[简称：养老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1393245 号	2016-8-11	2016SR241628
22	昊华信访信息管理系统[简称：信访信息管理系统]V1.0	软著登字第 1540456 号	2016-12-9	2016SR361840

2、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软件产品登记证书11项，具体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软件全称版本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桂 DGY-2014-0165	昊华办公自动化系统[简称：办公自动化系]V5.1	2014-11-24	五年
2	桂 DGY-2014-0164	昊华电子政务管理办公自动化平台系统[简称：电子政务管理办公自动化平台系统]V1.0	2014-11-04	五年

3	桂 DGY-2013-0119	昊华个人身份认证与授权管理系统 V1.0	2013-09-16	五年
4	桂 DGY-2010-0003	昊华会展管理软件	2015-01-26	五年
5	桂 DGY-2010-0004	昊华决策支持分析软件	2015-01-26	五年
6	桂 DGY-2013-0121	昊华客户资源云管理系统 V1.0	2013-09-16	五年
7	桂 DGY-2015-0017	昊华农民工综合管理与服务信息平台系统[简称：农民工综合管理与服务信息平台系统]V1.0	2015-02-28	五年
8	桂 DGY-2014-0135	昊华社区综合管理与服务平台系统[简称：社区综合管理平台]V1.0	2014-08-11	五年
9	桂 DGY-2013-0120	昊华星级酒店管理系统 V1.0	2013-09-16	五年
10	桂 DGY-2014-0017	昊华制糖业 ERP 系统 V1.0	2014-02-14	五年
11	桂 DGY-2014-0200	昊华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数据库管理系统[简称：残疾人护理补贴系统]V1.0	2014-12-11	五年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 项已注册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内容	商标注册证号	有效期	注册人	使用范围

1		第 11536004 号	自 2014-02-28 至 2024-02-27	广西昊华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核定使用商品（第 42 类）：技术项目研究；工 程绘图；化学分析；气象 信息；工业品外观设计； 计算机编程；计算机软件 设计；计算机系统设计； 计算机软件安装；无形资 产评估（截止）
---	---	--------------------	------------------------------	----------------------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上述注册商标均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4、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申请号或专利号	申请日	申请人或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实用新型	社区智能终端系统	ZL2014 2 0413834.0	2014-07-24	广西昊华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2	实用新型	基于物联网的垃圾处理系统	ZL 2015 2 1062251.9	2015-12-18	广西昊华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原始取得

5、公司资质、许可、认证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桂 R-2013-0038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11-27	/
2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	GXJC2015061810005L	广西电子信息协会	2015-6-18	3 年
3	《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	JC301600303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	2016-7-18	已注销
4	《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	ZAX-QZ02201045010018-01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2015-4-10	2015-4-10 至 2016-1-14
5	《信息系统运行维	GXYW2016040510005L	广西电子信息协会	2016-4-5	3 年

	护资质证书》				
6	《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许可证》	国密局销字 SXS2129 号	国家密码管理局	2017-6-26	3 年
7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201608811100553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6-7-28	3 年
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2810Q10036R2M	北京中安质环认证中心	2015-11-9	3 年
9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 4500602759	广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2-5-25	/
10	《单位会员证书》	桂软协 0188	广西软件行业协会	2011-1-18	/
11	《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认定书》	GX20150004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2015-9-23	5 年

备注：（1）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11号）的规定，自该决定发布之日起（2015年2月24日）起软件企业认定及年审工作停止执行；

（2）根据《关于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暂时暂停受理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的说明》，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已定于2015年5月15日起暂时暂停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评定、年审及复审等相关业务。

（3）根据国家保密局2017年3月3日颁布的《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的规定，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单位不得公开上市，为此，公司已申请注销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并已于2017年7月17日完成注销。

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根据《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办法》（2005年7月1日实施的）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于2012年2月27日颁布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行政审批操作规范》的规定，向

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申请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依法审查后，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颁布了《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关于发布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名录的通知》（桂保发〔2016〕22 号文），批准公司为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单位。公司取得涉密集成资质取得后未发生变更的程序。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于 2012 年 2 月 27 日颁布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行政审批操作规范》的规定，申请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乙级资质需具备以下条件：

①综合条件：历史清楚，从事信息系统集成业务三年以上；主业是信息系统集成、安全保密集成及相关业务，主业收入是单位收入的主要来源；产权关系明晰，资本结构符合要求，注册资本 200 万元以上；经济运行状况良好，财务数据通过国家认可的审计单位的审计；员工和上级单位可靠、可信，近三年无违规和违法问题。

根据上述综合条件的规定，公司自 2007 年成立至今，主营业务为从事信息系统业务咨询、方案设计、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运行维护和技术升级等方面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以及 IT 产品的销售；注册资本 1400 万元，产权关系明晰，资本结构符合要求；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在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0,410,946.59 元、43,499,610.83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收入总额的 100%、100%；员工和上级单位可靠、可信，近三年无违规和违法问题。

因此，公司目前符合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的综合条件。

②业绩条件：近三年内完成超过 50 万元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 1 个以上，工程质量合格，已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近三年内每年至少完成 1 个安全系统集成项目，所完成项目有较高的技术含量且采用的安全技术和产品符合要求、配置合理、切实有效；主要业务领域的典型项目在技术水平、工程质量等方面居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近三年内完成的主业业绩不低于 200 万元；近三年内承建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或安全系统集成项目均通过验收，未出现应由承建单位

承担责任的重大系统故障。

根据上述业绩条件的规定，公司承接了多个超过 50 万元的信息系统集成业务，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报告期内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成本的构成、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之“（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已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在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0,410,946.59 元、43,499,610.83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收入总额的 100%、100%；承建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或安全系统集成项目均通过验收，未出现应由承建单位承担责任的重大系统故障。

因此，公司目前符合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的业绩条件。

③管理能力、技术能力的要求。

管理能力方面：公司具备完善的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和安全保密措施；具有完善的技术管理体系和执行机制；具有完备的技术服务体系，配置专门的机构和人员，能够为客户提供必要的技术服务；具有系统地对员工进行系统集成技术知识、保密技术知识和保密规章制度的培训机制和计划，并能有效组织实施与考核；具有合理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人员保密控制制度，并能有效实施；严格按照涉密规定设立了独立的保密室，保密研发中心，所有涉密人员均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培训合格后执证上岗。

技术能力方面：主要负责人吴岚从事信息技术领域管理工作 15 年以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传从事系统集成技术工作已逾 15 年，公司能够承担信息系统安全保密集成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10 人，且其中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所占比例不少于 50%；有专门从事系统集成技术开发的高级研发人员及相应的科研场地、设备等，并已建立完善的系统开发与测试体系。

因此，公司目前具有从事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的管理能力和技术能力。

综上，公司目前符合涉密系统集成资质的维持条件。

根据国家保密局 2017 年 3 月 3 日颁布的《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的规定，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单位不得公开上市。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并已通过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审核的，应当主动申请注销涉

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上市后不得再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资质单位拟在公开上市后保持涉密资质的，可以采取资质剥离方式，在作出上市计划的同时，向作出审批决定的保密行政管理部门提交资质剥离申请，按照《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补充规定》（国保发〔2015〕13号）开展资质剥离审查。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出具了《关于公司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申请剥离计划书》，经过慎重考虑，拟将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按照相关要求剥离至子公司优耐信息，并承诺在未完成资质剥离之前，公司暂不参与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的工作开展。公司剥离该涉密资质后将不再承接相关涉密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无需具备维持该涉密资质的条件，故未作出维持资质条件的相关承诺和控制方案。

公司于2017年4月30日承接了一项涉密信息系统集成的项目，该项目的合同相对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马山县人民检察院。因是涉密项目，故未公开招标，系以邀标方式参与。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之日，该项目已依法合规进行了项目实施并通过了项目合格验收。

根据国家保密局2017年3月3日颁布的《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的规定，未要求申请挂牌的中介机构及其人员具备保密业务的资格。另根据《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监督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二条规定，为军工单位涉密业务提供咨询、审计、法律、评估、评价、招标、设计、施工、监理、载体制作、设备设施维修、展览展示、物资采购代理、信息系统集成和安全防范工程等服务的法人单位或组织，应当具备相应的安全保密条件，在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备案。公司不是军工单位，业务未涉及军工涉密业务，故无需中介机构及其人员具备保密业务的资格。

公司虽在报告期内取得涉密资质，但公司在报告期内未承接涉密业务，不存在信息披露豁免的情况。

公司于2015年12月制定了《昊华保密管理制度（2016年版）》，其中包括《保密教育制度》、《涉密人员管理制度》、《国家秘密载体管理制度》、《保密要害部门、部位管理制度、信息系统及安全集成项目管理制度》、《通信、办公自动化设备及计算机信息系统保密管理制度》、《宣传报道管理制度》、

《涉外及协作配套保密管理规定》、《保密监督检查制度》、《保密工作责任考核及奖惩办法管理制度》、《涉密项目实施现场管理制度》、《涉密事件报告与查处》、《保密风险评估与管理》及《资质证书使用与管理办法》。

其中《涉密项目实施现场管理制度》、《涉密事件报告与查处》、《保密风险评估与管理》及《资质证书使用与管理办法》这几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如何在项目实施现场进行保密管理，发生涉密时间的应对措施，以及发生了涉密事件后的风险评估及报告查处制度，严格把控涉密风险。涉密人员均经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培训合格后执证上岗。负责涉密项目的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保密承诺书，保密协议，保密责任书及涉密人员考核评价表；并按照公司要求开展保密知识培训，加强部门涉密人员的保密意识；涉密人员离岗时签订离岗保密承诺书，保密工作领导小组对其进行脱密期管理。

公司制定了严格保密管理制度，从人员、现场、文件、设备、设计方案等各个方面进行风险评估，并制定了相应的风险防控措施，从制度上防止了因管控不严的发生的资质风险、客户流失或泄密风险。

针对涉密资质，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报告的程序履行情况如下：

公司在 2017 年 4 月向股转公司提交申报材料前，已向主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进行了口头报告，但未提交相关书面报告。后公司向主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提交了《关于昊华公司拟在新三板挂牌的报告》、《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剥离申请书》及《关于资质单位控股母公司上市符合涉密管理的控制措施》。2017 年 7 月 6 日，主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出具了《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关于昊华公司拟在新三板挂牌涉密资质剥离审查意见的函》，同意公司将现有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剥离到所属子公司优耐信息。

公司申请挂牌时未取得保密部门的批准。因《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实施，故公司在申请挂牌时未来得及申请剥离或者注销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

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出具了《关于公司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申请剥离计划书》，公司向主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提出申请涉密信息系统资质剥离至公司控股子公司优耐信息。2017 年 7 月 6 日，主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出具了《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关于昊华公司拟在新三板挂牌涉密资质剥离审查意见的函》，同意公司将现有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剥离到所屬子公司优耐信息。根据《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管理补充规定》第四条新三板挂牌的企业申请（保持）集成资质的审查原则之第 3 款规定，企业股东不得向外籍自然人、外资机构或身份不明确的人员、机构转让股份。

申请剥离资质后，公司人员经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沟通后了解，剥离过程相对繁琐，需要较长的处理和审核时间，注销资质过程相对简单，审核时间较短。公司为了保证顺利挂牌，故向保密局申请由剥离资质改为注销资质。

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出具的《自治区国家保密局关于涉密信息系统资质注销通知书》，同意注销公司持有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系统集成，乙级），并在收到通知书 10 日将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正副本交回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根据该通知书的规定，公司已将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正副本交回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家保密局。目前，公司不存在未完成的涉密项目或承接新的涉密项目，不存在涉密项目的移交工作；公司已做好涉密载体、设备、文件资料等的归档、移交工作，加强了涉密人员的脱密期管理。

自此，公司不再持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公司的本次挂牌符合《涉密资质单位拟公开上市或者在新三板挂牌处理意见》的相关规定。

6、公司获得的荣誉和奖励

序号	荣誉称号	授予单位	取得时间
1	广西信息化应用企业认定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1 年 12 月
2	南宁市服务外包重点企业	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 年 8 月

3	2008-2011 年度优秀企业	南宁市青秀区工商业联合会	2012 年 1 月
4	优秀软件企业	广西软件行业协会	2014 年 12 月
5	南宁高新区 2011 年度技术创新三等奖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2 年 2 月
6	技术创新奖	广西软件行业协会	2011 年 12 月
7	自治区科学技术研究成果——昊华决策支持与分析软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2012 年 5 月
8	产品开发奖	广西软件行业协会	2011 年 12 月
9	南宁市工业新产品证书	南宁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 年 8 月
10	计算机用户应用成果入围奖	中国计算机用户协会颁发	2016 年 4 月
11	广西计算机成果奖	广西计算机学会	2015 年 10 月
12	科学技术进步奖	南宁市人民政府	2015 年 12 月
13	“广西壮族自治区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5 年 6 月
14	南宁市青秀区创业示范基地	南宁市青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6 年 4 月

7、特许经营权

序号	授权方	被授权方	授权经营业务范围	授权地区范围	授权期限
1	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壹零后智慧养老云平台软件产品的推广销售; 2、壹零后智慧养老智能化硬件产品的推广销售; 3、壹零后民政系统养老管理平台产品的推广销售; 4、壹零后教育智慧养老实训室养老软件平台产品的推广销售; 5、养老类的品牌连锁机构所用的养老管理信息平台产品的推广销售; 6、双方协商并确认的其他经营业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16-10-19 至 2018-12-31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以上所述，公司无其他特许经营权。

(三)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价值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200,760.22	997,680.55	3,203,079.67
运输设备	1,730,410.05	627,214.25	1,103,195.80
电子设备	1,219,914.74	808,049.65	411,865.09
办公家具及其他	182,841.59	109,167.94	73,673.65
合计	7,333,926.60	2,542,112.39	4,791,814.21

2、房产情况

序号	房产证号	房屋所有权人	房屋地址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平方米)	登记时间
1	邕字第02780986号	昊华股份	青秀区朱槿路 10 号 新加坡园区逸墅公馆 B 单元 301 号	住宅	114.45	2016-07-22
2	邕字第02780982号	昊华股份	青秀区朱槿路 10 号 新加坡园区逸墅公馆 B 单元 302 号	住宅	74.63	2016-07-22
3	邕字第02780984号	昊华股份	青秀区朱槿路 10 号 新加坡园区逸墅公馆 B 单元 303 号	住宅	148.48	2016-07-22

(四) 租赁房屋情况

序号	租赁房屋位置	面积(m ²)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限	租金
1	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 10 号骏豪大厦 B 座第三层 D 室写字间	250	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31 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210,000.00 元/年（第 3 年开始每一年的租赁单价在上一年的租赁单价基础上增加 5%）
2	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 10 号骏	255	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	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	208,080.00 元/年（第 3 年开始每一年的

	豪大厦 B 座第五层 A 室写字间		限责任公司			租赁单价在上一年的租赁单价基础上增加 5%)
3	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 10 号骏豪大厦 B 座第三层 E 室写字间	93	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6 日 -2017 年 6 月 5 日	75,888.00 元/年

公司目前经营场所系租赁取得，出租方为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租赁房屋为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 10 号金花茶公园内的全面健身综合楼（又名骏豪大厦）。2014 年 3 月 21 日，南宁市金花茶公园出具给南宁市工商局的《证明》显示，该物业系由南宁市金花茶公园委托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租管理，该房屋的产权人为南宁市金花茶公园，其持有由南宁市土地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南宁国用（2001）字第 418768 号），登记日期 2001 年 6 月 26 日，土地使用者为南宁市金花茶公园，土地位置为：葛村路，土地用途为绿化，使用权类型划拨。

根据南宁市金花茶公园提供的资料，该房屋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2006）第 0094 号）、《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桂建施许南字 2006071 号），及《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目前未取得房屋产权证。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条的规定“出租人就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建设的房屋，与承租人订立的租赁合同无效。但在一审法庭辩论终结前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建设的，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有效。”。据此，公司承租的房屋已取得土地证，并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及竣工验收报告等文件，不会导致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无效。

针对出租方南宁市金花茶公园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岚出具《承诺》，承诺其将无条件承担公司经营场所因出租方无法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要求公司承担的罚

款、搬迁等责任，同时对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承担第一偿付责任。

综上，公司承租的房屋已取得土地证，并取得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及竣工验收报告等文件，不会导致公司与出租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无效；另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因租赁合同无效导致公司的损失，将承担第一偿付责任，因此，公司经营场地未取得房产证的情形，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存在影响，对本次挂牌亦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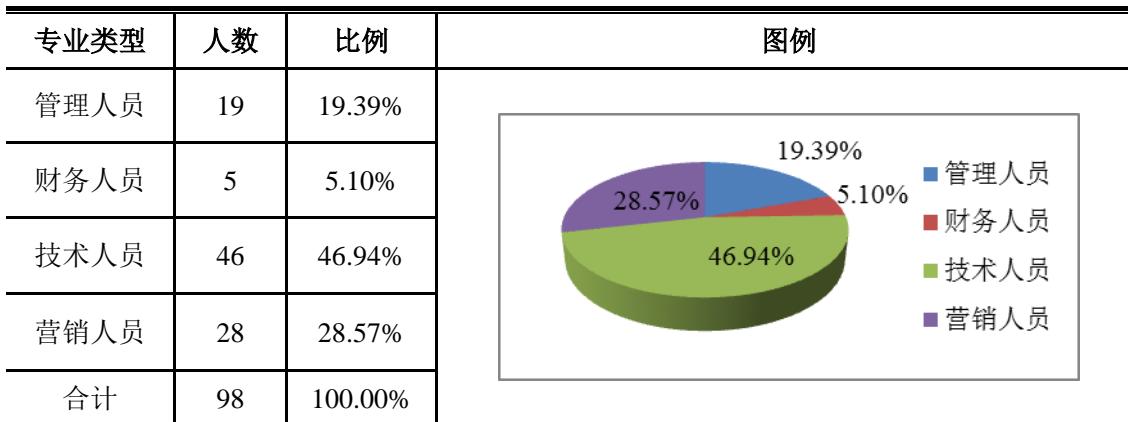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房产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其他导致公司无法继续使用该房屋的情形。

（五）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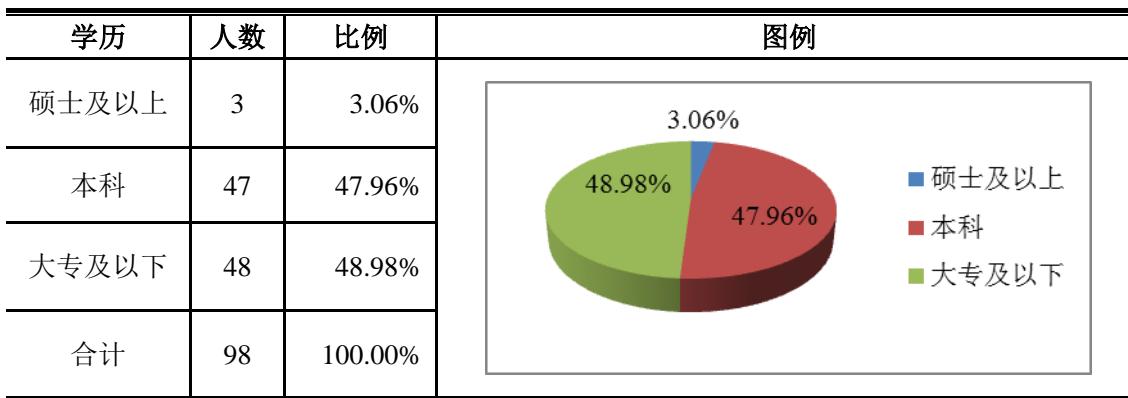
1、员工概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在册人员共 92 人，按专业、学历、年龄等标准，员工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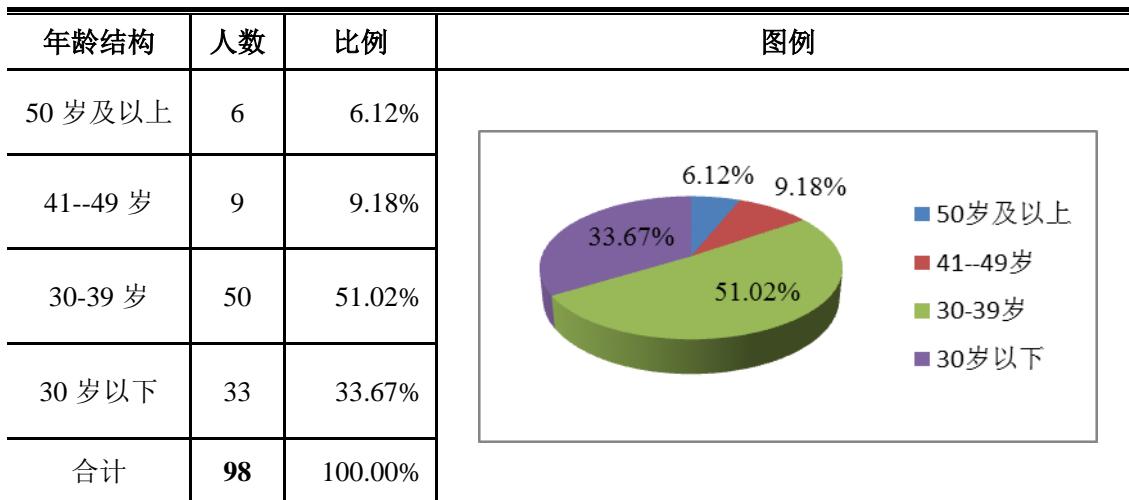
（1）员工专业结构



（2）员工学历分布



(3) 员工年龄结构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吴岚和王传，其简历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重要股东的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吴岚、王传持有公司股份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六)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质量和安全情况

针对现有业务，公司从初始研发到后期维护的整个过程中，均严格控制产品或服务质量以及系统安全性，并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制度，具体如下：

制度文件	目标	适用范围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手册》	信息系统集成工程及软件超一次验收合格率为 100%，客户满意率为 95%	公司各商务部门及质量管理职能部门，覆盖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产品或服务因质量和安全问题受到国家执法部门处罚的情形。

五、报告期内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成本的构成、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3,499,610.83	100.00%	40,410,946.5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43,499,610.83	100.00%	40,410,946.59	100.00%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广西	38,289,943.04	88.02	34,344,091.20	84.99
国内-其他	5,209,667.79	11.98	6,066,855.39	15.01
国外	-	-	-	-
合计	43,499,610.83	100.00	40,410,946.59	100.00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性质划分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系统集成	37,608,613.28	86.46	33,411,956.25	82.68
运维服务	4,974,735.13	11.44	5,733,015.74	14.19
IT产品销售	916,262.42	2.11	1,265,974.60	3.13
合计	43,499,610.83	100.00	40,410,946.59	100.00

4、报告期内，子公司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收入构成如下：

(1) 按类别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维服务	100,660.39	162,358.49
系统集成	3,794,354.462	4,674,249.07
IT 产品销售	271,920.53	254,512.82
主营业务合计	4,166,935.38	5,091,120.38

(2) 按区域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广西	4,166,935.38	100.00	5,091,120.38	100.00
国内-其他	-	-	-	-
国外	-	-	-	-
合计	43,499,610.83	100.00	40,410,946.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子公司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内部交易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运维服务	-	-
系统集成	-	-
IT 产品销售	118,076.92	76,282.05
主营业务合计	118,076.92	76,282.05

注：母子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在合并报表中已抵销。

(二) 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6 年	
	金额	占该业务收入的比例
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6,985,898.96	16.06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15,384.61	11.76
广西财政信息管理办公室	4,154,004.19	9.55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厅	4,091,880.53	9.41
广西师范学院	3,960,759.11	9.10
合计	24,307,927.40	55.88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	
	金额	占该业务收入的比例
桂林理工大学	5,702,410.35	14.11
浙江华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406,481.66	13.38
广西壮族自治区荣誉军人康复医院	3,780,497.34	9.35
广西银行学校	2,210,437.00	5.47
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2,160,683.84	5.35
合计	19,260,510.19	47.66

2、客户依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且前五大客户所占金额比例逐期下降，因此公司并不存在对某个客户重大依赖的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技术人员在前五名客户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公司报告内成本的构成

报告期内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系统集成	30,242,137.63	92.76	26,180,938.10	82.99
运维服务	1,701,775.75	5.22	4,302,354.53	13.64
IT 产品销售	658,354.23	2.02	1,062,159.66	3.37
合计	32,602,267.61	100.00	31,545,452.29	100.00

(四)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2016 年	
	金额	占该业务总金额比例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80,000.00	11.60%
广西智研科技有限公司	2,958,081.00	9.32%
广西巨拓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0,472.14	7.72%
南宁六赢电子有限公司	1,590,000.00	5.01%
南宁市邦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431,000.00	4.51%
合计	12,109,553.14	38.16%

供应商名称	2015 年度	
	金额	占该业务总金额比例
南宁市康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324,488.00	21.87
深圳市慧成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11,117.00	15.24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	2,276,250.00	9.35
北海华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61,786.58	8.47
用友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8,400.00	8.41
合计	15,422,041.58	63.34

2、供应商依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供应商整体变动较大，因此公司并不存在对个别供

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主要技术人员在前五名供应商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订立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财政信息化建设技术服务合同》	广西财政信息管理办公室	2012-12-28	3,559,800.00	履行完毕
2	《浙江华安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信息系统采购合同》	浙江华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12-1	5,458,748.71	履行中
3	《管理设备采购》	桂林理工大学	2015-1-26	3,219,020.00	履行完毕
4	《CA系统升级改造项目采购合同》	广西财政信息管理办公室	2015-8-31	3,226,600.00	履行完毕
5	《广西壮族自治区荣军医院医疗康复综合楼智能化信息系统购置》	广西壮族自治区荣誉军人康复医院	2015-9-16	7,000,921.00	履行中
6	《广西财政信息化建设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广西财政信息管理办公室	2015-10-14	4,499,800.00	履行中
7	《视频会议系统设备采购》	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5-12-21	5,089,880.00	履行完毕
8	《2015年北斗导航终端设备采购》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厅	2015-12-25	4,787,500.00	履行完毕
9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同》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9	3,981,998.00	履行中
10	《广西科技师范学院财务管理实验中心教学设备采购》	广西科技师范学院	2016-8-23	3,150,580.00	履行中
11	《五合校区风雨球场弱电智能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采购合同》	广西师范学院	2016-11-29	3,686,000.00	履行完毕

备注：公司销售合同的披露标准为合同金额300万以上。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订立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订购合同》	深圳市慧成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8-25	3,110,507.00	履行中
2	《玉林市人防信息系统项目工程外委施工合同》	南宁康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5-4-17	1,168,000.00	履行中
3	《软件许可合同》	用友新道科技有限公司	2015-4-30	1,200,000.00	履行完毕
4	《订购合同》	深圳利亚德光电有限公司	2015-8-8	1,700,000.00	履行中
5	《关于北海市人民政府信息网络管理中心电子政府城域网技术升级改造公开招标采购项目销售合同》	南宁市天水目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1	1,225,110.00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30	3,680,000.00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广西智研科技有限公司	2016-6-24	2,158,000.00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南宁六赢电子有限公司	2016-7-11	1,590,000.00	履行中
9	《采购合同》	南宁市邦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16-7-10	1,431,000.00	履行中
10	《购销合同书》	南宁宏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8-9	1,197,756.00	履行中
11	《购销合同书》	贺州中企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8-29	1,172,111.00	履行完毕
12	《软件产品购销合同》	厦门科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9-6	1,000,000.00	履行中
13	《商品购销合同书》	广西巨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12-19	1,401,289.74	履行完毕

备注：公司采购合同的披露标准为合同金额 100 万以上。

3、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租赁合同详见本节四、（四）租赁房屋情况。

4、借款和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I652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I65) 大类下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I652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技术服务 (171011) 下的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110)。公司作为专业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数据管理、IT 系统运维的综合服务商，其产品及服务包括系统集成方案的咨询、设计、项目的实施和运维，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业。

（二）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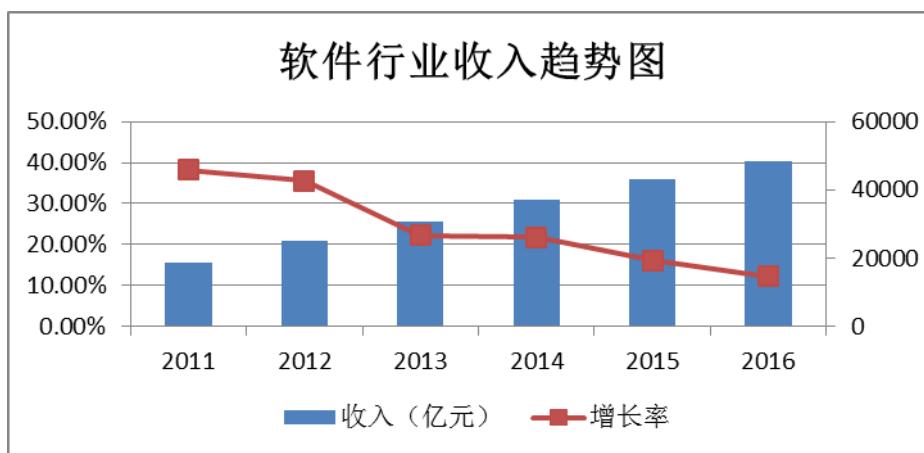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一个细分行业。系统集成作为一种新兴的服务方式，是近年来国际信息服务业中发展势头最猛的一个行业。系统集成是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其本质就是最优化的综合统筹设计，一个大型的综合计算机网络系统。系统集成包括计算机软件、硬件、操作系统技术、数据库技术、网络通讯技术等的集成，以及不同厂家产品选型，搭配的集成。系统集成主要分为设备系统集成与应用系统集成，近几年系统集成市场持续保持两位数的

增长，作为中国信息化主流的金融、电信、政府、制造、能源、交通和教育的七大重点行业信息应用需求持续增长，推动了系统集成市场的稳定和高速发展。

2、行业总体情况和发展趋势

(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概况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指利用计算机、通信网络等技术对信息进行生产、收集、处理、加工、存储、运输、检索和利用，并提供信息服务的业务活动。在全球经济潜在增长持续下降的背景下，我国经济步入发展新常态，形成了维持高增长且增速小幅放缓的健康发展态势。目前，信息技术服务产业运行态势良好，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作为信息产业的核心，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和支柱性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软件行业在推动我国经济转型中起到重要作用，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工信部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十二五”时期，是全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转型的关键时期，新一代技术信息和通信技术加快融合，云技术、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蓬勃发展，信息通信技术的应用将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培育出众多新的产业增长点。据该发展规划要求：“到 2015 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收入要突破 4 万亿元，信息产业比重达到 25%，年均增长 24.5%以上；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超过 2.5 万亿元，占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总收入比重超过 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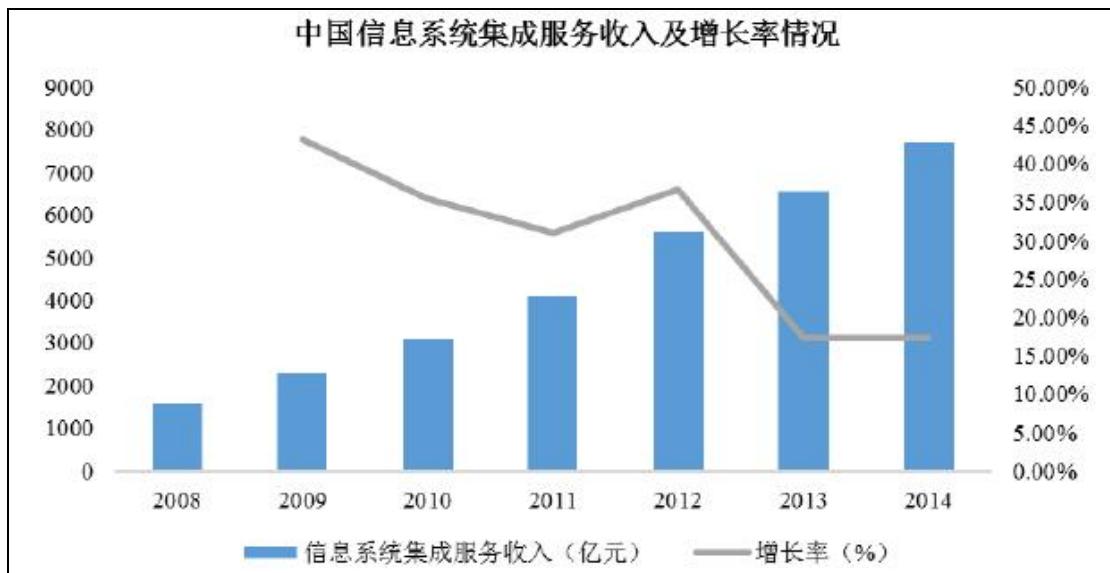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库

我国软件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产业规模稳步扩大。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运行监测协调局的统计，2011 年，在信息化建设的推动下，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继续保持积极增长的态势，实现软件业务收入超过 18,468 亿元，同比增长 38.19%，超过“十一五”期间平均增速 4.4 个百分点，并超过同期电子信息制造业增速 10 个百分点以上。2012 年，我国软件行业销售额为 25,022 亿元，同比增长 35.49%；2013 年，我国软件产业共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0,587 亿元，同比增长 22.24%，产业规模稳步扩大。2014 年我国软件产业共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7,235 亿元，同比增长 21.73%；2015 年，我国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完成软件业务收入 43,249 亿元，同比增长 16.15%；2016 年 1 月至 9 月，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收入 48,511 亿元，增长 12.17%。

（2）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信息系统集成作为一种新兴的服务业，是近年来信息服务业中发展势头最为强劲的 IT 服务行业。从全球范围来看，美国、日本及欧盟的系统集成市场最为成熟，在市场份额上，美国占据全球市场最大份额，欧盟和日本所占全球市场份额也相对较大。目前，美欧日等国家信息系统建设已趋于完善，系统集成市场增长趋于稳定，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市场需求则呈上升趋势。

信息系统集成在我国也呈现着高速增长的趋势。2014 年，我国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的业务收入为 7,679 亿元，同比增长 17.25%。信息系统集成技术已经渗透到电子监控、数码技术、CAD 软件工程、管理软件集成、办公软件集成、工业制造等各主要领域。目前，信息系统集成业务主要以政府、金融、电信应用为主，未来将在制造业得到进一步扩大，家庭应用也会有快速发展，届时信息系统集成产业有望成为 IT 支柱产业之一。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收入规模约为 7,679 亿元，比 2013 年同比增长 17.25%，是 2008 年这一数据的近 5 倍。从 2008 年至 2014 年，信息系统集成行业逐年增长（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库

未来几年，整个软件信息行业还处于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而系统集成作为其中重要的一环在未来的较长一段时间里会保持持续增长，主要驱动因素在于：

- (1)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战略正在加快实施，国有企业、政府的信息化不断加深，同时随着民营企业的逐渐壮大，民营经济对信息化的需求越来越高，利用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成为普遍共识；
- (2) 技术更新周期加快，包括金融、电信、政府、医疗、制造、能源、交通和教育在内的中国信息化主流行业需通过信息化应用提高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推动了中国系统集成市场的稳定和强劲增长。

3、行业壁垒

我国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已形成了一定的产业基础和行业格局，对新进入者面临着较高的行业壁垒，主要包括：资质壁垒、经验壁垒、技术壁垒、资金壁垒和人才壁垒等五个方面。

(1) 技术壁垒

系统集成工程综合了设备集成、系统控制、网络通讯、信息管理、数据分析等技术。在服务过程中，系统集成商为满足客户需要进行深入的技术改造乃至整体系统的调整配合，兼容不同厂商、不同规格的设备，以保障其稳定、安全、高效运行。因此系统集成企业需要把握新技术的发展趋势，并不断推出新产品和应

用及解决方案，以满足市场的需求，这对行业新进入者而言，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2）资质壁垒

系统集成涉及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其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可靠性关系着现代经济社会的核心安全。工信部、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等部门与组织对该领域内企业实施了多种严格的资质认证管理，对行业内企业的资信水平、技术条件、硬件装备、管理水平、所能承担的业务范围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具有较高的行业壁垒。例如，从事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和视频监控系统集成企业，需要获得相应的地区工程承包企业资质。

（3）经验壁垒

系统集成行业技术专业性较强，在项目招标过程中，招标单位和客户都对企业以往的从业经验有较高的要求。客户往往要求企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和成功案例，拥有专业化的项目实施团队和经验丰富的项目管理团队。对于打算进入该行业的的企业而言，缺少项目经验不仅无法获得更高级资质，也难以在项目投标中获胜。

（4）资金壁垒

系统集成行业需要从业企业具备较充裕的资金储备。一方面，重大、高端工程的招标方对竞标企业的资本实力有较高的要求；另一方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往往需要企业先期投入较大数额的运作资金以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特别是对于一些重大的政府项目，系统集成商在整个工程周期中垫资总额往往达到合同总金额的 50%-70%，对其他企业进入该行业构成了一定壁垒。

（5）人才壁垒

系统集成涉及的学科领域较多，技术含量高、集成综合性较强，需要不断保持技术领先以获得持续竞争能力。同时，拥有足够的具备相关从业资格并且经验丰富的人员，也是企业成功参与行业竞争的重要资源。因此，具备相应从业能力及资质的专门技术人才也是限制其他企业进入该行业的壁垒。

4、行业监管体系

(1) 行业监管部门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公安部、国家保密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等。

监管部门	职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监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日常运营；负责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国家税务总局等有关部门制定软件企业认证标准并管理软件企业认证。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行业的管理与规划等。
科学技术部	会同工信部等有关部门制定软件企业认证标准并管理软件企业认证。
公安部	主管全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工作。
国家保密局	管理和指导技术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和计算机信息系统的保密管理，指导保密技术产品的研制和开发应用，对从事涉密计算机技术的企业资质进行认定。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	受国家版权局的委托和指定，从事各种与著作权有关的登记，面向社会提供著作权法律咨询和著作权交易服务。

行业自律组织在规范行业秩序方面也发挥着不可忽视的作用，具体如下：

自律组织	职能
中国软件业协会	通过市场调查、信息交流、咨询评估、行业自律、资质认定、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行业标准，协助加强企业质量管理，促进软件产业的健康发展，并根据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承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认定的职能及其他行业的管理职能。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提供决策支撑服务、开展行业数据采集与分析、承办行业科技成果评价表彰活动、促进行业质量与标准化工作、开展行业自律与行业服务工作、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和开展会展、培训及其他市场化活动等。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推进行业标准化工作和安防行业市场建设；推动中国名牌产品战略；培训安防企业和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国内外技术、贸易交流合作；加强行业信息化建设，做好行业资讯服务；组织订立行规行约，建立诚信体系，创造公平竞争的良好氛围；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委托的其它任务。
--------------	--

(2) 行业相关政策和法规

时间	政策、法规名称	内容	发布机构
2010年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提出完善科技成果产业化机制，加大实施产业化示范工程力度，积极推进重大装备应用，建立健全科研机构、高校的创新成果发布制度和技术转移机构，促进技术转移和扩散，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成现实生产力。	国务院
2011年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充分利用多种资金渠道，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发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引导作用，大力支持软件和集成电路重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努力实现关键技术的整体突破，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	国务院
2012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大力培育高水平的专业化信息系统集成企业，支持专业化支撑工具开发，鼓励信息系统运维模式、机制创新。以软件技术为核心，以信息技术服务为主线，推动软件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一体化协同发展。	工信部
2013年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2013年修订）	主要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对计算机软件的相关知识产权进行保护。	国务院
2015年	《公安部关于大力推进基础信息化建设的意见》	强调各级公安机关要大力推进基础信息化建设和警务实战化建设，着力完善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现代警务运行机制，基础信息化是提升公安基础工作水平的基本途径。	公安部
2015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行动计划（2015—2018年）的通知	深刻把握“互联网+”时代大融合、大变革趋势，充分发挥我国互联网规模应用综合优势，以加快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工业深度融合为主线，以实施“互联网+”制造业和“互联网+”小微企业为重点，以高速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和信息技术产业为支撑，不断打造新形势下产业竞争新优势。把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和政府作用有机结合起来，突出企业主体地位，大力拓展互联网与制造业	工信部

		融合的深度和广度，积极培育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政府服务模式，释放发展潜力和活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加快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建设。	
2016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	牢牢把握信息技术变革趋势，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推动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加快推动信息经济发展壮大。实施“互联网+”行动计划，促进互联网深度广泛应用，带动生产模式和组织方式变革，形成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产业发展新形态。把大数据作为基础性战略资源，全面实施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加快推动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和开发利用，助力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治理创新。	国家发改委
2016年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	取消集成电路生产企业、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软件企业、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税收资格的非行政许可，改为备案制管理。进一步优化对软件及集成电路企业税收优惠的认定程序。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提供支持

系统集成行业是信息产业的核心，而信息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为支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国家政府部门有针对性地颁布了多项利于行业发展的政策及规划。在行业规划方面，国务院及相关部门相继颁布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鼓励政策，为行业的发展提供政策保障。国家对软件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政策扶持，为行业企业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推动了软件行业和信息产业的发展。

（2）技术创新发展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市场对行业产品技术提出越来越高的要求，行业

技术创新程度的提高推动了符合用户需求、具有高科技含量与高附加值服务的推陈出新，从而有利于获得较高的利润率。

（3）市场需求增长

信息技术产业的性质决定了企业属于典型的技术人才密集型行业，公司业务范围的扩大严重制约于依赖于技术人才的研发和创新。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带动了全行业人均收入的增长幅度较大，加之行业内对专业人才的需求旺盛，致使本行业的人力成本逐年增长。

2、不利因素

（1）市场竞争加剧

随着近年企业、政府等机构对数据中心的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其良好的发展前景及市场潜力，促使更多企业加入了数据中心服务竞争的领域，业内竞争呈逐步加剧的态势。国内从事该行业的本土及外企较多，在价格上优势不明显。市场竞争过于无序，引起市场竞争风险扩大。

（2）高端技术人才流失

对于系统集成服务和 IT 运维服务行业来说，业务开展需要高素质的研发人员、优秀的管理人员及优质的销售队伍。同时，行业内企业超过几万家，竞争激烈，对高素质人才的竞争也尤为激烈。行业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严重影响该行业内公司的正常经营。

（3）技术更新压力

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需求多样化是系统集成服务产业的主要特点，这一特点要求企业要准确把握市场动态，加快技术更新速度，不断创新，以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和行业解决方案。

（四）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竞争风险

现阶段，全球信息化产业的快速发展，国家不断加大信息软件开发行业的扶

持力度，信息软件开发服务的应用日益广泛，越来越多的投资者进入到信息技术服务的市场中，特别是中小型信息技术企业涌入市场，使得行业内的竞争环境愈发复杂，加剧市场竞争程度，稀释市场份额，使行业整体利润水平下降。另一方面，部分中高端领域垄断问题明显，一些公司利用技术优势对其他企业实施不正当竞争，严重影响产业的健康发展。

2、政策风险

目前，国家宏观规划与政策对系统集成起着重要的鼓励与推动作用。政府和国有企业也在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以促进产业升级与转型。如果国家总体规划与支持政策发生变化，行业格局可能会发生重大变化，尤其是在政策落实不到位的情况下，全行业的发展速度将会降低。一旦政策风向发生转变，将对行业中小型企业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3、人才流失风险

对于系统集成服务和 IT 运维服务行业来说，业务开展需要高素质的研发人员、优秀的管理人员及优质的销售队伍。同时，行业内企业过万家，竞争非常激烈，业内对高素质人才的竞争也尤为激烈。行业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严重影响该行业内公司的正常经营。

4、技术更新风险

信息系统集成相关技术与软件、IT 技术关系密切。技术发展迅速，更新周期较短是其共同特征。相关技术的发展是行业延续的基石，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应用是行业内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随着“云计算”、“物联网”技术等创新技术的应用，信息系统集成的应用领域很可能出现能够完全替代原有技术的全新解决方案。如果行业内企业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或者不能及时准确把握产品、技术和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削弱企业已有的竞争优势，从而影响公司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

（五）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1、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信息系统业务咨询、方案设计、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运行维护和技术升级等方面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以及 IT 产品的销售。经过多年积累，公司目前已处于稳健、高速的发展状态。一方面，公司已多次承担自治区及南宁市多个政府机构的系统集成项目，在同行业中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近年来，公司承担的比较有影响力的项目有“南宁市两会一节通信指挥部现场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南宁市第四十五届世界体操锦标赛通信保障监控指挥系统项目”、“智慧社区信息化建设平台”、“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电子信息平台维护项目”、“广西民政厅网络安全防护系统项目”、“广西区残联信息化平台项目”、“广西财政厅资产管理系统实施项目”等。另一方面，公司也多次获得政府机构和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如“广西计算机成果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广西壮族自治区守合同重信用公示企业”、“计算机用户应用成果入围奖”、“南宁市青秀区创业示范基地”等。

综上，公司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的本地化优势

信息系统集成在建设完毕后，通常需要大量的后续运营维护服务。因此，客户在选择系统集成产品时，通常会重点考察提供商的本地化服务能力。公司立足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对于自治区内的项目，公司能够保证快速的服务响应能力与优质、高效的本地化服务，对于部分大型客户或重点项目，公司还会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驻场服务。

（2）丰富的市场经验经验和用户资源，业内口碑好

公司长期耕耘政府部门、医院、教育机构等市场，经过多年发展的积累，公司在信息系统集成方面已获取了较丰富的用户资源，同时已积累了较为丰富经验，公司在业内口碑较佳，赞誉也较高。新进入市场的竞争对手要取得客户认可

通常需要花费几年时间，公司基于与客户的长期业务往来和较高质量的客户服务水平，能够在业务拓展中形成相对优势，给公司自身带来稳定的后续业务和项目资源。

（3）成熟的技术团队

公司从成立起就致力于打造行业内一流的团队，目前公司的技术团队技能娴熟，抗压能力和凝聚力强，忠诚度高，执行力强，同时具有团队和创新精神，为公司日后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总体业务和资金规模偏小

公司规模相对较小，产能受限，资本实力也略显不足，随着业务量扩大和客户需求的提升，将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满足竞争和市场需求。

（2）人才储备瓶颈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技术更新速度快，公司需加大投入用于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市场的开拓和人才的吸引，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作为民营企业，经营资金目前主要依靠自有资金，融资渠道单一，融资能力也有限，限制了公司在服务规模、技术研发和市场营销方面的投入，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大瓶颈。

4、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1）广西新豪智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新豪智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广西地区集系统集成业务咨询、方案设计、项目实施、运行维护等各子环节为一体的信息系统集成综合服务商。基于多年的行业经验和技术积累，公司主要为电子政务、医疗卫生、公安交警、网络安全、弱电工程及安防工程等众多领域提供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设备销售及技术支持服务。

（2）广西智瑞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智瑞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是广西首家以小型机服务器、存储、网络、数据库等维保服务为主，集小型机服务器平台架构、网络平台架构、网络安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培训及咨询的专业服务供应商。自 2001 年成立以来，与 IBM、HP、SAP、EMC 等国际知名 IT 企业建立长期紧密的合作伙伴关系，是广西首家拥有 IBM 服务代理资质的企业，同时也是 SAP 在广西唯一商业拓展合作伙伴。该公司在 2006 年引入 ISO9000 质量体系认证，并获得由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三级资质、双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广西信息系统运行维护一级资质等荣誉称号。

（3）盛源行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盛源行电子信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5 月，公司注册资金 5000 万元，是一家集电子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软件开发、系统集成、IT 产品批发、零售及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综合高科技公司。2012 年公司获得了“高新区技术企业中心”和“柳州市车辆物联网监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3 年获得了“广西区车辆物联网监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及“广西区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称号，广西最大卫星、物联网技术应用开发商之一。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将继续做好现有存量客户的业务，提高技术服务水平，挖掘现有客户信息化行业的应用需求，同时将加强新客户的挖掘力度，全面提升公司竞争优势与市场竞争地位。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技术开发及创新

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发展，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对技术开发及创新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坚持技术开发创新路线，提高新技术运用能力，为拓展新的业务提高保障能力。

2、大力吸收行业专业人才

行业人才是包括本公司在内的技术密集型企业的首要资源。未来几年，公司

将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并举的方式，并将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计划和职业发展计划，吸收和培养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不可或缺的技术人才、销售人才、商务运作人才和管理人才。

除此之外，公司将继续扩大聘请广西大学、广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广西广播电视台、广西经济干部管理学院、广西计算中心等一批教授、专家担任技术顾问，为公司产品的研究开发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特别是在校企合作、联合开发项目、学生实习就业、教师实践等方面进行广泛的交流。

（二）公司为未来发展采取的措施

公司未来两年的主要经营目标为：

- 1、公司今后两年的整体经营目标是实现销售收入和净利润的持续增长；
- 2、向相关的多领域和专业发展：公司稳定运营十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客户资源，基于现有优势，将设计与上游市场研发、战略定位、产品策划相整合，与下游技术产品和运营相联系，逐步向提供跨专业、多领域的一体化服务发展。
- 3、加强品牌运营：品牌运营突出差异化优势，重视以为客户导向，竖立强大的品牌竞争力。根据未来国家的政策导向和信息系统集成多样化的的要求，从被动研发向主动研发转变，以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能力的品牌产品引领市场。

公司为实现经营目标采取的计划包括：

1、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公司大力推进人力资源体系建设，通过持续培训提升员工专业水平，并为员工提供顺畅晋升通道；其次，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绩效管理体系，制定较有吸引力的员工薪酬方案，加大人才梯队建设力度，积极储备高素质人才；此外，公司后期将充分利用外部人力资源，有步骤的引进职业化人才。

2、继续夯实及扩大市场份额

（1）系统集成

在系统集成方面，公司的指导原则在于：把握客户需求趋势，发现先机，引

导客户需求。目前计划的重点在于：进一步跟进客户需求、完善跟厂家的技术合作。为客户提供更舒适、更高效、更环保的办公或生活（消费）环境，满足其对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需求。

（2）运维服务

在运维服务方面，公司将继续服务好存量客户的同事，通过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提高客户粘性，同事发掘客户的新需求，逐步扩大运维服务范围，挖掘利润增长点；另一方面，公司也将积极寻求新的客户，扩大市场份额。

（3）IT 产品销售

公司 IT 产品销售的基本原则在于：以客户需求和市场热点为出发，继续增强与主流厂商的合作，继续增强虚拟化、云计算、数据安全等新兴产品的导入，持续关注 IT 市场前沿的最新技术和最新产品，逐步扩大产品市场份额。

3、加强技术创新

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未来几年内，公司将不断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并联合相关院校、科研院所共同开发业务技术，走自主开发与合作开发相结合的道路，提升企业的技术层次，增强公司技术创新的能力，提高在高技术含量项目上的竞争力。

4、提升内部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依照现代企业制度整合企业资源，按照行业特点和国际惯例建立企业内部运行机制，进一步健全企业组织和管理制度，提高公司的整体决策能力，建立更加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财务核算体系和激励约束体系。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但仍然存在法人治理结构及组织结构不健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运行事项的情形，会议记录也存在届次不清、记录不全等不规范之处。

2017年1月8日以后，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规范的治理结构，制定了内容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管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

同时，公司在沿袭有限公司规章制度的基础上，为适应股份公司运作及其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要求，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的内控制度，主要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

公司制定的上述制度均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没有出现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共召开了31次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5次监事会。

公司成立初期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上存在瑕疵，主要体现在股东大会召开没能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前通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记录存在记载内容不规范，记录存档不完整的情形，监事的监督职能也未能得到充分体现。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2017年1月8日以来，公司按照规范化公司治理的要求，在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治理结构，完善了各项规章制度。在此基础上，公司管理层进行了认真地学习，提高了规范治理意识。自此以后，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在历次三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同时，针对股东保护方面，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公司治理机制能够对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

公司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业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了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都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控制经营风险的作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二）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保障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公司的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为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有查阅、复制公司相关材料的权利，规定了股东通过年度和临时股东大会行使参与重大决策的权利，规定了股东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并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规定了投票表决权等制度。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一项尚未了结的诉讼事项，公司作为原告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起诉北京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黄雅鲜，要求其支付违约金 110,597.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2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北京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公司整体收购合同》，约定通过股权及全部资产转让的方式，将广西洁通科技有限公司转让给北京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天内，支付股权转让款 228,885.00 元，若逾期支付将按每逾期一天支付逾期部分转让的万分之八的违约金，黄雅鲜对于《公司整体收购合同》该公司之义务和责任承担连带责任之担保。北京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才支付股权转让款，已构成违约，依据约定，应支付违约金 110,597.00 元。故公司起诉北京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110,597.00 元，黄雅鲜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由其承担诉讼费。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上述未结诉讼设计的金额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营业收入相比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诉讼外，公司、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无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亦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信息系统业务咨询、方案设计、信息系统集成项目实施、运行维护和技术升级等方面的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以及IT产品的销售。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运营和管理体系，其业务不依赖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独立对外签订相关合同，独立经营，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因此，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相关资产的产权清晰；公司独立建账管理，与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共用资产的情况；公司合法拥有完整的、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进行经营活动所必需的货币资金、办公通讯等设备设施及其他相关资产。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因此，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仅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程序均符合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部门或单位或人员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拥有独立于关联方的员工，具备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并独立与其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上述员工目前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从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关联方工作或领取报酬的情形。

因此，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规范公司财务行为和财务运作，实现了公司各部门财务管理的统一和规范及对营业部的财务监管，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单独开立基本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混合纳税现象。

因此，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立有独立的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机构。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包括总经理及下设的业务部、财务部等部门及四家子公司等。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立、存续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

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其职能的履行不受控股股东、其他有关部门或单位或个人的干预，并且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因此，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岚除投资本公司外，还对外投资了广西昊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南宁市德意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吊销、未注销）和广西乐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已注销）；此外，吴岚还在昊华房地产担任执行董事。

2、三家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南宁市德意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宁市德意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场所	南宁市科园东 4 路 5 号六楼
法定代表人	李业荣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技术的应用、服务。以上项目涉及专项审批的，在许可证或资质证核定的有效期内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5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20 年 5 月 29 日
注册号	4501001008982
登记状态	吊销、未注销
登记机关	南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德意电子商务于2008年1月29日被吊销营业执照。

(2) 广西昊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名称	广西昊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9 5 号 1 栋 2 单元 1 2 号
法定代表人	吴岚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1 月 12 日至 2030 年 1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劳务分包工程、市政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空调电梯安装工程；对房地产、农业、林业、养殖业、矿业、水电站、路桥、旅游业、餐饮业、娱乐业、交通能源、教育业、宾馆的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资质后方可开展经营）
登记状态	存续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吴岚	550.00	55.00
2	王传	300.00	30.00
3	陶丽新	150.00	15.00
合计		1000.00	100.00

(3) 广西乐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广西乐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5 9 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 1 6 层 1 6 1 3 号房
法定代表人	吴岚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5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高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空调设备、电梯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邮电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科教器材、办公自动化设备、锅炉配套设备、安防产品、税控收款机具、日用品、纺织品的销售（具备经营场地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农副产品的收购（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登记状态	注销

根据广西工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该公司已于2016年5月5日登记注销。

3、公司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情况及规范过程

公司与其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 本人/本公司目前未拥有任何与昊华股份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的股权，未在任何与昊华股份及其所控制的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拥有任何权益；2. 在对昊华股份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期间，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昊华股份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对与昊华股份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并构成竞争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收购或进行有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3. 本人/本公司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昊华股份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昊华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昊华股份；同时，本人不会利用从昊华股份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昊华股份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昊华股份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4. 若本人/本公司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从事与昊华股份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本公司将尽快采取适当方式解决，以防止可能存在的对昊华股份利益的侵害；5. 本人/本公司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6.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昊华股份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款项的情况参见“第四节、十、（二）2、偶发性关联交易”。

截至报告期末，关联方已经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吴岚	董事长	直接持有	9,893,800	70.67
王传	董事、总经理	直接持有	4,106,200	29.33
岳明	董事	-	-	-
李玲	董事	-	-	-
周永康	董事	-	-	-
金静	监事会主席	-	-	-
李一兰	监事	-	-	-
陈勘婷	职工代表监事	-	-	-
覃伟楠	财务负责人、董 事会秘书	-	-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长吴岚与董事周永康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股份限售《承诺函》，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二、（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

的时间和数量”、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本节“五、（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同时签署了《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位	对外兼职单位名称	对外兼职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公司与本公司关系
吴岚	董事长	优耐信息	副董事长	公司子公司
		昊华居家养老	法定代表人、理事长	公司出资的民办非企业机构
		昊华房地产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王传	董事、总经理	优耐信息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公司子公司
		壹零后信息	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昊华居家养老	副理事长	公司子公司（民办非企业机构）
岳明	董事	优耐信息	监事	公司子公司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位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状态
吴岚	董事长	德意电子商务	65%	计算机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技术的应用、服务。（以上项目涉及专项审批的，在许可证或资质证核定的有效期内开展经营活动）	吊销、未注销
		昊华房地产	55%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信息咨询；对房地产、农业、林业、养殖业、矿业、水电站、路桥、旅游业、餐饮业、娱乐业、交通能	存续

			源、教育业、宾馆的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资质后方可开展经营)		
	乐冠电子	30%	计算机软硬件、高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空调设备、电梯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邮电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科教器材、办公自动化设备、锅炉配套设备、安防产品、税控收款机具、日用品、纺织品的销售(具备经营场地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农副产品的收购(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注销	
王传	董事、总经理	通友商贸	30%	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网络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数据库服务;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网络产品、配电设备、音响设备、道路监控设备、中央空调(除安装)、办公设备、电子产品、办公耗材(除危险化学品)的零售。	办理注销中
		昊华房地产	30%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信息咨询;对房地产、农业、林业、养殖业、矿业、水电站、路桥、旅游业、餐饮业、娱乐业、交通能源、教育业、宾馆的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资质后方可开展经营)	存续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及兼职的企业中,处于存续状态的企业均与昊华股份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叠之处,未从事与昊华股份相关或相近业务,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近两年以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职位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时间
董事	吴岚（董事长）	吴岚（董事长）	2015-10-28
	王传（董事）	王传（董事）	
	陶丽新（董事）	岳明（董事）	
	李明（董事）	李玲（董事）	
	岳明（董事）	周永康（董事）	
监事	陈广坤（监事）	金静（监事）	2015-10-28
	王瑶（监事）	李一兰（监事）	
	周永康（监事）	滕杰英（职工代表监事）	
	金静（监事）	金静（监事）	2015-11-23
	李一兰（监事）	李一兰（监事）	
	滕杰英（职工代表监事）	陈勘婷（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金静（监事）	金静（监事会主席）	2017-01-08
	李一兰（监事）	陈勘婷（职工代表监事）	
	陈勘婷（职工代表监事）	李一兰（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吴岚（经理）	王传（总经理） 覃伟楠（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017-01-08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系由于公司进一步规范化管理以及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所致，该变化未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且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2017年1月8日，公司完善了三会治理结构，并形成了总经理领导下的经营管理层，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综上分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主要是因为公司组织形式、类型发生变化、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会计报表编制基础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7）第【42000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确定合并范围。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7家子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的分公司或子公司的基本况”。报告期内，北海海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柳州高新区永勤信息化管理有限公司、南宁市长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末予以注销，截止2016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西南宁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青岛昊华瑞浦科技文化有限责任公司、南宁市昊华智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三) 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506,506.88	13,595,47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25,552.63	9,725,772.28
预付款项	1,703,542.26	4,914,168.0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31,220.90	3,633,247.25
存货	6,407,438.70	5,022,163.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19,121.37	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6,438,382.74	40,635,829.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91,814.21	5,376,389.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7,217.49	537,473.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9,031.70	5,913,862.77
资产总计	41,122,414.44	45,804,692.00

2、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851,235.97	13,544,352.21
预收款项	9,531,548.53	18,023,561.04
应付职工薪酬	1,070,505.83	1,048,936.95
应交税费	1,879,888.87	108,836.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2,791.71	209,781.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745,970.91	32,935,468.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5,679.15	371,03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679.15	371,030.60
负债合计	27,031,650.06	33,306,49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0,000.00	14,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586,019.03	-1,903,125.9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413,980.97	12,096,874.05
少数股东权益	676,783.41	401,319.11
股东权益合计	14,090,764.38	12,498,193.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122,414.44	45,804,692.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499,610.83	40,410,946.59
减：营业成本	32,602,267.61	31,545,452.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7,542.46	560,357.00
销售费用	3,606,507.37	3,013,662.66
管理费用	6,437,328.01	5,824,371.92
财务费用	-15,421.16	-14,330.20
资产减值损失	324,141.94	926,121.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975.34	-189,831.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219.94	-1,634,520.04
加：营业外收入	1,506,520.81	2,535,457.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2,061.59	12,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72,679.16	888,437.69
减：所得税费用	630,107.94	387,454.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2,571.22	500,982.9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7,106.92	764,515.92
少数股东损益	-74,535.70	-263,533.0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2,571.22	500,98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7,106.92	764,515.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4,535.70	-263,533.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4、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82,616.42	43,766,302.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999.99	448,014.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3,585.44	1,363,37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04,201.85	45,577,686.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77,809.00	27,060,520.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5,507.24	5,976,55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7,705.15	2,750,656.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9,497.76	6,350,28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80,519.15	42,138,0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682.70	3,439,664.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975.34	86,39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0,975.34	86,397.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629.48	1,319,61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3,629.48	5,319,61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54.14	-5,233,214.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	4,5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0,000.00	4,5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000.00	4,5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028.56	2,786,450.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95,478.32	9,809,027.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06,506.88	12,595,478.32

5、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00,000.00						-1,903,125.95	12,096,874.05	401,319.11	12,498,193.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00,000.00						-1,903,125.95	12,096,874.05	401,319.11	12,498,193.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7,106.92	1,317,106.92	275,464.30	1,592,571.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17,106.92	1,317,106.92	-74,535.70	1,242,571.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000.00	35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50,000.00	3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					-586,019.03	13,413,980.97	676,783.41	14,090,764.38

(2) 201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78,565.08					-2,588,987.49	7,489,577.59	-134,433.06	7,355,144.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78,565.08					-2,588,987.49	7,489,577.59	-134,433.06	7,355,144.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78,565.08					685,861.54	4,607,296.46	535,752.17	5,143,048.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64,515.92	764,515.92	-263,533.02	500,982.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580,000.00	4,58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580,000.00	4,5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8,565.08				-78,654.38		219,285.19	219,285.19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00,000.00					-1,903,125.95	12,096,874.05	401,319.11	12,498,193.16

6、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部分）

单位：元

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27,341.06	12,547,453.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4,474,315.99	9,588,460.61
预付款项	1,391,056.42	4,887,086.04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	
其他应收款	4,513,441.05	3,347,121.20
存货	5,550,111.72	4,989,995.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3,019,121.37	3,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1,575,387.61	38,360,116.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	
长期股权投资	2,100,000.00	1,42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4,685,994.28	5,245,029.94
在建工程	-	
工程物资	-	
固定资产清理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3,229.84	364,35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19,224.12	7,029,380.31
资产总计	38,794,611.73	45,389,496.62

7、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部分）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13,283,930.98	13,407,167.29
预收款项	8,339,758.53	17,916,861.04
应付职工薪酬	882,186.52	941,674.55
应交税费	1,746,010.17	8,647.89
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	
其他应付款	212,015.71	209,781.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24,463,901.91	32,484,131.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专项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285,679.15	371,03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679.15	371,030.60
负债合计	24,749,581.06	32,855,162.47
股东权益:		
股本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45,030.67	-1,465,665.85
股东权益合计	14,045,030.67	12,534,334.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8,794,611.73	45,389,496.62

8、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450,752.37	35,348,848.26
减：营业成本	29,437,513.95	27,308,089.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7,604.96	499,597.53
销售费用	3,168,031.33	2,515,584.17
管理费用	5,757,486.82	5,057,262.58
财务费用	-14,730.11	-14,724.31
资产减值损失	275,517.91	669,504.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975.34	-413,604.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0,302.85	-1,100,070.46
加：营业外收入	1,502,427.80	2,535,457.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减：营业外支出	21,061.59	12,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1,669.06	1,422,887.27
减：所得税费用	660,972.54	444,573.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0,696.52	978,313.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6.其他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10,696.52	978,31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0,696.52	978,313.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9、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89,103.34	39,733,825.6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999.99	448,014.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5,848.98	1,846,39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32,952.31	42,028,237.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83,536.30	22,809,231.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39,998.90	5,353,58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6,870.87	2,496,366.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0,004.04	5,534,00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10,410.11	36,193,18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542.20	5,835,050.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975.34	86,39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0,975.34	86,397.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629.48	1,189,15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	1,4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3,629.48	6,609,15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54.14	-6,522,76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88.06	3,312,288.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7,453.00	8,235,16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7,341.06	11,547,453.00

10、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					-1,465,665.85	12,534,33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000,000.00					-1,465,665.85	12,534,334.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696.52	1,510,696.52
(一) 综合收益总和						1,510,696.52	1,510,696.5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的股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					45,030.67	14,045,030.67

(2) 2015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443,979.16	7,556,020.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443,979.16	7,556,020.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978,313.31	4,978,313.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8,313.31	978,313.3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股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000,000.00				-1,465,665.85	12,534,334.15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1)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上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七）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的单项金额重大项目是指单项单项余额100万元的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连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有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比例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
---------------	--

	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1-2年	10%
2-3年	20%
3-4年	50%
4-5年	80%
5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例如：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4) 本公司的坏账的确认标准为：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八) 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公司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较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残值率(%)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0	20	4.75
运输设备	5.00	5	19.00
电子设备	5.00	5	19.00
办公家具及其他	5.00	5	19.00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

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4)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5)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的且换入资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否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7)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抵偿债务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2、后续计量

公司对于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于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以及具有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则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如果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损益确认方法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处置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投资

①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投资成本；反之，两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同时调整投资成本。

②每一会计期末，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③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4、确认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公司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确定存在共同控制：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

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能够对被投资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企业为其联营企业。

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确凿的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之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低于20%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重大影响。但如果同时具备下列情况之一的，表明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享有相应的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公司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一方面考虑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公司及相关方持有的现行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现行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票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如果其在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能够增加投资企业的表决权比例或是降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的表决权比例，从而使得公司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的，认为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当该项投资出售时予以转回。

（十一）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四）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取得客户验收证明，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经客户验收确认、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验收的方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原则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以产品已交付、取得购买方的验收合格单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

本公司的系统集成，主要采用简易完工百分比法，以项目已完工并取得购买方的验收合格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核算结果相当于终验法。对于个别金额较大（通常 500 万元以上）、现场施工工期较长（通常跨期两个会计年度以上）、并且能够取得可靠的证据支持完工进度的，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本公司的运维服务，一次性服务的项目，以服务事项已完成，取得购买方的验收合单时，确认收入；按期限服务的项目，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及合同金额，按月平均分配确认收入。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

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六）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三、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备注
营业税	系统集成中的网络安装工程的收入额	3%	注（1）
增值税	系统集成中的网络安装工程的收入	11%	注（1）

	额		
增值税	技术服务收入额	6%	注(2)
增值税	系统集成（网络安装工程除外）、商品销售的收入额	17%	注(2)、(3)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4)

注：(1) 本公司的网络安装工程收入在 2016 年 6 月及之前纳税营业税，税率为 3%，自 2016 年 7 月起，改交增值税，税率为 11%。

(2)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规模纳税人，商品销售的增值税率为 17%，技术服务的增值税率为 6%。

(3) 根据依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经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并取得国家专利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证书的，经向主管税务局申报备案的，按 17% 计提增值税的销项税，扣除相应的进项税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享受即征即退的政策。

(4)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所得税率为 25%。其中：南宁市昊华智慧居家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系民办非企业单位，为非盈利企业，免交企业所得税。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合计(万元)	4,112.24	4,580.47
所有者权益合计(万元)	1,409.08	1,249.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41.40	1,209.6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1	0.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0.96	0.8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80	72.38
流动比率(倍)	1.33	1.21
速动比率(倍)	0.98	0.97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营业收入(万元)	4,349.96	4,041.09
净利润(万元)	124.26	50.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1.71	7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5.59	-105.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后的净利润(万元)	33.04	-79.17
综合毛利率(%)	25.05	21.94
净资产收益率(%)	10.33	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9	-10.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78	5.74
存货周转率(次)	7.61	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万元)	42.37	343.9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25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每股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股本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股本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6、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值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平均值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

10、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计算。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43,499,610.83	40,410,946.59
净利润（元）	1,242,571.22	500,982.90
毛利率	25.05%	2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3%	9.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9%	-10.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备注：

（1）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4）公司没有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报告期内，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收入分别为 43,499,610.83 元、40,410,946.59 元，同比增长 7.64%；净利润分别为 1,242,571.22 元、500,982.90 元，同比增长 148.03%。随着公司报告期内加强了成本控制，2016 年度毛利率同比得到小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经营业绩稳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持续增长。

毛利率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水平稳中有升，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与客户合作的加深及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用工率得到一定提升，从而使得 2016 年度的毛利率较 2015 年小幅上升。

2016 年、2015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33%（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为 2.59%）、9.71%（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为-10.06%）。2016 年相比 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略微提升，主要系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同时公司加强了对成本的控制，从而使净资产收益率同比有略微提高。报告期内，公司扣非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 2016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由亏损实现盈利，从而导致报告期内扣非后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上升，这显示了公司正逐步降低对非经常损益的依赖，业绩增长的趋势更为稳定。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率水平、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与公司业务构成和实际情况相符，公司将继续扩大业务规模，大力开拓潜在市场，力求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二）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5.73%	72.71%
流动比率（倍）	1.33	1.21
速动比率（倍）	0.98	0.97

备注：

- (1) 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2) 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3) 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帐款)/流动负债”计算。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73%、72.71%。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整体呈现下降趋势，2016 年同比降低了 6.98%，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预售客户的销售货款于 2016 年度确认收入，从而导致预收账款及负债总额大幅度下降，最终导致了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同比有明显下降。

流动比率方面，公司 2016 年末、2015 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3 倍、1.21 倍，报告期内公司自有资金较为充裕。从速动比率来看，2016 年末的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虽然有所增加，但是由于 2016 年末预付账期末余额减少较多以及 2015 年末公司有大额预收账款，故 2016 年末的速动比率仍比 2015 年速动比率有所提升。

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主要由经营性流动负债构成，资产则大部分为流动资产，总体来说，公司整体和短期债能力较强，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78	5.74
存货周转率（次）	7.61	5.33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78、5.74，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且应收账款大部分账龄在两年以内，反映出公司具有较好的营运能力。

公司所服务的客户主要为政府机构及行政事业单位，该类客户相较其他软件与信息服务业的下游客户而言，结算、回款等均比较及时，且更加有保障，故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不存在长期拖欠大额销售款的情形。

整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在销售规模增长的情况下，应收账款周转率仍保持较高的水平，加之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在 2 年以内，显示出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仍然较高。同时公司与客户报告期内合作良好，合作期内未发生质量纠纷及欠款纠纷，此外公司所服务客户群体的社会声誉良好，预计公司在未来期间仍可以保持较好的营运效率并及时回收货款。

公司存货周转次数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7.61、5.33，公司的存货为在建的信息系统集成工程。公司在接到销售订单后按照以销定采的原则采购相应的软硬件产品，待项目完工后公司会加快验收并对应的结转成本、确认收入，故公司期末存货中半原材料及发出商品等明细科目，因此，公司的存货

期末主要为在建的信息系统集成工程，期末余额变化不大，存货周转次数较为稳定。

(四)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682.70	3,439,66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54.14	-5,233,214.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000.00	4,58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1,028.56	2,786,450.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3	0.2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43,499,610.83	40,410,946.59
营业成本	32,602,267.61	31,545,452.29
净利润	1,242,571.22	500,982.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782,616.42	43,766,30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777,809.00	27,060,520.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75,507.24	5,976,556.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7,705.15	2,750,656.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682.70	3,439,664.89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39,664.89元、423,682.70元。

伴随着收入规模的扩大，2016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2015所降低，主要是公司2015年预收客户货款的相关项目于次年完工，预售货款当年现金流入量较大；报告期内，2015年的净利润小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016年的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收到客户支付的大额预收货款，待相关项目完工并验收之后，在2016年度确认收入同时结转成本，故导致当年的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存在差异。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 年度较 2015 年度减少 3,015,982.19 元，下降 87.68%。下降金额主要由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016,314.40 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4,717,288.08 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1,598,950.32 元、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 1,032,951.64 元等几项因素共同影响的结果。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6年比2015年增长2,016,314.40元，增长比例为4.61%，主要是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正常增长所致；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016年比2015年增长4,717,288.08元，增长比例为17.43%，主要是公司2016年度处于开工状态的项目较多，公司以自有资金采购项目物资所致。

(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2016年比2015年增长1,598,950.32元，增长比例为26.75%，主要是公司2016年承做项目较多，对应人工成本支出增加所致。

(4) 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 1,032,951.64 元，主要是由于 2015 预收账款余额较大，按预收账款开具发票并缴纳增值税，但相关项目收入则是按照实际项目进度，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时于 2016 年度确认，导致 2016 年度确认的收入提前在 2015 年缴纳增值税及附加；以及 2016 年末的增值税及附加延至在 2017 年 1 季度缴纳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2016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分别为

-542,654.14元、-5,233,214.14元，2015年公司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短期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导致资金流出300万元、存入广西北部湾银行定期存款100万元，此外公司购置固定资产131.96万元，导致2015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较大；2016年公司先后成立2家控股子公司以及一家全资民办非企业单位，共出资68万元，除此之外公司无重大投资活动，故2016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较2015年下降幅度较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5年、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30,000元、4,580,000元。2015年公司通过增资，使筹资活动现金流入458万元；2016年公司合并范围内新增3家子公司，共计收到注册资本103万元，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股东分红及利息支付等事项，当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零，从而使当期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确认方法、营业收入、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包括三类：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服务收入、IT产品销售收入及技术服务收入。

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确认政策：该服务包括公司向客户销售信息系统集成设备和信息系统集成设备安装，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完成销售系统集成设备并对系统集成设备安装，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且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和客户对账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及劳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作为收入确定时点。本公司的系统集成，主要采用简易完工百分比法，以项目已完工并取得购买方的验收合格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核算结果相当于终验法。对于个别金额较大（通常500万元以上）、现场施工工期较长（通常跨期两个会计年度以上）、并且能够取得可

靠的证据支持完工进度的，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以上收入确认政策符合会计准则对相关收入确认时点的要求。

设备销售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购买方的验收合格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作为收入确定时点。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政策：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给客户提供技术服务，且技术服务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和客户对账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服务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作为收入确定时点。本公司的运维服务，一次性服务的项目，以服务事项已完成，取得购买方的验收合单时，确认收入；按期限服务的项目，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及合同金额，按月平均分配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动趋势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3,499,610.83	32,602,267.61	40,410,946.59	31,545,452.29
合计	43,499,610.83	32,602,267.61	40,410,946.59	31,545,452.29

续：

单位：元

收入类别	2016 年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销售占比	增长率	营业收入	销售占比
系统集成	37,608,613.28	86.46%	12.56%	33,411,956.25	82.68%
运维服务	4,974,735.13	11.44%	-13.23%	5,733,015.74	14.19%
产品销售	916,262.42	2.11%	-27.62%	1,265,974.60	3.13%
主营业务小计	43,499,610.83	100.00%	7.64%	40,410,946.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2016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3,499,610.83元、

40,410,946.59元，公司的全部收入均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2016年度的系统集成收入同比增长12.56%，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逐步扩大，2016年度完工并验收的项目较多。运维服务及IT产品销售2016年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公司明确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以收入金额较大、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为主，同时由于公司提供运维服务时不再依赖于外部服务供应商，2016年度运维服务的收入总额略有下降，但毛利率有较大提升。

公司2016年营业收入比2015年增长308.87万元，增长比例为7.64%，增长较为平稳，主要原因系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广西省内，主要客户群体为政府机构及行政事业单位，该类客户对于外部服务的需求均需通过预算执行，故相应的需求市场波动较小、市场规模增长比较平稳。此外公司的客户主要集中在广西境内，对区域以外的市场未大力投入，公司凭借多年在广西区域内的从业经验，在当地客户群体中享有较好的声誉，从而保证公司平稳持续的发展，推动营业规模稳定上升。

（二）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主营业成本的结转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为信息集成系统工程、技术服务及IT产品销售，由于公司主要为订单式生产，收入主要来源于通过招投标形式取得的政府部门采购订单，故公司以项目为单位进行成本核算。公司的成本主要由设备采购成本、人工成本、劳务成本等构成。其中，人工成本主要是承做项目及后续提供技术服务的技术人员发生的工资、社保、公积金等成本；劳务成本主要是信息系统集成系统工程需要外部劳务支持以及部分简易软件代码编译外包等发生的人工成本；设备采购主要是企业为集成系统整包工程、运维服务等采购的设备及备品备件材料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通过“工程施工”及“存货”科目结转而来，其中人工成本通过“工程施工”科目归集、设备采购及劳务成本通过“存货”科目归集，由于公司开展业务均为订单式生产，在中标之后公司会依据供应商数据库中供应商的合格程度安排设备采购事宜，供应商接到采购订单直接将设备发往客户所在地，由现场的项目人员负责签收并安装，公司财务人员在收到相关单据之后直接

将相关成本计入该项目的主营业务成本，故公司以业务合同所确定的项目为成本核算对象，以项目为单位归集项目支出，将提供活动服务时发生的各项支出按照成本构成类型分别确认为成本，借记营业成本科目，贷记应付款项、银行存款等科目。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施工-人工成本	4,258,570.90	13.50%	4,477,822.68	13.74%
工程施工-劳务费	896,682.81	2.84%	1,086,289.12	3.33%
工程施工-设备采购	26,390,198.58	83.66%	27,038,155.81	82.93%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31,545,452.29	100.00%	32,602,267.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信息系统集成工程服务、技术服务以及 IT 产品的销售。公司报告期内成本主要构成为人工成本、劳务成本、设备采购成本等。

其中，设备采购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最大，公司 2015 年、2016 年月设备采购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是 83.66%、82.93%，整体占 8 成左右，是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设备采购成本占比较高但总体平稳，主要是信息集成系统工程所需原材料及备品备件市场已较为成熟，可供采购渠道较多、价格较为透明，故各期设备采购支出不会因原材料价格或供应商变动而发生较大波动。人工成本的占比仅次于设备采购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是 13.5%、13.74%，由于报告期内收入波动不大，技术人员成本与收入变动趋势保持一致，稳中有升。由于项目数量有所增加，故劳务成本略有增长，但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低，且波动不大。

(三) 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毛利额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毛利额(元)	10,897,343.22	8,865,494.30
毛利率	25.05%	21.94%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额分别为10,897,343.22元、8,865,494.30元，2016年的毛利额比2015年增加了2,031,848.92元，毛利率增长了3.11%。报告期内毛利额变动不大，毛利率增长较为平稳，主要系公司的业务模式已成熟，毛利率较为稳定，2016年公司加强了成本控制从而使得毛利率同比略有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类型总共分为三类：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服务、IT产品销售，公司按照收入类型对毛利的构成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1、主营业务						
系统集成	37,608,613.28	30,242,137.63	19.59%	33,411,956.25	26,180,938.10	21.64%
运维服务	4,974,735.13	1,701,775.75	65.79%	5,733,015.74	4,302,354.53	24.95%
产品销售	916,262.42	658,354.23	28.15%	1,265,974.60	1,062,159.66	16.1%
主营业务小计	43,499,610.83	32,602,267.61	25.05%	40,410,946.59	31,545,452.29	21.94%
2、其他业务	--	--		--	--	
合计	43,499,610.83	32,602,267.61	25.05%	40,410,946.59	31,545,452.29	21.94%

公司2015年以及2016年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21.94%、25.05%，两期毛利率波动不大，2016年综合毛利率较上年同比仅增加3.11%，主要原因如下：

(1) 收入方面

报告期内，2016年度收入主要由信息系统集成收入构成，运维服务及产品销售占收入总额比重较小，公司主要以政府机构及行政事业单位为服务客户，客户群体较为稳定，随着公司持续运营，收入稳定增长。

(2) 成本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的运维服务成本控制较好，2015年度由于运维服务项目的部门环节公司无成熟经验，故选择对外采购劳务以弥补公司项目经验的不足，2016

年公司凭借积累的项目经验，减少了运维服务项目的外部采购，由公司项目人员提供运维服务项目；同时由于2015年运维服务前期建设支出了较多的原材料，2016年原材料采购金额较少，使得2016年运维服务成本下降较快，毛利率上升较高，最终带动本年综合毛利率小幅提升。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毛利率有所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采取的销售策略改变。随着公司系统集成销售业务收入的增加，公司也提高产品销售毛利率，对于毛利率较低的产品销售项目采取不承接的做法。

对比同行业、同地区、同业务类型已挂牌公司广西新豪智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7401）2015年度、2016年度的毛利率，具体数据如下所示：

收入类别	新豪智云		昊华股份		2016 年度差异	2015 年度差异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系统集成	21.21%	15.70%	19.59%	21.64%	1.62%	-5.94%
产品销售	16.82%	21.16%	28.15%	16.10%	-11.33%	5.06%
运维服务	66.41%	48.49%	65.79%	24.95%	0.62%	23.54%
综合毛利率	26.3%	21.65%	25.05%	21.94%	1.25%	-0.29%

企业报告期内的综合毛利率与可比公司较为接近，其中系统集成收入毛利率较为一致，新豪智云2015年度系统集成收入业务毛利率较低，但随着公司加大技术投入，系统集成业务竞争力增强，2016年度的系统集成收入毛利率上升，与公司系统集成业务的毛利率保持同一水平；公司2016年度的产品销售毛利率高于新豪智云同类业务收入的毛利率，主要为公司的产品销售政策改变所致，承接的产品销售项目毛利率提高，同时新豪智云2016年集中精力进行技术及人才研发，逐步减少了产品销售收入，最终导致2016年度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远高于新豪智云；公司与新豪智云2016年度运维服务的毛利率处于同一水平，2015年度毛利率远低于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2015年度运维服务发展尚处于起步阶段，且材料支出金额较大，导致2015年度运维服务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变动较为平稳，无异常波动情况。

(四) 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3,499,610.83	7.64%	40,410,946.59
营业毛利	10,897,343.22	22.92%	8,865,494.3
营业利润	388,219.94	123.75%	-1,634,520.04
利润总额	1,872,679.16	110.78%	888,437.69
净利润	1,242,571.22	148.03%	500,982.9

公司2016年的利润总额、净利润分别比2015年增长了110.78%、148.03%，主要原因如下：

1、营业收入2016年比2015年增长7.64%，毛利率2016年比2015年提高3.11个百分点，从而使公司的毛利额增长了2,031,848.92元；此外，由于2016年收到的政府补贴同比减少102.89万元，故导致利润总额同比增长98.4万元，增长比例为110.78%，因此毛利额的增加是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

2、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大，对净利润有较大的影响，但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的增长，公司2016年的营业利润已由亏损转为盈利，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公司未来的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增长趋势比较明显。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3,606,507.37	19.67%	3,013,662.66
管理费用	6,437,328.01	10.52%	5,824,371.92
财务费用	-15,421.16	7.61%	-14,330.20
期间费用合计	10,028,414.22	13.65%	8,823,704.38
营业收入	43,499,610.83	7.64%	40,410,946.59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8.29%	0.83%	7.46%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14.8%	0.39%	14.41%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04%	0.00%	-0.04%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23.05%	1.22%	21.83%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招待费、差旅费等构成，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薪酬、折旧及摊销、研发费用、服务费等构成。其中，销售费用2016年比2015年增长19.67%，主要是人工薪酬增长22.93%、招待费增长52.57%所致；管理费用2016年比2015年增长10.52%，主要是人工薪酬增长11.03%、折旧及摊销增长35.41%以及会务费增加14.6万元、差旅费增加17.78万元所致；财务费用2016年同比变化不大，主要是公司无外部借款，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以及手续费，对营业利润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的比重略有上升，主要是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日常管理开支加大，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相对增加所致。

七、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投资收益	210,975.34	-189,831.95
投资收益占净利润比重	16.98%	-37.89%

公司报告期内利用闲置资金购入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持有时间较短，仅为2-3个月。报告期内，2016年度投资收益总额均来源于此短期理财产品；2015年度，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为86,397.27元，但由于当期注销子公司产生投资损失276,229.22元，导致2015年投资收益为负。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对公司的净利润存在一定影响，但公司随着营业规模的增长，投资收益对净利润的影响会逐步降低。

八、非经常性损益

(一)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8,220.45	2,087,276.8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761.22	-12,333.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329,114.81	-518,735.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5.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86,679.19	1,556,207.57	

公司获得的补助基本分为项目补助、科技创新奖励、增值税退税。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拥有专业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多次承担国家、自治区、市级的科研项目。近年承接并建设的比较有影响的项目有“南宁市两会一节通信指挥部现场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南宁市第四十五届世界体操锦标赛通信保障监控指挥系统项目”、“智慧社区信息化建设平台”、“广西钦州保税港区电子信息平台维护项目”、“广西民政厅网络安全防护系统项目”、“广西区残联信息化平台项目”、“广西财政厅资产管理系统实施项目”等。上述项目有一部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各级政府出台的扶持补贴政策文件的补贴对象要求，经过申报后通过相关部门的严格审查，公司依法合规取得了政府批文确定的资金补贴。同时公司还获得了南宁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函，公司根据该函可享受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公司现已是双软企业、广西重点服务外包企业，南宁市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已获国家系统集成三级资质、获国家级安防工程二级资质、获广西系统集成二级资质。上述荣誉和资质的获得相应也得到了一定的政府补助资金的奖励。

(二)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大，但2016年度公司的营业利润总额已从亏损转为盈利，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以

及对成本的控制，公司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会逐步降低。

九、适用的各项税率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各项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见本节“三、税项”。

十、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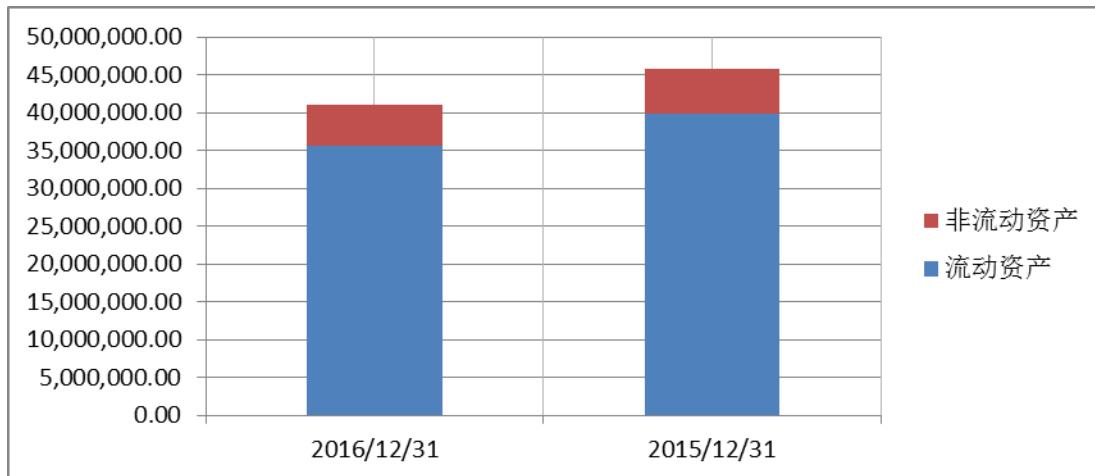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流动资产	35,693,382.74	86.80%	39,890,829.23	87.09%
非流动资产	5,429,031.70	13.20%	5,913,862.77	12.91%
合计	41,122,414.44	100.00%	45,804,692.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6.8%、87.09%，具有“轻资产”的特点，符合公司所处行业以及业务特征。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

资产总额方面，报告期内，2016 年末资产总额较 2015 年末下降 4,682,277.56 元，下降比例为 10.22%，主要系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收，导致 2016 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比下降 4,400,219.65 元，下降比例为 45.24%。

资产结构方面，报告期内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86.8%、87.09%，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13.2%、12.91%，流动资产占比和非流动资产占比均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具有“轻资产”的特点，符合公司所处行业以及业务的特征。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及其变化趋势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存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报告期内资产结构较为平稳，符合企业持续平稳增长的特征。

公司的主要资情况如下：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2,125.70	12,675.11
银行存款	14,474,381.18	13,582,803.21
合计	14,506,506.88	13,595,478.32

2016年12月31日的货币资金与2015年12月31日相比变化不大，主要是期末银行存款余额略有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期末的银行存款余额中，含有存入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园湖中支行的定期存款1,000,000.00元，存款日期为2015年10月20日至2018年10月19日。

(二) 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72,930.14	158,646.51	5.00%	8,845,779.50	442,288.98	5.00%
1-2 年	2,019,175.37	201,917.54	10.00%	662,677.17	66,267.72	10.00%
2-3 年	124,507.00	24,901.40	20.00%	841,454.21	168,290.84	20.00%
3-4 年	781,851.15	390,925.58	50.00%	98,101.88	49,050.94	50.00%
4-5 年	17,400.00	13,920.00	80.00%	18,290.00	14,632.00	80.00%
5 年以上	428,786.01	428,786.01	100.00%	422,636.01	422,636.01	100.00%
合计	6,544,649.67	1,219,097.04	18.63%	10,888,938.77	1,163,166.49	10.68%

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544,649.67元、10,888,938.77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大部分为两年以内。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5年末减少近430多万元，减少幅度约为39.9%，主要是2016年度公司收回浙江华安电子科技欠款460多万元，该客户2015年末欠款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50.13%，所占比例较高，故2016年度收回欠款之后，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减少幅度较大。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2年以内，且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最大，其中2015年末超过80%。这显示公司应收账款账期较短，总体质量较高，发生无法回收款项的风险较低。

公司根据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大小，制定相关坏账政策，将公司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账龄组合，公司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为2年以内，2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较小，故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定为5.00%，1-2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定为10%，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公司自身的经营特点。当账龄超过2年后，随着账龄的延长，收款风险逐步加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亦逐渐加大，公司在会计估计上充分考虑了坏账发生的风险，并结合行业情况确定了

较为合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2、前五名应收账款情况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年限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50,000.00	23.68	1 年以内
北海市财政局	1,158,600.00	17.70	1 年以内
桂林理工大学	861,640.00	13.17	1-2 年
浙江华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16,777.85	12.48	1-2 年
北海市高隆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59,919.70	8.56	3-4 年
小计	4,946,937.55	75.59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年限
浙江华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458,748.71	50.13	1 年以内
陆川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1,023,890.00	9.40	1 年以内
桂林理工大学	861,640.00	7.91	1 年以内
南宁市西乡塘区北湖街道办事处	599,548.99	5.51	1 年以内
北海市高隆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59,919.70	5.14	2-3 年
小计	8,503,747.40	78.09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三) 预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98,825.62	41.02	3,698,979.37	75.27
1-2 年(含 2 年)	902,674.82	52.99	503,987.34	10.26
2-3 年(含 3 年)	92,058.96	5.40	458,550.03	9.33
3-4 年(含 4 年)				-
4-5 年(含 5 年)			9,982.86	0.20
5 年以上	9,982.86	0.59	242,668.41	4.94
合计	1,703,542.26	100.00	4,914,168.01	100.00

公司 2016 年末和 2015 年末的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703,542.26 元、4,914,168.01 元。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采购款，系正常的经营活动产生。

2、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 比例(%)
陶义龙	非关联方	718,946.84	1-2 年	42.20%
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0,082.00	1 年以内	11.16%
广州南盾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690.00	1 年以内	6.91%
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4,497.37	1 年以内	6.72%
深圳市深信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1-2 年	5.87%
合计		1,241,216.21		72.86%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预付子公司南宁壹零后股东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货款19万元，双方已签订购销合同。

续：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0,000.00	1年以内	37.44
陶义龙	非关联方	1,605,000.00	1年以内、1-2年、2-3年	32.66
广西克雷克数字媒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5,200.00	1年以内	8.45
深圳市深信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07
黄其福	非关联方	190,000.00	5年以上	3.87
合计		4,250,200.00		86.49

3、本报告期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权的股东单位欠款。

（四）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45,927.44	55.40	147,296.37	2,571,028.50	65.07	128,551.43
1-2年（含2年）	1,180,423.30	22.20	118,042.33	1,187,974.20	30.07	118,797.42
2-3年（含3年）	1,002,004.20	18.85	200,400.84	116,531.00	2.95	23,306.20
3-4年（含4年）	116,531.00	2.19	58,265.50	54,867.20	1.39	27,433.60
4-5年（含5年）	51,700.00	0.97	41,360.00	4,675.00	0.12	3,740.00
5年以上	20,525.00	0.39	20,525.00	15,850.00	0.40	15,850.00
合计	5,317,110.94	100.00	585,890.04	3,950,925.90	100.00	317,678.65

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分别为5,317,110.94元、3,950,925.90元。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备用

金、员工社保公积金等，账龄大部分在两年以内。公司根据其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大小，制定相关坏账政策，将公司其他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对于账龄组合，公司采用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备用金、公司预支费用、关联方往来款及个人借款等，占期末总额比例分别为72.56%、6.21%、11.48%、3.55%、5.82%，其中关联方借款金额较小，仅为140,206元，主要为子公司公司股东滕杰英向公司借取资金206.00元、子公司股东张伟力借取资金140,000元，该款项于2016年已全部收回，个人借款为公司2015年7月借予陆武师个人短期周转资金，已于2016年3月全部收回；2016年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主要为保证金及备用金，占期末总额比例分别为86.55%、11.9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内控制度，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及关联方承诺严格按照制度规范相关行为，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根据《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岚承诺自2017年1月1日起其本人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均不会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质保金	801,868.00	1 年以内、1-2 年	15.08
广西壮族自治区戒毒管理局	押金保证金	736,480.00	1 年以内	13.85
南宁职业技术学院	押金	669,120.00	2-3 年	12.59
广西师范学院	质保金	332,0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6.24
市政府采购中心	押金保证金	247,106.00	1-2 年、2-3 年、3-4 年	4.65

合计		2,786,574.00		52.41
-----------	--	---------------------	--	--------------

续：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南宁职业技术学院	押金保证金	669,120.00	1-2 年	16.94
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质保金	632,388.00	1 年以内、1-2 年	16.01
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押金保证金	313,231.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7.93
陆武师	个人借款	230,000.00	1 年以内	5.82
广西云龙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26,990.00	1 年以内	5.74
合计		2,071,729.00		52.44

(五) 存货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信息集成系统工程	6,407,438.70		6,407,438.70
合计	6,407,438.70	-	6,407,438.70

续：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信息系统集成工程	5,022,163.37	-	5,022,163.37
合计	5,022,163.37	-	5,022,163.37

报告期内，主要未完工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年12月31日结存金额	2016月12月31日结存金额 结存金额	2015年已确认收入	2015年已确认成本	2016年已确认收入	2016年已确认成本
1	广西银行学校项目	-	713.68				
2	玉林人防办人防信息工程	-	216,494.66				
3	财厅2013CA(区县财政局)	221,129.05	-			331,726.33	221,129.05
4	基于移动互联网的跨平台多终端的旅	-	37,372.64				
5	南南铝加工 OA 及虚拟桌面项目	210,457.17	212,457.17				
6	民政厅综合布线	941,303.17	827,991.16	1,479,849.02	1,046,679.13	512,255.43	362,312.01
7	柳州荣军医院智能化系统	-	602,880.67	3,780,497.34	2,122,165.47	630,082.89	353,694.25
8	广西经贸学院实训基地项目	5,598.29	-			5,598.29	5,598.29
9	广西康复中心信息化项目	9,400.00	9,400.00				
10	财政 CA 系统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1,152,844.70	-			2,757,777.78	2,196,434.42
11	南宁社区信息平台建设	15,641.96	-			3,403,417.09	3,219,060.75
12	残联视频会议系统	241,606.83	-			4,350,324.79	2,133,890.55
13	广西假肢康复中心大楼信息化	4,000.00	4,000.00				
14	民政社区大平台	291,262.14	-			2,348,113.21	807033.02
15	北海电子政务域网技术升级改造	-	1,047,102.60				
16	林业厅北斗设备采购	1,572,649.58	-			4,091,880.53	3,145,299.15
17	广西智云公司采购浪潮服务器项目	324,102.57	-			342,735.04	324,102.57
18	残联数据融合汇聚项目	-	33,833.99				

19	关护通养老项目	-	42,216.70				
20	南宁市发改委中共 南宁市委网站设备	-	71,797.42				
21	民政救灾应急指挥 项目	-	63,039.43				
22	区政务服务电子证 照数据库和诚信库	-	200,000.00				
23	高招会	-	8,000.00				
24	门禁系统及警用手 持移动终端系统采	-	549,528.19				
25	北海信息网络管理 中心信息系统集成	-	1,023,723.06				
26	柳南区财政局应用 服务器采购	-	16,111.11				
27	马山电子检务工程	-	181,832.49				
28	云中心、桌面云信息 化采购	-	352,136.75				
29	农机院智慧养老服务 中心	-	59,398.00				
30	广西社保局 IT 维护 外包项目	32,167.91	-	160,471.70	96,503.73	53,490.57	32,167.91
31	广西民族大学西校 区学生公寓弱电综		1,000.00				
32	星湖路小学监控项 目		10,000.00				
33	音响及会议系统采 购		24,126.92				
34	广西经贸财金系实 训室建设项目		712,282.06				
35	广西民族大学商学 院实训中心项目		100,000.00				
	合计	5,022,163.37	6,407,438.70				

公司的存货余额系向外承接的、尚未完工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以下简称
项目）归集的成本。公司的项目成本由人工成本和外购成本构成，外购成本包

括外购材料、配件、设备成本和外购技术服务，其中人工成本系项目部的人工薪酬，按实际发生额计入。外购成本是根据各项目合同的不同需要、按照项目预算清单采购的，包括买价和运费。外购成本按实际成本计价，直接计入使用的项目中，即根据项目采购合同计入对应的项目成本。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增长率%	余额
信息系统集成工程	6,407,438.70	27.58	5,022,163.37
合计	6,407,438.70	27.58	5,022,163.37

公司存货2016年末较2015年末增长27.58%，存在大幅增长情况。主要系2016年末未完工项目数量增长、项目耗用的人工及材料费用增加。

公司报告期末结存的存货为尚未完工的信息系统集成项目，期末结存的存货成本均低于合同金额，不存在减值风险。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富桂宝”J15138期(D78)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	--	3,000,000.00
“富桂宝”A16149期(D86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	3,000,000.00	--
未认证进项税	19,121.37	--
合计	3,019,121.37	3,000,000.00

公司于2015年利用闲置资金购入银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300万元，其中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J15138期(D78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存款期限为2015年12月16日至2016年03月03日，预期年化收益率利率4.2%，实际利率4.2%；广西北部湾银行“富桂宝”A16149期(D86款)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存款期限为2016年11月29日至2017年2月23日，预期年化收

益率利率 3.5%。

(七) 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4,200,760.22	-	-	4,200,760.22
运输设备	1,730,410.05	-	-	1,730,410.05
电子设备	1,154,235.26	65,679.48	-	1,219,914.74
办公家具及其他	174,891.59	7,950.00	-	182,841.59
账面原值合计	7,260,297.12	73,629.48	-	7,333,926.60
二、累计折旧：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798,144.44	199,536.11	-	997,680.55
运输设备	298,436.34	328,777.91	-	627,214.25
电子设备	705,972.50	102,077.15	-	808,049.65
办公家具及其他	81,354.49	27,813.45	-	109,167.94
累计折旧合计	1,883,907.77	658,204.62	-	2,542,112.3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02,615.78	-	-	3,203,079.67
运输设备	1,431,973.71	-	-	1,103,195.80
电子设备	448,262.76	-	-	411,865.09
办公家具及其他	93,537.10	-	-	73,673.65
账面净值合计	5,376,389.35	-	-	4,791,814.21
四、减值准备：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运输设备		-	-	
电子设备		-	-	
办公家具及其他		-	-	
减值准备合计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3,402,615.78	-	-	3,203,079.67
运输设备	1,431,973.71	-	-	1,103,195.80
电子设备	448,262.76		-	411,865.09
办公家具及其他	93,537.10		-	73,673.65
账面价值合计	5,376,389.35		-	4,791,814.21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4,200,760.22	-	-	4,200,760.22
运输设备	800,410.05	930,000.00	-	1,730,410.05
电子设备	850,310.44	303,924.82	-	1,154,235.26
办公家具及其他	89,205.00	85,686.59	-	174,891.59
账面原值合计	5,940,685.71	1,319,611.41	-	7,260,297.12
二、累计折旧:				
其中：房屋建筑物	598,608.33	199,536.11	-	798,144.44
运输设备	102,183.43	196,252.91	-	298,436.34
电子设备	643,404.53	62,567.97	-	705,972.50
办公家具及其他	60,931.34	20,423.15	-	81,354.49
累计折旧合计	1,405,127.63	478,780.14	-	1,883,907.7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02,151.89		-	3,402,615.78
运输设备	698,226.62		-	1,431,973.71
电子设备	206,905.91		-	448,262.76
办公家具及其他	28,273.66		-	93,537.10
账面净值合计	4,535,558.08		-	5,376,389.35
四、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及其他				

减值准备合计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3,602,151.89		-	3,402,615.78
运输设备	698,226.62		-	1,431,973.71
电子设备	206,905.91		-	448,262.76
办公家具及其他	28,273.66		-	93,537.10
账面价值合计	4,535,558.08		-	5,376,389.35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等构成，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等对外担保的情况。

(八)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余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80,845.14	324,141.94			1,804,987.08
合计	1,480,845.14	324,141.94			1,804,987.08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10,739.28	926,121.01		856,015.15	1,480,845.14
合计	1,410,739.28	926,121.01		856,015.15	1,480,845.14

十一、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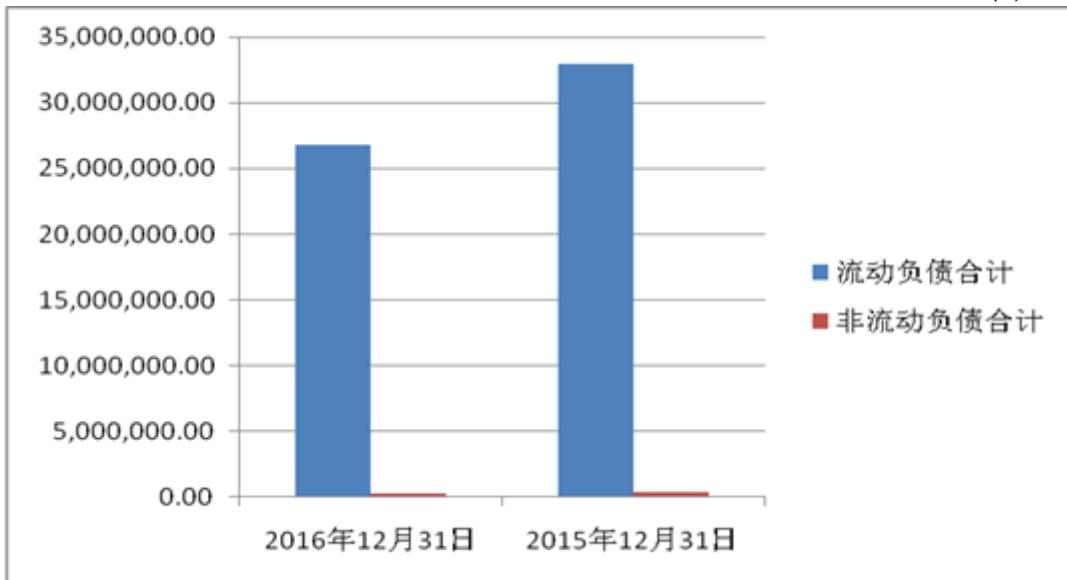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26,746,117.08	98.94%	32,935,468.24	98.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679.15	1.06%	371,030.6	1.11%
负债合计	27,031,796.23	100.00%	33,306,498.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非流动负债仅占期末总额得1%左右，负债结构稳定。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款项、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

负债总额方面，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负债总额分别为27,031,796.23元、33,306,498.84元，总体呈现下降趋势。2016年末的负债总额较比2015年末同比下降18.84%，主要原因系2015年末预收客户大额货款，项目于2016年完工并确认收入，公司相应的结转了预收账款，导致2016年末预收账款总额同比减少849.2万元，减少比例为47.12%。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结构及其变化趋势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



(一) 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010,239.69	43.39	6,163,433.20	45.51
1-2年(含2年)	2,413,797.23	17.43	6,022,720.97	44.47
2-3年(含3年)	5,427,199.05	39.18	--	--
3-4年(含4年)	--	--	355,277.85	2.62
4-5年(含5年)	--	--	--	--
5年以上	--	--	1,002,920.19	7.40
合计	13,851,235.97	100.00	13,544,352.21	1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付帐款余额分别为13,851,235.97元、13,544,352.21元。公司的应付帐款主要是未到付款期的经营性采购款，各期末账龄在2年以内的应付帐款分别占应付账款余额的60.82%、89.98%、总体高达6成或以上，公司与供应商未发生相应的供货或结款纠纷，商业信用比较好。

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30万元，增加比例约为2.27%，报告期内期末应付账款余额波动不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开展较为平稳，采购未出现大幅变动。

2、公司的应付账款前五名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年限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981,142.31	28.74%	1年以内、1-2年、2-3年
深圳市慧成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87,555.22	20.12%	1年以内、1-2年、2-3年
广西巨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29,894.00	5.27%	1年以内
广西南宁弘亚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4.33%	1年以内
网峰科技有限公司	522,551.29	3.77%	1-2年
合计	8,621,142.82	62.24%	

续: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年限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56,142.31	29.95%	1 年以内、1-2 年
深圳市慧成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56,580.86	20.35%	1 年以内、1-2 年
南宁康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36,351.00	6.91%	1 年以内
重庆骏诚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825,077.67	6.09%	1 年以内
网峰科技有限公司	522,551.29	3.86%	1 年以内
合计	9,096,703.13	67.16%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二）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546,460.81	58.19	15,840,048.16	87.88
1-2 年(含 2 年)	3,985,087.72	41.81	2,119,432.88	11.76
2-3 年(含 3 年)	--	--	64,080.00	0.36
3 年以上	--	--	--	--
合计	9,531,548.53	100.00	18,023,561.04	100.00

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9,531,548.53元、18,023,561.04元。公司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服务的客户群体多为政府机构及行政事业单位，该类客户均签订项目前均需通过预算审核，故合同签订后均会按照预算支付公司一定比例的预收账款，且该类客户通常为上半年审批立项，下半年开工建设，故公司2015年收到客户的大额预收账款，相关信息系统集成工程于2016年完工并验收，相应的预收货款于2016年度减少，造成

2016年末预收账款余额同比减少849.2万元，减少比例为47.12%，公司报告期内，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与公司所处行业特征相符。

2、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北海市人民政府信息网络管理中心	2,566,400.00	1 年以内、1-2 年	26.93%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	2,224,957.45	1 年以内、1-2 年	23.34%
广西壮族自治区荣誉军人康复医院	1,589,880.27	1-2 年	16.68%
广西壮族自治区戒毒管理局	736,480.00	1 年以内	7.73%
马山县人民检察院	688,213.83	1 年以内	7.22%
合计	7,805,931.55		81.90%

续：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广西壮族自治区林业厅	4,787,500.00	1 年以内	26.56%
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4,267,780.00	1 年以内	23.68%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政厅	4,196,612.88	1 年以内、1-2 年	23.28%
广西壮族自治区荣誉军人康复医院	2,219,963.16	1 年以内	12.32%
北海市人民政府信息网络管理中心	1,199,850.00	1 年以内	6.66%
合计	16,671,706.04		92.50%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

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三)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交增值税	913,126.48	-265,771.84
应交所得税	866,024.51	441,024.15
营业税	-108,037.65	-141,156.00
房产税	7,034.40	24,379.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074.44	18,609.07
教育费附加	44,962.65	8,592.23
地方教育附加	29,975.09	5,728.15
个人所得税	11,104.78	9,449.61
水利建设基金	11,261.22	7,982.37
印花税	3,362.95	
合计	1,879,888.87	108,836.94

公司预收项目款时，需开具发票并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营业收入在取得项目完工验收单时确认，故公司缴纳的税额高于实际应承担的税款，导致期末应交税费明细科目中的应交增值税及应交营业税账面余额为负数。

(四) 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期末，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2,791.71	100.00	202,629.00	96.59
1-2年(含2年)			7,152.10	3.41
合计	412,791.71	100.00	209,781.10	1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12,791.7元、209,781.10元。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末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股东代垫的业务往来款，公司已于2016年度归还。2016年末的其他应付主要为外部供应商之间的往来款、供应商保证金、代扣社保、公积金及实际控制人吴岚垫付的往来款，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岚垫付的往来款余额为24,360元。

2、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1) 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韦志鹏	200,000.00	1 年以内	48.45%
广西佳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6,690.00	1 年以内	37.96%
吴岚	24,360.00	1 年以内	5.90%
广西科文招标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17,292.00	1 年以内	4.19%
益嘉信（广西）置业有限公司	12,275.53	1 年以内	2.97%
合计	410,617.53		99.47%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王传	184,264.00	1 年以内	87.84%
李道逵	10,400.00	1 年以内	4.96%
科联招标公司	8,500.00	1 年以内、1-2 年	4.05%
陈天志	4,465.00	1 年以内	2.13%
南宁市景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152.10	1-2 年	1.03%
合计	209,781.10		100.00%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本节“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

易”。

十二、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本

报告期内，各期实收资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吴岚	9,893,800.00			9,893,800.00
王传	4,106,200.00			4,106,200.00
合计	14,000,000.00			14,000,000.00

(续)

股东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吴岚	5,867,000.00	4,026,800.00		9,893,800.00
王传	2,933,000.00	1,173,200.00		4,106,200.00
李明	1,200,000.00		1,2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5,200,000.00	1,200,000.00	14,000,000.00

(二)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	-
合计	-	-

(三)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03,125.95	-2,588,98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903,125.95	-2,588,987.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7,106.92	685,861.54
(一) 综合收益	1,317,106.92	764,515.9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股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 其他		-78,654.38
四、本年年末余额	-586,019.03	-1,903,125.95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方信息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存在如下主要关联方：

1、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控股股东吴岚，吴岚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

2、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5%的主要股东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5%的主要股东包括公司董事及总经理王传具体参见本公开转让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除股东之外的自然人关联方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岳明	董事
李玲	董事
周永康	董事
金静	监事会主席
李一兰	监事
陈劼婷	职工代表监事
覃伟楠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滕杰英	子公司-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

高莹莹	2014年3月27日至2014年8月25日任子公司-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
张燕华	2014年8月26日至2015年5月18日任子公司-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东
聂飞	子公司-北海海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注销）股东
涂剑川	子公司-北海海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注销）股东
张伟力	子公司-北海海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注销）股东
黄伟军	子公司-柳州高新区永勤信息化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股东

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股东（持股5%及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法人关联方如下所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经营范围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广西昊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吴岚持有股权 55.00%；王传持有股权 3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信息咨询；对房地产、农业、林业、养殖业、矿业、水电站、路桥、旅游业、餐饮业、娱乐业、交通能源、教育业、宾馆的投资。（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资质后方可开展经营）	91450100699857103K
玉林通友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吴岚之妻徐茹霄持股 70%，王传持股 30%）	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网络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数据库服务；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网络产品、配电设备、音响设备、道路监控设备、中央空调（除安装）、办公设备、电子产品、办公耗材（除危险化学品外）的零售	450900200015025
广西乐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吴岚持股 30%）。2016 年 5 月 5 日已注销。	计算机软硬件、高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空调设备、电梯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机电产品、邮电器材、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科教器材、办公自动化设备、锅炉配套设备、安防产品、税控收款机具、日用品、纺织品的销售（具备经营场地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农副产品的收购（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	4500000000011187
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持有子公司-广西南宁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30.00%	大数据的应用技术开发和处理，数据库技术服务，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的开发和应用技术开发，大计算机系统集成；硬件智能化设备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电信增值业务；养老服务；硬件智能化设备安	9144030008826582XH

		装；弱电工程的施工
--	--	-----------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关联方销售业务。

(2) 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方采购业务如下所示：

2016年公司与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采购合同，并预付采购款190,082元，采购内容为软件产品，截止报告期末，该采购交易尚未履行。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偶发性关联方采购业务如下所示：

固定资产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一笔关联方固定资产采购业务。采购内容为购买交通工具类固定资产。2015年9月2日，公司通过广西南宁弘佳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按照广西南宁弘佳二手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内部评估确认的价格，向吴岚购买型号为“2979CC越野车WBARFG2”的宝马牌小车1辆，购买价格930,000.00元。该车原系吴岚于2013年12月5日以1,080,000.00元的价格向汽车S店购买的。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拆入：

单位：元

关联方	年份	本期发生额		说明
		拆入金额	拆入偿还金额	

吴岚	2015 年度	9,296,800.00	10,296,800.00	无息
王传	2015 年度	3,588,494.00	4,371,485.00	无息
滕杰英	2015 年度	612,163.00	612,163.00	无息
合计		13,497,457.00	15,280,448.00	
吴岚	2016 年度	137,960.00	113,600.00	无息
王传	2016 年度		184,264.00	无息
合计		137,960.00	297,864.00	

拆出：

单位：元

关联方	年份	本期发生额		说明
		拆出金额	拆出收回金额	
滕杰英	2015 年度	63,706.00	86,923.00	无息
张伟力	2015 年度	80,000.00		无息
聂飞	2015 年度		357,910.00	无息
涂剑川	2015 年度		430,685.00	无息
合计		143,706.00	875,518.00	
王传	2016 年度	100,292.00	100,292.00	无息
滕杰英	2016 年度	95,374.00	95,580.00	无息
张伟力	2016 年度		140,000.00	无息
梁春民	2016 年度	12,918.00	12,918.00	无息
合计		208,584.00	348,790.00	

(3) 关联方资金占用

1) 公司“其他应付款-吴岚”往来明细账吴岚资金占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发生日期	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本期新增占用资金 金额	本期归还占用 资金金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 额
2015 年初余额	-			
2015 年 2 月 13 日		5,000.00		5,000.00
2015 年 3 月 31 日		5,000,000.00		5,005,000.00
2015 年 4 月 14 日			5,000,000.00	5,000.00
2015 年 4 月 27 日		300,000.00		305,000.00
2015 年 5 月 29 日			120,000.00	185,000.00

2015年7月20日		10,000.00		195,000.00
2015年11月30日		5,000.00		200,000.00
2015年12月29日			200,000.00	-
2015年发生额合计		5,320,000.00	5,320,000.00	
2016年2月29日		3,600.00		3,600.00
2016年2月29日			3,600.00	-
2016年7月25日		10,000.00		10,000.00
2016年9月30日			10,000.00	-
2016年发生额合计		13,600.00	13,600.00	

2) 公司“其他应付款-王传”和“其他应收款-王传”往来明细中王传资金占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发生日期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本期新增占用资金金额	本期归还占用资金金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初余额				
2015年1月31日		2,900.00		2,900.00
2015年1月31日		50,000.00		52,900.00
2015年2月13日			13,400.00	39,500.00
2015年3月20日		48,000.00		87,500.00
2015年4月27日		400,000.00		487,500.00
2015年4月30日		20,000.00		507,500.00
2015年4月30日			89,994.00	417,506.00
2015年5月11日		47,385.00		464,891.00
2015年5月26日			100,000.00	364,891.00
2015年5月29日			61,900.00	302,991.00
2015年6月24日		80,000.00		382,991.00
2015年10月21日		50,000.00		432,991.00
2015年12月25日		100,000.00		532,991.00
2015年12月28日			350,000.00	182,991.00
2015年12月29日			182,991.00	-
2015年发生额合计		798,285.00	798,285.00	
2016年11月7日		100,000.00		100,000.00
2016年11月9日			100,000.00	-
2016年发生额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3) 公司“其他应收款-聂飞”往来明细中聂飞资金占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发生日期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本期新增占用资金金额	本期归还占用资金金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2015 年期初余额	357,91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57,910.00	
2015 年发生额合计			357,910.00	

4) 公司“其他应收款-涂剑川”往来明细中涂剑川资金占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发生日期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本期新增占用资金金额	本期归还占用资金金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2015 年期初余额	430,685.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30,685.00	
2015 年发生额合计			430,685.00	

5) 公司“其他应收款-滕杰英”往来明细中滕杰英资金占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发生日期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本期新增占用资金金额	本期归还占用资金金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2014 年期初余额	23,423.00			
2015 年 2 月 6 日		10,000.00		33,423.00
2015 年 2 月 10 日		3,500.00		36,923.00
2015 年 2 月 13 日		50,000.00		86,923.00
2015 年 3 月 10 日			3,000.00	83,923.00
2015 年 3 月 19 日			500.00	83,423.00
2015 年 5 月 28 日			83,423.00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6.00		206.00
2015 年发生额合计		63,706.00	86,923.00	
2016 年 1 月 7 日			206.00	-
2016 年 2 月 16 日		83,106.00		83,106.00
2016 年 9 月 30 日			83,106.00	-
2016 年发生额合计		83,106.00	83,312.00	

6) 公司“其他应收款-张伟力”往来明细中张伟力资金占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发生日期	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本期新增占用资金金额	本期归还占用资金金额	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2015年初余额	60,000.00			
2015年12月21日		80,000.00		140,000.00
2015年发生额合计		80,000.00		
2016年1月15日			40,000.00	100,000.00
2016年1月15日			30,000.00	70,000.00
2016年5月30日			60,000.00	10,000.00
2016年10月31日			10,000.00	-
2016年发生额合计			140,000.00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向公司借款的情况，且均为无息借款。其中子公司股东聂飞、涂建川二人所欠公司款项已于2015年12月31日前全部偿还，二人所出资的子公司于2016年3月完成工商注销登记，二人已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公司股东、总经理王传、子公司股东滕杰英、张伟力、梁春明四人所欠公司款项已于2016年11月26日全部偿还，并出具了《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自2017年1月1日起其本人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均不会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在股份公司刚成立阶段，对资金决策程序未有特别规定，进入挂牌辅导期后，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包括关联方资金拆借在内的关联交易行为均进行了严格规范。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

3、关联方期末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2016年12月31日	占总额比例
预付账款	深圳壹零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190,082.00	11.16%

	合计	--	--	190,082.00	11.16%
其他应收款	滕杰英	206.00	0.01%	--	--
其他应收款	张伟力	140,000.00	3.54%	--	--
	合计	140,206.00	3.55%	--	--
其他应付款	吴岚	--	--	24,360.00	5.9%
其他应付款	王传	184,264.00	87.84%	--	--
	合计	184,264.00	87.84%	--	5.9%

4、其他关联交易

2015年5月18日，公司关联方张燕华与昊华科技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双方约定：张燕华将其持有优耐信息的占注册资本20%的股权以40.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昊华科技，转让时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转让的定价依据参考注册资本。

(四) 关联交易决策执行程序

公司在公司设立初期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的规定，进入挂牌辅导期后，其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授权、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合同的签署以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表决严格遵循了利益冲突的董事或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并通过了《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管理职责与分工，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五) 关联交易定价

公司制定了《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定价进行了明确规定如下：

第十二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方以垄断采购或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

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公司应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六）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公司制定了《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过程的合规及公允性进行了明确规定如下：

第十一条 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诚实信用的原则；

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

关联方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对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独立董事（如有，下同）对重大关联交易需明确发表独立意见。

第十五条 下列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审批，并报董事会备案：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50 万元之上但低于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之上低于 20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的关联交易。

下列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并报董事会备案：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低于 50 万元的关联交易；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低于 5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2% 的关联交易。

但公司与董事长、总经理或其控股的关联法人发生的在上述金额以内的关联交易

应提交董事会审批。

第十六条 下列日常性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一)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不满 20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的关联交易；

(二) 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并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且不满 500 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的关联交易。

第十七条 下列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一)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二) 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三) 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四) 根据本制度第二十四条规定，因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不足法定人数时，该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 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九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以下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

(一) 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二) 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主体控制或者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

已按照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条 交易金额达到上述第十六条、第十七条须经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

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则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至少需审核下列文件：

- (一) 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说明；
- (二) 关联方的主体资格证明（法人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三) 与关联交易有关的协议、合同或任何其他书面安排；
- (四) 关联交易定价的依据性文件、材料；
- (五) 关联交易对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影响说明；
- (六) 中介机构报告（如有）；
- (七) 董事会要求的其他材料。

第二十二条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除审核第二十一条所列文件外，还需审核下列文件：

- i. 独立董事就该交易发表的意见；
- ii. 公司监事会就该等交易所发表的意见。

第二十三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五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七）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已经通过《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及《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范性的文件，构建了规范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的相关制度体系。明

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时的决策程序，以规范、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程序合规，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转移公司资源导致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承诺“自即日起，本人不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也保证本人的关联自然人、本人控制的关联法人不发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护股份公司及少数权益，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子公司将尽量避免与股份公司和其控股或控制的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无。

十四、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本公司于2012年10月12日与北京市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

议，约定本公司将持有的广西洁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市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款228,885.00元。合同同时约定股权转让款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65天内支付，如不能按期支付，则每逾期一天，支付逾期转让款万分之8的违约金。北京市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才支付本公司该项转让款，共逾期604天，按合同约定应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110,597.00元。本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向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书，提请判决北京市港亚盛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违约金110,597.00元。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目前尚未进行判决。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在成立时即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报告期内未涉及资产评估的情况。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明确的股利分配政策。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最新表决通过的《公司章程》“第八章 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之“第一节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十七、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构成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的分公司或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2、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重要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广西优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养老中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11,730.00	1,842,798.28	19,811.87	-
负债总额	2,383,462.09	458,939.27	-	-
所有者权益	1,228,267.91	1,383,859.01	19,811.87	-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4,166,935.38	5,091,120.38	-	-
净利润	-155,591.10	-232,509.91	-10,188.13	-

续

	壹零后		青岛昊华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52,688.82	-	492,612.02	-
负债总额	34,646.91	-	13,000	-
所有者权益	418,041.91	-	479,612.02	-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	-	-	-
净利润	-81,958.09-	-	-20,387.98	-

十八、风险因素

一、内部控制风险

随着公司主营业务不断拓展，公司总体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机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公司设立时即为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新的制度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的提高。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

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大力加强内控制度执行的力度，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各项管理、控制制度规范运行，保证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

二、股权集中及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吴岚，其持有公司 70.67%的股份，同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法人治理结构也基本健全有效，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以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公司战略等决策，相关决策可能对其他股东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大力加强内控制度执行的力度，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严格按照各项管理、控制制度规范运行，保证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以防止实际控制人滥用其控制权。

三、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是国内从事系统集成服务的企业，有一定人才和技术储备，随着我国行业信息化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大了信息化支出，行业的旺盛需求导致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充分发挥自身在技术、产品、管理及营销服务上的优势，继续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将存在失去现有优势地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和团队建设，以提高产品和服务竞争力，提高盈利能力。

四、政府补助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535,457.73 元、1,506,520.81 元，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5.38%、80.45%，对当期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

较大。公司营业外收入中主要为政府补助，虽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占利润总额比例已经较大幅度的下降，但如果政府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和产业政策的变化调整公司政府补助，可能会影响公司未来的收益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体系、人才储备和技术积累机制，不断增强公司技术实力，夯实公司竞争优势，加大客户开拓力度，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品牌影响力，提高盈利能力。

五、人才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石，是公司进行持续技术和产品服务创新的基础。随着信息系统集成行业的飞速发展，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行业对核心技术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人力资源的竞争将加剧。如果公司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落后于行业内其他公司，公司将面临技术人员不足甚至流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对人力资源方面的投入，有计划地对核心人才实施激励。公司计划招聘具有丰富经验的管理、研发、营销等各方面人才以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后续将加强公司发展与员工个人成长的紧密联系，实现公司、员工的共同发展。

六、业务区域集中度偏高的风险

虽然公司积极拓展各区域市场，但是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的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80%，区域集中度偏高的情况较为显著。如果未来广西地区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容量、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政府采购下降或公司市场拓展计划不及预期，这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充分挖掘、维护本地市场的同时，继续加大对广西壮族自治区之外的市场的开拓力度。

七、公司租赁场所存在被拆除及土地被收回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优耐信息与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租赁合同》，承租南宁市青秀区东宝路 10 号骏豪大厦 B 座第三层 D、E 室写字间、第五层 A

室写字间作为经营场所。该房屋拥有南宁市土地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南宁国用(2001)字第418768号)，土地用途为绿化，使用权类型为划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符合相关条件并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后，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方可出租。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提供上述房产出租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及房产管理部门批准的证明文件，因此，存在上述土地被收回、公司租赁场所被拆除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岚出具《承诺》，承诺其将无条件承担公司经营场所因产权人违反土地规划用途及无法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认定为违反相关法律规定要求公司承担的罚款、搬迁等责任，同时对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承担第一偿付责任。公司与南宁骏豪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租赁合同》也能保证公司因强制拆迁享有对出租方的追究权利，公司不会因此遭受重大的经济损失。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学习相关的法律法规、加强合同审核，使公司的朝着更加规范的方向发展，避免遭受不必要的损失。

八、保密工作管控不严导致的资质风险、客户流失和泄密风险

对于公司从事的涉密集成项目，公司需要通过加强内部控制等方式实现保密的目的。一旦企业管控不到位，出现重要涉密信息外泄的情况，将会对公司业务水平和声誉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可能面临相关涉密集成资质无法维持、客户流失甚至泄密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严格保密管理制度，从人员、现场、文件、设备、设计方案等各个方面进行风险评估，并制定了相应的风险防控措施，从制度上防止了因管控不严发生的资质风险、客户流失或泄密风险。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董事：

吴波 王永明 李海 周立康

监事：

金林 钟一兰 陈静

高级管理人员：

覃伟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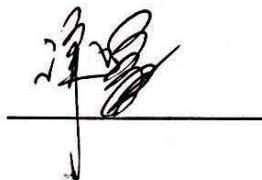


2017年7月24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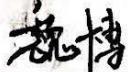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项目小组成员：


梁广全

梁广全


魏博

魏博


王延平

王延平


吴栋

吴栋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邮编：100032
Add: Floor12-15,Block B,Xinsheng Building,No.5 Financial Street,
Xicheng District,Beijing 100032 P.R.China
电话(Tel): 010-66555383 传真(Fax): 010-66555393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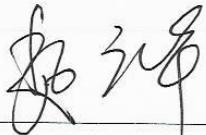
本人魏庆华，现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谭世豪（身份证号码：110102196401110536），办理如下事宜：

就包括但不限于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做市转让、非上市公众公司并购、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和/或做市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和/或监管机构提交申报资料之法定代表人进行签字有关事宜。被授权人签字与本人签字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授权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被授权人无权转委托。

特此委托。

授权人:  (签字)

被授权人:  (签字)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 2016年12月30日

许承礼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贾红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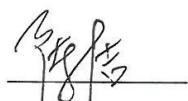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李书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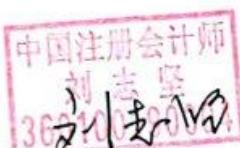
陈洁：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审阅了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志坚



刘方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李尊农".

李尊农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7月24日

广西昊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无评估事项的说明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23 日，自公司成立之初，公司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我公司历次出资均为货币出资，不存在非货币出资需要进行评估的情形；我公司不属于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成立股份公司的情形；我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评估的事项。

特此说明！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